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反正我说了你也不信



引子

作者：新鲜人

南下的列车上，软卧车厢里，酒足饭饱后，两个穿着潇洒的年轻人在拉着话。

“我说老弟，看意思你也是久经战阵的人，那么多漂亮姑娘对你抛媚眼你竟愣是无动于衷，跟你一比我倒惨了。”不无巴结的意思，但的确是由衷之言。对面那位没说什么，不屑的笑了笑，接着抽他的烟，这位还真服了。

“嗨，哥们儿，反正没事儿，讲讲你的光荣史怎么样？”

“你是不是想写小说，到我这儿搜集素材来了？”

“哪的事？要说素材，我自己的就已经一大堆了，忙着挣钱，根本没时间。告诉你吧，我还真是学中文的，可自从下了海，根本没动过笔，学业早荒了，也好，厚积薄发，等将来赚够了钱再干不迟。你说是不？”

“嗯，我认识你，中山大学 82 级的，对吧。”

这位有点发懵，“是，你怎么知道的？”

“咱们是校友。”

“真的！咦，不对，我早毕业了，也没再回去过，你才多大呀。”

“我比你还高一届呐。”

“瞎掰，你到底多大呀。”

“我要说我 19 了，你肯定信吧。”

“嗯。”

“可我要说我 32 了你信吗？”

这位看了半天，“要说风度还象，可你这模样怎么也不象跟我一般大呀。”

那位也愣了半天，才自己喃喃道：“如果我到了 80 岁，却长了个 20 岁的模样，那更该如何呢？”

这位可听见了，“嗨，说你胖，你就喘上了。”

那位听他有讥讽的意思，腰直了起来，“我喘什么喘，你不是校足球队的吗？还有个女朋友叫成凡，气象系的，整天跟两口子似的到二饭堂买饭，有一次到竹林子里办那事，要不是叫竹子给挡住差点挨了一砖头，你放在课室里的书和书包也丢了四次，以后你就不敢用东西占座了……”

“那都是你干的？”

“哈哈，那当然。”

这位也笑了，那时候不知要跟谁玩儿命的，现在知道了，也不想。“为什么这么干？”

“因为我也在恋着成凡呀。”

“呃，是这样。”这位似有所悟地点着他头，可后来反应过来了，“还是不对，如果你是我的情敌我不可能不知道，而且，而且我也肯定争不过你，对不对。你都把我给搞糊涂了，你说，到底怎么回事？”

那位却又泄了气，“那时候我长得根本不是这个模样，又矮又瘦，还是近视眼，所以也只是暗恋着成凡，你自然不知道我了。”

“可现在你怎么长得这么帅了，吃了增高剂了？整容了？当时咱们都是20多岁的人了，不可能再变到哪儿去了呀！我是真懵了，求你痛快儿告诉我吧。你这岁数也不能不长啊，还有啊，刚才在餐车上你还说你刚上高三呐。哥们，看在校友的面子上，要不就看在成凡的面子上，就别拐着弯说话了，行不？”

“成凡现在怎么样了？”

“她后来跟个研究生出国了，其他我也不清楚。”

“你现在结婚了？”

“还没。反正我还不太想当爸爸呐，而女人又不是没有。”

“……你想知道什么？”

“你真是81级的？”

“嗯。”

“哪个系的？”

那位没理由地沉吟了一阵，“计算机系的。”

这位没追究真假，“你32岁了？”

“嗯。”

“现在作什么呢？”

“上高三呀。”

“嗯？”这两位眼睛就互相盯上了。

“好了，告诉你吧，我即是32岁，你的校友，也是19岁，高三的学生。”

这位的气大了，“要不是嫌开窗户费劲，我立马把你扔车外边去。”

“真想知道怎么回事？”

这位没言语，瞪着眼喘粗气。

“你给我泡杯茶来。”

这位看了看他，“哼，小子，就不信我走南闯北的，会让你给蒙了，你要不说出个子丑寅卯来，我跟你没完。”拿了两个杯子出去了。

车厢里只剩一个人了，车轮碾在铁轨接口处，发出单调的哄隆声，更显寂静，这使他难以忍受，捻灭了烟头，站起来在车内低头踱步。

打水的这位回来了，放在了小桌上，又掏出了两听可乐，回身拉上了门，坐在自己的铺位上，也不说话，拿眼瞪着对面那位。

水太热，还不能喝，他也不烦了，稳稳地坐下，打开了可乐，喝了一口，抬眼悠闲地看着对面那位，“看来我是不能不说了。”

“哼，告诉你，咱不是没玩儿过刀子。”

“可我也不能句句说实话。”

“哼，随便，哪句真哪句假我自然知道。”要不也没辙。

“我原名叫宋秋雨，是80计算机的，毕业以后到了天津服装局……”

“打住，这就开蒙了，天津咱不是没去过，服装买卖不是没干过，哪来那么个服装局呀？”

“就在胜利路上啊。”

“哪块儿？”

“教堂前边。”

“放屁，那儿是国际商场。”

“行，你还真门儿清，可我就得这么说，你就得这么听，要不就拉倒。”

这位还真把刀子掏出来了，“你那口可乐大概还在胃里呐，我得给你放

出来。”

那位不含糊，把衬衫往上一撩，闭眼往床上一躺，“来吧。”

“他到底是真不怕死呀，还是料我不敢，或是知道我非问清不可？不过也够意思的，看来硬的是白搭。”这位心里想。好在买卖人软硬都会，爷爷孙子变得快，自己会找台阶。他把刀调了过来，先把冰凉的刀尾放到对方的肚皮上，那位根本不为所动，他只好把刀整个放了上去。“要不你就把我捅了得了。”

那位乐了，坐了起来，“你就老实听着吧。对了，我就给你当故事讲得了，让你看看我们学理科的人的文才如何。你上厕所吗？”

“我刚去过了。”

“那好，记住，听我讲，少插言，只要你一瞟头儿或者一上厕所，我就不说。”

“噤，我不信你能说一晚上。”

第一章

吃完晚饭，英姐说她在财旺家借宿，要带我到那边聊会儿。我这人有个毛病，看见漂亮的女人眼睛就发亮，可这会儿不知为什么大山的眼睛却发亮了，直说好。

英姐领着我和大山进了财旺家的院门，那条大狼狗见了生人就要往上扑。“虎子，老实点！”那狗还真听她的话，乖乖地站在那儿看着我们进了屋。

“慧云，我带个客人来。”

“是谁呀？”一个女人站了起来，嘿，我的眼睛也亮了。真漂亮，在市里也不多见呀！

而且还很年轻，也就二十三、四岁的样子，可惜怀里抱个孩子，似乎刚才正在喂奶，现在正急忙系扣子，不过我还是看见了点什么，那句“你好”也就被口水给卡在嗓子眼儿里了。

“小雨，这就是财旺媳妇。慧云，你猜他是谁？”

“是不是你大伯家的老三宋秋雨呀？”

“咦？你怎么知道？”所有的人都很纳闷。

“这就叫隔墙有耳吧。”我说，因为我叔叔家正盖着的新房就在这所房子的隔壁。

“没错，准是！那你还不赶快叫四叔。”大山有些兴奋地说。我们老家这儿的堂兄弟们是一块儿排的，我有两个亲哥，所以是“大伯家的老三”，而英姐的亲哥就是我堂哥，加上我家辈份大，也就又成了“四叔”。

“四……”陈慧云红着脸，没挤出那个称呼来，也是，虽然我30了，可毕竟风吹不着，日晒不着的，显得比年轻我一岁的大山还小好多，倒象和她差不多大，怎么好意思呢？可那扭捏的模样真好看，管我叫孙子都成。“不必客气，就叫我秋雨吧。”

陈慧云也就顺坡下驴了，“快坐吧，我给你们沏茶。”

“慧云，我来吧。”大山要求代劳。

我一进村子就注意到了这家，这样的小二楼在村子里还是仅见，到了屋里一看，好家伙，跟电视里大款家的摆设没什么两样。

“慧云，我们姐俩有十多年没见了，他刚到，我带他过来说说话，没事吧？”

“我欢迎还来不及呐，我还是头一次见大学生，您是在天津工作吧。”

“没错，”英姐接过话来，“是在一个大局里管计算机的，现在是放假，到老家来看看，说是想这儿了。咱们这穷乡僻壤的，有什么好想的？我看是中了城里人的怀旧病了，是吧小雨？”

“有点儿。”

“放几天呢？”陈慧云还是冲我问。

“15天吧。”

“哟，那可得好好的歇歇了。不过二爷家正盖房，你住哪呀？”她说的二爷也就是我二叔。

大山接过话：“你们家房子不是挺富裕的吗，我看住这儿得了。”

“你老实呆着。”陈慧云红着脸斥到。

“嘿嘿，开个玩笑，他住我家，我这不接他来了吗？”

陈慧云又问了些其它的事，好多倒是大山替我答的。

“大山，你老插什么嘴，你真那么清楚？”

“当然了，我已经盘问他一道了。说到这儿你们得请客，是我把他接回来的，当时呀，我还有两趟活儿要拉，路过汽车站时，我老远就看见这个戴眼镜的有点眼熟，我也不敢认呀，就靠过去，装做拉脚的，问他：‘先生，到哪儿去呀？’嘿，倒是他先认的我，我活儿也不拉了，就把他带来了。怎么样？要不是我眼尖，秋雨就得从镇上走回来，恐怕这会儿还吃不上晚饭呐，是吧秋雨？”刚进村时，大山已经向人们说过一次了，这次显然是说给陈慧云的。

“是，那我就再一次谢谢你。”

“不用客气，咱们是一块儿光屁股长大的，谁跟谁呀。”他看出陈慧云已经对我有所耳闻，但不知她是否知道他和我的关系，所以急于表白。

“嗨，看我，你们姐俩不是要说话吗，话倒都让我们给说了。”

“没事儿，我们刚才吃饭时已经说会子了。再说，你问我听不是一样吗？”

“我不说了，要不头一回见面，四叔还以为我是个碎嘴子呐。”这会儿她才在别人不注意的时候叫出了四叔。

“行了，小雨坐了一天车也累了，时候也不早了，你们回去睡吧。”

“好吧。”有漂亮女人在场，我是不会觉得累的，但我这人的自信心不行，总有些不自在，要跟英姐说的好多话在这儿也没法讲，以后再说吧。我知道英姐在这儿借宿，就和大山起身告辞。

见两个女人插上了大门，大山凑过来问：“嘿，这小娘们长的不错吧。”

“财旺比我还大一岁呐，他媳妇怎么才这么大？”我得保持一下知识分子的风度，可不能上来就跟他一起玩儿低级趣味。

“财旺现在在外面包工，老不回来，原来娶过一个媳妇，可人家守不起这个活寡，带着孩子走了，这个是前年才搞的。妈的，有钱就是好，娶的媳妇一个比一个漂亮。”大山摇着头说。

“你媳妇不好吗？”

“那得看跟谁比了。”

“你媳妇叫啥？是哪村儿的？”

“到那儿你就知道了。”

“你的腿是怎么回事？我还一直没问你呐。”

“早瘸了，呐，快到我家了，咱们进去说吧。”

大山家住的是新房，而且为了进车，门口很宽大。他的车就是山区常用的三轮拖拉机，俗名叫“狗骑兔子”，他所谓的活儿就是从砂石场往镇上拉货。

这会儿快9点了，听到说话声，一个年轻的女人迎到了堂屋。

“呐，这就是我老婆，你还认识吗？——是小莲！”

“哪个小莲？”

“就是那个总挨后妈打的。”

“是吗？！”

我怎么也无法把眼前的这位还算端庄的女人与那个整天泪汪汪的黄毛丫头联系在一起。

“四叔。”

“别介，我受不了，还是叫我秋雨吧。”辈份这玩意真让在城市里呆惯了的我感到不适应，小时候逗新娘子，倒是见人这样叫过我哥，但从来没人这样喊过我。

大山家的正房是四间，是这里较典型的住房。他父亲早逝，老母也没了，那间西屋就再没人住，只放了一些旧家具。东屋里有套间，但显然不好住人，让了半天，还是我去住厢房。倒不是客气，我喜欢住厢房，觉得那里有一种神秘感。

小莲把茶水送到厢房就出去了。

我和大山一人点了一根烟，在车上时，大山兴奋地对我问东问西的，现在我才功夫了解大山的经历。

85年初，当21岁的我离大学毕业还有半年的时候，当时只有22岁的财旺就拉起了一个建筑承包队，村里的男人差不多都去了，经过大山老母的一再央求，大山也去了。23岁那年，他从脚手架上掉了下来，把大腿摔断了，虽然财旺够意思，给了一笔钱，但腿到底没养好，到现在走路时看着也有点别扭。建筑队去不成了，快结婚的对象也吹了，守了十来年寡的老母就过去了。大山从那儿也学会了自立，做起了拉砂石的买卖，居然也住上了新房，大前年26岁，把小他6岁的小莲娶了过来。

“你小子不错，小莲现在多漂亮，人也能干吧。”

“能干，那是让她妈替我给打出来的。要说漂亮，你可能没注意，她的右眼是假的。”

“是吗？我说她那络头发怎么总是耷落着呐，怎么搞的？”

“让她后妈生的儿子给扎的，要不能给我吗？我也是狠了，给了两万块钱的财礼，她妈图钱，她爸是认为我人还可以，嫁给本村人也可有个照应。”

“我看人家一只眼也比你强，你在家还挺横。”

“她是习惯了，再说娘家也不给她做劲，不过我还没打过她。”

“哈，打跑了我看谁还跟你。哎，你小孩儿呢？”

“我还没有呐。”

“结婚两年了，怎么还没孩子呀？是不是小莲让她妈把肚子给打坏了？”

“不是，是我不知把哪儿给摔坏了。”说这话时，大山没了底气。

“没法治了？那怎么不抱一个？”

“哎，这话是跟你说，我信得过你，别人可不知道，在外边我只说是小莲不行，你可得保密呀！”大山郑重其事地说。

“没问题！”我没想到大山这么信得过自己，甚至有点感动，“但总得想个法子呀。”

这种感动并没持续多长时间，我又想表现自己的幽默了，“哎，要不我给你帮帮忙？”我挤了挤眼说。这是在单位和哥儿们之间常开的玩笑，得，高级趣味没守住。

“你？”大山本来弯下的腰直了起来，眼睛一眨一眨的。

我没想到他是这种反应，赶紧说：“哎哎哎，我是开玩笑的。得，该睡觉了。”平时，不到 11 点我是不睡的，但农村人则要早得多。

“哦，睡。”大山整个人有点发木。

第二章

初春，山区的晚上还是很冷的，但这屋还行，虽然放了两床被子，我也只是盖了一床薄的，身子底下还热乎乎的。现在一般的家里都象城里人那样睡床，但厢房还是用土炕。这座厢房的外屋看来还兼作厨房，准是在这儿做的晚饭，热了炕还暖了屋。里间看来是作储藏室用的，刚刚收拾好，地上和炕上原来堆了好多粮食口袋，现在都挤在了里边。

这里安静极了，没有不到半夜不算完的下棋、打牌的人们的吵闹声，也没有整宿不断的汽车的轰鸣声，真好。还有这粮食的味道、泥土和肥料的味道、土炕烧后的味道都是那么的亲切和怡人。

我是在这片土地上长大的，这里不是交通要道，也不是旅游胜地和瓜果之乡，所以，这里是贫脊的，但也是安逸的，即使在文革期间，这里也是一个世外桃源，当我的父母受到冲击的时候，两岁的我便被送到了这里，爷爷奶奶疼爱我，叔婶关心我，堂哥和堂姐护着我，尽管我的性格有点孤傲，但也不是没有朋友，因此，五年的乡村生活留给我的是一片光明。

返城后，几乎每个暑假我都要回到这里，直到紧张的高中生活开始后，这种亲情才不得被割舍。大学一年级期末，我奶奶去世时，正赶上放暑假，又来了一次，从那以后这 12 年间，这儿就成了我常常思念的地方，今天当我的精神面临崩溃的时候，我知道这里是疗伤的最好地方，因此就不顾一切地来了。

在村里时，我与财旺率领的孩子们并不合群，可因为我叔叔家对财旺特好，所以财旺并不找我的茬儿，其他孩子也就不敢欺负我。大山家穷，人又胆小，财旺他们不帶他玩，就只能跟在我屁股后面，这也多少锻炼了我的“组织才能。”我以前虽然和大山玩儿，但看不起他，十多年前来这儿，我并没怎么撵他，不过大山的脸皮有时也够厚的，这也是一种适应吧。

“难道他真的要跟我‘借种’？”躺在黑暗中，我想着大山的表情。

“借种”的事我只听说过，但能理解，一是总比买来的容易瞒人，二来，父亲是假的，可母亲是真的，这样即使将来漏馅了，孩子跑掉的可能性也小

等等。不好办的是这种男人不好找，身体好是一方面，还得人品好，不能给人家捅出去，更不能由此而与人家私通。听说一般是找外地的过路人，附近即使有合适的，如果孩子长大后特象人家，怎么堵人的嘴？至于亲戚，难免将来发生什么龌龊，这可是个要挟条件。总之这类事是好说不好办。

在此之前我没怎么琢磨这事，今儿这一推理，觉得自己倒还真是满符合大山家的要求的：人种不错，健康、聪明，住在城市也不会巴巴地来认个乡下孩子，十多年才到这来一次，以后还指不定来不来呐……

“嗨，我怎么净想这些呀，自己的烦恼还少吗？”

真是的，自从到了老家，我把自己的事差不多全忘了。

这次出走可以说是一时激动，也可以说是预谋已久。

大学毕业以后开头一切顺利，进了天津市服装局，可算是捧上了很有油水的铁饭碗，工作也不错，一个人占一间屋管着计算机，三年单身生活虽然苦点，可毕竟是熬过来了，谈过几个对象，88年认识了现在的妻子王丹，第二年结了婚，90年底女儿玲玲出世，可从那儿开始就全不对劲了。

首先是工作问题，自己一心要把工作搞好，反复向领导建议，91年终于在局机关里建成了计算机网络，并进而成立了信息中心。按理说，自己是计算机专业毕业，在单位的计算机室又是元老，脑子好、意识新，文笔也不错，信息中心的建议、建设都是自己的功劳，应该独挡一面了吧？可是却调来个一无所长而只会溜须拍马的半大老头来当科长，自己还是一个兵；本是人员素质低、领导不重视而造成的使用效率不高，却说网络建设有缺陷；要个操作员，却通过关系来了个笨手笨脚的孩儿妈，不能干你老实也行，可仗着她爸是大官，不学习，不干活，迟到早退，还爱挑拨是非，长得还难看，简直一无是处，跟这二位在一块能好得了吗？累不少受，可是只有错误，功劳都是科长的，妈的！机关里还不评职称，到现在连个助理工程师都不是，你说，还有什么熬头？

第二件事是房子问题，第一批分房时没领结婚证，不给，第二次，等排到我这儿房子没了，可能吗？是规划时就没有，还是后来有人夹塞儿？领导说第三批解决，三年了，连影儿都没有，可新调来的局长，甚至是组织部副部长，局里都偷偷地花钱给买了新房，自己呢？只能住在岳母家对门的6平米的小棚子里，与厨房为邻。五年了，那是个什么滋味呀！

冬天冷夏天热，蚊子叮蚂蚁咬，歇班睡不了懒觉，晚上干房事还得憋着劲，弄得自己不是阳痿就是早泄，老婆不满足，肩膀上总被咬得青一块紫一块的，这还算好的，要么发脾气、甩脸子，我那点男子汉气概是一点儿也发挥不出来。嗨，里外都不是个人，也没法怪岳父岳母不给好脸看，当然，对小舅子两口子就从甬指望，这样活着还有个什么劲？工作和家庭哪怕占一头也可以呀？想在工作上当回甩手大爷，又怕得罪了领导房子更没戏；想跟领导玩“坐地炮”，又拉不下那个脸；想自杀，觉得除了父母伤心外没有任何作用，而且即使争取到什么自己也享用不上了；当把“倒爷”或是跳槽？自己没信心，老婆不同意，也真舍不得铁饭碗，即使真到了合资企业，靠自己挣钱买房？老了怎么办？病了怎么办？倒闭了怎么办？不成；学佛？学道？老婆不干，说是没有实际用途，说我是逃避，是对孩子和家庭不负责任，可领导不点头，这责怎么负呀？除非真的出家，起码是离家，但现在的世上哪儿有真的净土啊？食素好说，可那“色”字恐怕戒不了。唯物主义学多了，对那套宗教理论总是半信半疑。练过气功，一直也没气感，更别说是特异功

能了……

要说自己也不是没想过办法，可这帮当官的也够黑，三千块钱扔下去连个响都没听见。

要说自己的人缘也不错呀，只是这些哥儿们都是玩儿家子，没一个当官的，说话不顶呛，平时自己的话茬子挺好的，可一见头儿就没词了，看来拍马屁这玩意儿可是个天赋，把“厚黑学”看烂了也没用。跟领导打架或是哭天抹泪实在是侮辱斯文，办不成事再丢人现眼可划不来。当初自己把社会看得太简单了，以为靠自己的本事吃饭不成问题，不听父母的劝告，非要到这举目无亲的天津来。也是自己活该，放着市委副部长的闺女不要，却看上了工人的女儿，好看不能当饭吃，现在后悔了吧？

还有，自己那女儿简直就是个“丧门星”，工作和房子总理不顺，好象还会吸自己的元气，只要她在旁边睡，第二天自己的精神就不行，脑子也差劲了，身体也不行了，也怪自己原来的身体太好，一晚上能干三次，这孩子就是在第一次完事后一刻钟又来劲时，一松心，没戴套而结的果，早知这样还不如第一炮就往目标瞄呐。她这是不是“克父”呀？

“嗨！不想这些了，反正已经出来了，不就是为了逃避吗？何必还想这些烦人的事呢？想也是白想，还不如想想姐，哦，还有那个慧云呐。”

此时，英姐与陈慧云也在谈论着我呐。

“我这个弟弟小的时候可好玩了，还特聪明，你们财旺那时候就知道领着一帮孩子跟我们柱子他爸领的那帮傻小子们打架，也别说，辈儿辈儿打，你看我哥脸上那块疤烙就是打架时拿树杈子给划的。小雨才不跟他们掺和呐，不是画画就是唱歌，要不就坐那儿瞪眼瞪着想事或是看我爸他们刻石碑。在咱村他还上了一年学呐，学习倍儿好。我俩老一块儿玩儿，过家家儿时，他当爸我当妈，那个大山呀，要么当儿子要么当猪啊狗啊牛啊的，可好玩了。”她记不得是否和陈慧英说过这些了，但她乐意重复。

“白天玩儿完了，晚上还一块儿睡不？”

“当然，有时他在我爷那屋睡，有时就跟我们扎堆儿。咦，你指的是啥意思？”

“我是说你们俩有没真比划过？”

“去你的，那时候我们还屁事不懂呐。”

“大了以后就没来过？”

“那也只是我弟呀。嗨，你怎么老往歪处想，是不是你对他有意思呀？”

“瞎说。”

“还蒙我？刚才你怎么那么乐意跟他说话？”

“人到了我家，还能不客气客气？”

“得了吧你，我早看出来，你俩那眼神可不是客气。”

“你再说，我不理你了。”

“好了好了，不逗你了。不过说真的，我这个兄弟怎么样？”

“不知道！”

“他的眼神可是总往你那儿瞟。”

陈慧云心里说，难道我是瞎子？虽然心里美滋滋的，但却假装生气地说：“你到底还睡不睡，我可睡啦！”

“好——，睡——。”

陈慧云背对着英姐，说是睡觉，可眼睛却没闭上。

英姐的眼睛也是在瞪着黑暗中的屋顶，她在回忆过去，也想到了现在。她想到了自己的丈夫，“铁锁是多么疼爱自己呀，还有那 9 岁的儿子，跟他爸长的一样，又高又大，还聪明，真招人喜欢，但也跟他爸当年一样，也是个孩子头儿，还是老跟这村的孩子打架，真让人不放心，可他爸还不让我管，说是利大于弊，利个屁，哪天打瞎一只眼就只剩下弊了。

“如果自己的儿子象小雨怎么样？”有些事她没对陈慧云说实话，其实她也没对任何人说过，她有属于自己的秘密。

“嗨——”英姐最后叹了一口气，侧下身，把眼闭上了。

尽管叹息声很低，陈慧云还是听见了，但是她没敢动弹，把本来要叹的气也给压回去了。

这些事我当然不知道了，艺术夸张。你说这叫“鬼眼”？得，以后我不用了还不成吗？我只有文才，技巧是差点儿，你别跟我臭显摆。

第三章

不到七点我就醒了，没想到作单身汉时练就的睡懒觉的本事，现在差不多全给丢了。

小莲好象正在院中恭候我，“四叔，您起来了，怎么不多睡会儿？”

“叫我秋雨。”

“那——不行。”

“没事，习惯就行了。大山呢？”

“哦，他又出车了，他说晚上叫您来这儿喝酒。”小莲在看我的脸色。

“嗯——，行啊。”看得出，大山的日子过得不错，不象小时候都穷，谁在谁家吃顿饭还得计较。

小莲松了一口气。

“您在这儿洗脸吧。”

“也行。大山多会儿走的，我怎么没听见车响？”

“走一会儿了，怕把您吵醒，车是推出去的。您就在这儿吃点儿吧。”她转身去拿。在院子里厢房和正房之间的空地上还有一个灶坑，所以做早饭时并没吵醒我。

“不用不用，我快到我叔那儿看看干点什么。”有了昨晚的那句话，我可不好意思老单独面对着这个女人，要不然，我还真有心逗逗她。

“那哪儿行，怎么也得吃两口哇。”

“那好吧。”看见小莲是真心的，我不好再坚持。

稀里糊涂吃完赶快起身，“我走了。”

“那您晚上千万记着过来吃啊！”她送出了大门，并认真地嘱咐着。

“一定，你回去吧。”

没发现有什么异象，看来他们并没琢磨这事，我这是自作多情了。我心里居然有点失望的感觉。注意地看了一下小莲的右眼，确实和好眼不一样，眼仁大小不一样，也不会转动，大概是瓷的吧。小时听说有装狗眼的，怎么可能呢？别的部分长得还真没什么毛病，人也不瘦，以前除了哭，根本听不

见她说话，现在说话、举止还算可以，若不仔细观察，还真找不着她小时候的影子了。总之，过得去，真要是白给那我绝对要。哼，说不得我哪天来了情绪，也得通过小莲看看自己到底有没有魅力。而且这事未必没戏，这酒有没有问题？为什么昨天晚上没说？还是有希望的啊。可真要这样我可怎么办？是答应还是不答应？我该以什么姿态答应？嗨，见机行事吧！我就是这样，什么事都爱瞎琢磨，结果往往是没有结论，还得是走一步说一步，这么多年就是这么混过来的。

到了叔叔家，都已经开工了。

“叔，我干点什么？”

“你啥也别干，帮不上忙再碰着。找你姐去。”

“小雨，起的够早的，还没吃吧？”

“在大山家吃过了。”

“你倒不客气。”

“我俩谁跟谁呀。”

“那你在这儿坐会儿，等我收拾完咱们喂猪去。”

“好嘞，不过我这么个大活人不能老在这儿矗着呀。”

“你真的啥都不用干，这活儿都包出去了，你看没熟人吧。我都没什么事做，沏茶倒水的活儿嫂子一个人就够了，这不，连我妈都闲着呐。”

“那你来干吗？”

“我在家也是闷的慌，怎么，嫌我了？”

“哪能呐，我就是想你才来这儿的。”

“呦，小嘴儿还挺甜的，什么时候学的？”

这里的人家差不多都养猪，这儿可不象城市，寸土寸金的，所以家家的院子都很大，有的猪圈就在院子的一角，旁边还连着厕所。不过，叔叔家的猪圈是在离老宅子不远的自家菜园子里。新宅子那儿还什么都没有，做猪食还在到老宅院这头。

对这老宅子，我感到特亲切，现在只有盖房的人住在这儿，所以弄得乱七八糟的。房子还不太显破，但院子确实显得小了。

“这地方怎么处理？”

“卖给狗二了，他可能要在这儿开家具作坊。我爸说了，虽然咱爷死时大伯表态说老家儿的东西一分不要，但除了浮财外，这里的房子永远有你们的一半。怎么着，回来住吧？”

别说，我还真有这个心，起码以前觉得自己将来退休后，要到这儿来过隐居生活，“行啊，给我留着吧。”

等我从厕所出来，猪食已做好了。只剩一头了，猪食的量不大，但我们还象小时候那样抬着走。

那猪见有人来，使劲地叫着。放好猪食，再去打开圈门。我打小就喜欢干这个，那时候劲儿小，得用力顶住，打开后还得快躲，不然会被撞出去，或者让猪蹭身泥，那时这算是我最大的刺激了，象财旺他们玩的那些我可不愿尝试。

“你先看着，我去尿泡尿。”

“我也去。”

“起什么哄，你不解过了嘛。”

“你还怕我看？”

“别不害臊了你。”

等英姐边走边系着裤带回来时，我想起了一个话把儿：“看我这个头长不高了吧，都怨你。”

“关我啥事儿？”

“小时候你总把尿尿到我的尿上，说这样个儿就比我高。”

她也记起来了，“嘻嘻，你还挺迷信的。”

“反正怨你。”的确，猛一看，她比我还要高一点儿。

“怨就怨呗，你能把我怎么样？”

“哼，我会报复的。”

喂完猪并没急着回去，反正也没什么活儿。

围墙边的柴禾垛很高，外面的部分都被露水给打湿了，不过搬开一些就行了。

坐在这里可以看到不远处的山峦，在朝阳的照射下现出透亮的颜色。

“姐，抱抱我，有点儿冷。”我恬着脸说。

英姐看了我一眼，没说话，往后挪了一下，我就胆战心惊地倚进了她的怀里。小时候我们常这样，奶奶也常这样把我抱在怀里讲故事。不记得妈妈这样抱过我，所以，我觉得自己所希冀的母爱不是在郑州，而是在这个小山村里。英姐把头搁在我的肩上，环抱着我。我一手放在她的腿上，一手抚摸着英姐的另一只手，好一会儿我们一动不动，只是愣愣地看着远方。我刚才才是壮着胆子在装小，没想到英姐并没拒绝。英姐的胸前是柔软的，发丝碰到耳朵上痒痒的，这寂寞让我受不了，我侧过头来望着英姐，“姐。”

“嗯？”

“你长的象奶奶。”我是指那种母爱的天性。

“我有那么老吗？”

“哈。”她居然也幽默了一把。

谈话冲淡了刚才有点尴尬的气氛。我动了动绷得有点儿僵硬的身体，让自己呆得更舒适和自然些。

“姐，我才发现你长的很好看。”

“贫嘴，哪儿有这么夸姐的，老眉喀喳眼的，哪比得上城里的小妞呀。”脸是绷着的，可眼睛在笑。

“啊呀，您老真敢用词儿，那我刚才说你象奶奶，你为啥不干？”

“反正你们看惯了洋姐儿洋妞儿的，不会看上我们。”

“谁说的，其实，城市里的女孩子只不过是会打扮些，要真是论鼻子论眼地说，全天津市也没有几个比得上你的。”

我肚子里的迷魂汤不多，可也有点儿，这回她的脸也笑了，“你媳妇不好看吗？”

对了，他们没见过我的媳妇，这次来也没带家里人的像片，我没这个习惯。

再好看，天天看也有够的时候，即使还没看够，我也不会说的，“她呀，就那么回事儿。”

“咱长的那么帅，媳妇能错的了？”

“嗨，正赶上那时候害眼。”

英姐全身都笑了，“你不会离了再找？”

“谁跟我呀？”

“那还不是任你挑？”

虽然话有点偏激，但能听出英姐并不是在故意恭维我。我怎么能说自己只不过是个中等人，甚至在有些人心中还是“二等残废”呢？我拿起英姐的手放在自己的脸上，自己的左手也不再闲着。

“姐，你真的觉得我有那么好吗？”

“当然，又聪明又有学问还又懂事儿，还长的那么帅，谁不希罕呢？”

我有点感动，真想把自己的真实处境告诉她，但还是忍住了，我不想破坏现在的气氛。

姐姐的怀抱是温暖的，身上散发的气息让我感到幸福的骚动。

又是沉默，但不再尴尬。

太阳升高了，空气清新而又渐渐温暖。

我们不想让人看见，但却并不担心。差不多是窝在柴禾堆里，面对的院墙外也人迹罕至。孩子们都上学了，大人们呆在家里的时间越来越多。

开始时英姐也许还有点搂着孩子的感觉，现在肯定不是了，因为我觉得已经到了可以得寸进尺的时候了，我的手在揉捏着她的大腿，还时不时的用舌头舔她的手心，这不，她浑身倒硬了，我耳畔的呼吸声也粗了。我虽然满肚子“坏水儿”，可在市里时，只能沉缅于幻想之中，在女孩子面前基本上是一道貌岸然的，要不然怎么到现在还不知道那个干妹妹对自己到底是个什么感觉呢？可在这里，我觉得自信心特强。

“姐，我经常梦见你。”这话有点挑逗的味道。

“真的？蒙我是吧！‘大公鸡，尾巴长，娶了媳妇忘了娘’，还会记得我这个姐？”

“真的，不知为什么，白天倒想不起来，可晚上却常梦见。”我是实话实说，只不过这实话得看是怎么说。

“梦见我干什么了？”

“有时是一块玩儿，有时是——干那个。”

“干哪个？”

我回过头来，看见她的脸红红的，知道她是明知故问，“就是那个。”在她的大腿根内侧轻轻掐了一把。

“啊哟，你找死啊。”她曲起腿，本能地用力夹住我的身体。

“哈哈。”听她并非是恼羞成怒，我返身把她压倒，也没遇到预期的抵抗。我按着她的两肩，望着她，“你有没有梦见过我？”

“没有。”可她的表情却在说“是的。”

“你不是说过要嫁给我的吗？为什么不等我？”

“你也没来娶我呀。”

“我现在可是来了。”我低头吻了上去。

我们的舌头绞在了一起，两个人的呼吸在加速。

我进尺又要得丈，但她的裤带系的很紧，简直无缝可钻，只好用两只手去向上拉她的衣服。英姐是闭着眼的，于是我的手里获得了柔软与火热，她也就同时获得了揉动和冰凉，还有就是……清醒。

“不行！”她把我猛地推到了一边。

其实，我也不知这么干对不对，开始时不过象是在点火玩儿，谁知后来“火”着大了。

我心中未尝没有亵渎感，只是箭在弦上不得不发，可让人家给推开毕

竟不是个滋味。

英姐坐起来，把脸扭到一旁喘息着。

我有点见傻，不理解为什么她本是挺顺的，可却突然不干了。我也有点害怕，怕失去这个姐姐，特别是刚到这里。

“姐，你怎么了？”我怯生生地问。

“我没事。”但还是不看我。

但愿她只是一时怕羞。我从后面抱住她的腰，把脸贴在她的背上，“姐，都是我不好。”

她拉开我的手，转过头来，见到我惶恐的样子大概有些不忍，笑了笑，用手指点着我的脑门儿，“没想到你现在变得这么坏。”

见她并没气恼，我释然了，就故作轻松地说：“从来就没好过。以前这样时你怎么不说我？”

“那时候不是小吗？”

“现在我觉得自己也不大呀。”

“在你们那儿也这样？”

“那当然。”

“那你搞过几个？”

我眼望着天，装模作样地一个个屈着手指头，数到8时才停住。

“只摸过，没干过的算不算？”

“哈哈，”终于把她逗乐了，“吹牛吧你！我看能有三、四个就天儿了。”看来她对城市生活并非一无所知，不过这也高抬我了。

“你真了解我。”我还得装能。

“你媳妇就不管你？”

“这年头谁管谁呀。”不无教唆之意。

“你就不怕她也给你戴绿帽子？”

“有一两顶也压不死我。”有时我还真怀疑，“你有没有给我姐夫弄两顶戴？”小时候也常听说附近有这事。

“找死呀你。”她收回了一半儿笑，剐了我一眼，“时候不早了，该回去做饭了。”

才不到10点，但今天这戏也没什么可演的了。我们摘清了头发和身上的柴禾叶儿，就回去了。

第四章

真快，到中午房子就算是盖完了，下午民工们就该走人了。但新房子发阴，还得晾晾才能住人。

因为惦记着大山的酒，中午的庆功宴我就没怎么喝。故意晚些到大山家，果然，到那儿饭菜都已做得差不多了。小莲没有上桌，几句客套话后就开吃了。我们有一搭没一搭的东拉一句西扯一句的，大山好象急于要把自己灌醉似的紧喝。见这情形，我心里就有根了，同时也替大山着急，不知他会怎样切入正题。

他的脸终于不正常、不均匀地红了，眼睛也就可以不再抬起来看我了，
“咱哥俩——，啊不对，咱俩这可能是最后一顿酒儿了。”

“你这是什么话？可不吉利，喝多了？”

“不是，我是说你昨儿不是答应了吗？”

“我答应你什么了？”

大山抬起头，用有点发红的眼珠子望着我，没做表情，又把头低了下去。

“昨儿晚上我跟小莲商量好了。”

“商量什么了？”

“你是装傻吧！”大山也看出来。

“有嘛话你就直说行不行？”

“说就说，你不是说要帮我吗？”

我想也没法装了，但也不能立马答应，“我不说过是开玩笑嘛。”

“你可别拿这事逗着玩儿，我们可是实在人。”

一大段冷场。

平时他们是在外屋吃饭，现在则把饭桌放到了里屋。在外屋做菜的小莲也不再出声了。

“说实话，你觉得小莲长得怎么样？”

“挺好的。”

“这不结了，那你还有什么可犹豫的。”

“你以为这是干吗，买牲口哇？”

“嘁，我就是不知道你们这些城里人肚子里都转的是什么弯儿？”大山的嗓门也大了，不过还真难为他了，这么长一句话说出来楞是没打辘儿。

沉默，我懂得谈判技巧，知道现在是谁求谁，但心中不无惴惴。

果然是大山沉不住气了。

“你是怕我四婶儿那儿不愿意？”

“她倒管不着。”

“就是啊，反正是天知地知，你知我知的事。”

我没吱声，让他再猜几条。

“是怕我将来带着孩子找你麻烦去？”

“那我倒不怕。”

“就是的，我还怕你来认孩子呐，还能去找你？”

我还没说话，接着来呀。

“你不是怕把身体搞坏了吧？”

“嘁！”一副不屑的神情，我可不能让大山瞧不起自己。

“还是的，那还有什么？要钱？”

我停住筷子白了他一眼，没说话。

“我求你了，还不行吗？”

我还是没吭气，心说：大山，你可千万别打推堂鼓，就差一点儿了。

“我知道，你瞧不起我，可你也不会老让人家瞧不起我吧？毕竟咱们好过。”挤兑得大山把这话都说出来了。

我终于可以“投降”了，“得得，什么都别说了，我答应成了吧！”

“真的？”

“我没想到你这么能磨。”

“嘿嘿！小莲，进来，”大山总算松了一口气，“来，跟你四叔喝一个。”

小莲低着头，端起了酒。

“咱们——谢谢四叔。”

“谢谢四叔。”

“别，要老这么叫咱可散了。”我还故作豪迈。

“行行，就叫秋雨。来，干。”

“干。”

三人一碰杯，全都一饮而进。

小莲的脸有点红，但表情是漠然的，看不出什么。

“你到外边吃吧，我俩接着喝。”大山见活奋。

“你们少喝点儿。”

“别在这儿罗嗦，还早着呐！”

小莲见我没接话，也就出去了。

“来，再满上。”

“哎，对了，咱这不是近亲繁殖吧。”

“不是，你不知小莲姓郭？他们家是外来户。”

只知她爸叫二秃子，还真不知是姓嘛。

“你这主意不是刚拿的吧？”

“那是。”

“你怎么看上我了呢？”

“你以为我是随便找的吗？”他把我早就知道的道理又说了一通，“其实，你昨儿不说我还真想不起来。”

“我可不能保证给你生小子。”我的舌头开始有些拌蒜，就不在乎这些话题了。

“这你甭管，我妈给我留了偏方，保证生小子，我就是这么来的。”他家几代单传，还真是不能不在意。

“不会有后遗症吧。”

“不会，而且只要是小子就比丫头强。”

看起来，这是人家自己的事。

“你那会儿说这是最后一顿酒是啥意思？”

“你以为我喝多了？是这么着：你要是不答应呢，咱俩也就没法再来往了，是不是？若是答应了呢，我还得求你连烟也先戒戒。”

“嗨，还讲个优生啊。”

“那是，别看咱是大老粗，这方面可比你知道的一点不少。”其实他也是初中毕业呐，在我们老家这儿也是高文化了。

“那我这假歇得可够苦的。”

“也不是让你白受苦，咱们这儿有官价儿，管吃管住，一次 30，有了以后再给 1000。”

“嚯，这买卖划得来，你给我再找几个吧，我也不回去上班了。”我说的是实话，但知道这只能是笑话。

“得了您呐，刚才还装的挺象个样的。”

“对自己人和对外人可不一样。”得赶紧圆场，

“对对对，来吃菜。”现在气氛不错。“这么着吧，你就把烟酒都先戒戒，从明儿开始就在我这儿吃住。今儿是 14 号，前几个她才干净，大后几个咱

就开始，两天一次，得到这月底，成不成的到时候再说。对了，你这假多几天没事吧？”

“没事，”本来我也不知道会在这儿呆多久，“不过，我不在我叔家吃饭有点说不过去。”

“你在你叔家总白吃不也不好吗？我想了，你就说帮我们家做衣服呐。”

“可我一点儿不会呀。”

“没关系，我刚给她买了本裁剪的书，她识字不多，还正想让我教她呐，你就顺便当老师吧，我想凭你的聪明一看就会。”

“你倒还真不吃亏。不过我天天跟她在一起，你就真的不别扭？”

“你既然问，我也不说假话，说是高兴那鬼都不信，要不我怎么没到外头使劲找呢？我窝的慌，小莲也不愿意呀。”

“现在小莲愿意？”

“你不是看出来嘛，说实话，昨儿晚上我都差点儿上鞋底子。”

我能说什么？

“说实在的，我打小就佩服你，现在也一样，这次我没话说，甭管你怎么想，我也要谢谢你，我还真不怕你把这‘独眼龙’给拐跑了。”

这家伙，刚才他怎么不说“独眼龙”呢？怕我不喜欢小莲？现在是不是又希望我觉得她丑？哈，我才不在意呐，“喝酒！”“喝！”

这顿饭吃了足足俩小时，还是大山把我扶到厢房的，这小子到最后是醉了没有我也不知道。

躺在炕上，我迷迷糊糊地庆贺着自己的胜利，恨不得现在就把小莲给干了。

第五章

早上起来，头有点疼，我知道过过风就好。

“昨个没喝多吧。”大山在院子里。

“多了点儿，不老舒服的，看来这酒还真得戒。”这玩笑开的不合适，让人觉得有点得意忘形，赶紧转题，“今儿怎么没出车？”

“地里的活儿该拾掇拾掇了，来，吃点儿。”

“我跟你去？”

“不用，一会儿的事，你还是到你叔那儿看看吧，在这呆着也行，闲得慌就看看书，我这儿有几本武侠的。噢对了，我这儿还有一个‘天书’呐，呆会儿我给你拿来。”

什么“天书”？小时候他就老这样，爱作惊人之举，一是为了博得别人的注意，二是少见多怪，我也就没在意，“不急，晚上再说。”

叔叔家也没什么可干的，不过是拾掇拾掇这，拾掇拾掇那。干活的都走了，一家人都搬回了老房子。英姐明天就走，没必要再折腾。我不能回去，就真把教做衣服的事说了，并保证给婶子和嫂子一人做一件褂子。

英姐不信我会做衣服，中午喂猪时，我只好把“借种”的事对她说了，问她这样行吗。

“你乐意吗？”

“当然乐意！”

“为什么？”

“我还以为我得‘渴’半个月呐，没想到还有这艳福儿。”

“没想到你还饥不择食呐。”

呦，脸色不太好，“怎么，你吃醋了？”

“吃你个鬼醋啊。”

“真的，我这样做你乐意吗？”

“多个侄子我有嘛不乐意的。”反话。

“姐，不开玩笑，说真的。”

“什么真的假的。”

“哎，别急着走哇，咱还到柴禾垛那坐坐。”我拉扯着她。

“我不去。”

“姐，我求你了。”这关必须得过去。

她没再坚持。

“还有嘛话，你说吧。”她摆出一副公事公办的架子，还真让我不好开口。看来她不是装的，还真在生气。

“这事太突然，我来不及听你的意见。”

“我才不管你的事呐！”

“你不管我谁还管呀？”话虽不通，却是真心的。

“谁爱管谁管，你怎么长这么大的？”

“姐，你别这样好不好，难道你不再疼我了吗？”我怎么快出哭音了？不过效果却不错。

她摸了摸我的头发，“你还知道姐疼你呢？”

“姐！”我的眼泪终于出来了，“姐，我爱你，我不想失去你，你要是真不乐意，我立刻就回了他。”

“那倒不必，其实是好事。”

“我知道你还爱我是不是？”

“咋不是呢？”她抱住我的头，没看见什么，但我想她大概泪水也出来了。

天上没有一丝风，周围也是静静的，我们就这样呆着，一动不动，我心里在说着我自己也听不懂的话。好半天，我的情绪才稳定下来，别的心情就出来了，就开始鼓捣她的乳房。

“你别这样。”她扭动着身子。

“我偏不。”

“我打你了！”

“你打吧。”

“真的，你弄得我怪难受的。”

“是吗？我摸摸流水儿没。”

“我要喊人了。”

“你喊吧。”

她终是没喊，两个人就在那儿一声不吭地治巴。她没把我一脚踹开，可也不让解裤带，吻她就扭头，还真没辙，急得我抓耳挠腮的。最后，我把她翻了个背朝天，倒骑在她身上，终于把裤带给解开了。等手摸到了那水汪

汪的地方，也累得动不了了。

她趴在那儿喘着气，一动不动，我就在底下抠摸，她的身体偶尔跟过电似的颤抖一下。

我喘够了气，见她不再反抗，就把她的裤子给褪了下去。如果说原来还只是要志一口气的话，等看到那雪样白的屁股时，我的激情就再也难于控制了。急急地站起来脱自己的裤子，可越是着急就越是脱不下来，不是这儿钩住就是那儿挂住，妈的，她可千万别起身跑了。

谢天谢地，她没动。

我自顾自地干着，但太刺激，也太紧张，一会儿也就泄了。

等我把自己收拾好，她的屁股还在那儿晾着呐，我只好用自己的手绢给她擦了，把裤子给提了上去。

她还是不动弹，我心里可没谱了。死了倒不至于，提裤子时她还抬胯了呐，可她到底是什么意思呀？我这算是强奸吗？捅她时倒是哼了几声，可现在她……

我轻轻地推了推，“姐，你倒是起来呀！”

“别理我。”

听不出她是生气还是没生气，但我还真不敢再动她了。刚才还自信心十足的，可现在激情一过，又有点后悔再加点后怕，脑子里乱糟糟的，也不知该说些什么，也不知该做些什么，只是在旁边愣神儿。

她终于起来了，动作从容地收拾着衣服和头发，好象我这个大活人根本不存在似的，我讨好地帮她，她也不理。

拾掇利索了，她又愣上神了。

瞧瞧她的脸，什么也看不出来，我蹑蹑地说：“姐，对不起。”

好一会儿，还是没反应。在我的梦中，她总是挺热情的，难道那是假的？

“姐，你怎么了？你倒是说话呀。”

她白了他一眼，没吱声。

“姐，你别这样，你骂我也行，打我也行……”

“我就打你了！”她把我推倒，照着我的屁股打了起来。

我终于松了口气，太好了，只要她动弹了，就比啥都强。我可就在那儿装上了，“救命啊！”

“我打死你个小王八羔子！”她手没停，也不知肚子里是股什么气儿，反正还没出净，好，使劲打吧。不行，我必须给她找台阶下。我猛一翻身，想攥住她的手，可落下来的巴掌正好打在我的命根子上。

“啊哟！”我弓起身，一脸痛苦地捂住下面，照十倍夸张，还真把她给吓住了，急忙扶着我的胳膊问：“你怎么了，啊？怎么样了？”

我停下来，一脸惶惑的样子，“哟，坏了，给我打肚子里去了。”

她总算放心了，“活该！”她又照我腿上来了一巴掌，真疼，但只要不打我的脸就行。

见她站起来就走，我爬起来就追，别说，下边这东西还真有点疼。

追上她却又不知该说什么，只能象条小狗似的，在后头可怜巴巴地跟着。

第六章

晚上这顿饭，我吃的是没滋没味的，对大山的话也带答不理的，我也不想看电视，吃完饭就躺在炕上看顶棚去了。

大山抱着一些书和一个方布包走了进来，“你这是怎么了？”

“没事。”

“你没变卦吧？”

“没有！”我这会儿还真的没那么热心了。

“那是哪儿不舒服？”他放下东西，讨好地摸了摸我的额头。

“你就甭管了。”我不耐烦地说，后面的“滚一边儿去”总算给咽下去了。

我想把今天的事儿想清楚，其实好几个小时了，要真能想清楚早该清楚了。

“没事就好，呐，给你书。”

“你先放那儿吧，我等会儿看。”

见对他送来的好东西不在意，大山还不死心，“你看看这个，这可是个宝贝。”

这王八蛋怎么还这样儿，虽没什么骨气，但也拧的可以。算了吧，即使他不走，自己躺在这儿也想不出个所以然来，干脆转移一下注意力吧。

“什么宝贝呀？”一脸的不屑。

可他并不在乎，把那块方布包端在手里，带着隆重推出的神情问：“你知道这里有什么吗？”

我没说话，等着他演独角戏。可这次他还真沉得住气，楞是等着。好吧，扶你一把，“书呗。”

“不光是书。”大山这才来劲，把那布包放在炕上，自己也坐了上来，“你先看看怎么打开吧。”

打开布包，露出一个象玉石一样半透明的东西，有 8 开纸大小，半尺来厚，上面刻了很多纹路，看不出是什么图案。拿起来，不象想象的那么沉，那就是空腔的呗，可摇一摇又没动静。看看花纹，也不知哪条是真正的分开线。各面儿都有一些细细的小孔，只有一个是指粗的，是应该吹还是应该捅？

见我毫无头绪的样子，大山喜滋滋的，“怎么样，打不开吧？不是我吹，给你十天半月的也未必能开开。”

“反正机关就在这个孔上。”

“那是没错，拿棍儿捅？”

既然他说出来了，自然就是行不通的。“那不行，得往里灌水。”也就这一招儿了，所以我用肯定的语气说。

见大山有点见傻，估计我是说到点子上，哈，跟我玩儿小聪明，你差远了。其实呢？一般人都会想到捅，大山自己肯定就试了不下千次，不过，从他的语气中知道不是，咱就可以避开了这一大段弯路。

大山的乐劲有点下降，不过还不算完，“灌水不行，得灌水银！”他可能觉得我会马上想到这一点，与其让人家说出来，还不如自己揭谜底呐。可他哪儿知道，我对水银的了解，除了化学课上的那点东西外，民间的那些用

法实是知之无几，见他说出来了，我也乐得装聪明，这是以前“统治”他的绝招之一。

“不过，我还有更好的法子，你等着。”大山转身从外间拿来个打气筒，显然是他带来而放在那儿的。“来，咱们在地上弄。”

我把石盒子放到地上。

“你把嘴儿对着那个窟窿。”

气管子端头上的铜嘴儿和夹子已经卸下去了。现在不是表现自己的时候，我只好一切按照大山的吩咐去做。

大山用力地揣着气，一会儿听见石头盒子里发出了几声轻轻的碰撞声。

“快掀。”大山说。

盖子还真掀开了，大山这才停住手。

难为这小子了，居然想得出这个办法，要给我，八年也未必想得到。

什么东西放这么隐秘？原来，紧紧卧在石槽里的是一厚一薄两本的书，还有两个喇叭样的东西。大山问：“你看这是啥材料做的？”

非金非木的，弯弯有点软，抠抠还挺硬，吹吹也挺通，还真不知是个什么玩意儿。

我拿起了书，大山也放下了“喇叭”凑了过来，“你知道这是什么字吗？是篆字！”

我练过书法，自然知道，“你还认识篆字？”

“我呀，当然没学过，我从上面抄了一些，然后拿给县文化馆的人，人家告诉我的。你看写的是些啥？”

用篆字写的书我还是头一次看见，虽然认识一些，但认不全，因为大学毕业后就没怎么练，好象还是古文，一时半会儿也读不懂。往后翻翻，那本厚的上只有字，薄的上有人体经络和穴位图，“八成是医学书，或者是气功方面的书。”

他好象有些失望，“噢，我还以为是什么呐。”

“你以为是什么？”

“我开始以为是什么藏宝图呐，可是没有地图，只有这些小人儿，跟卫生院里墙上挂的那些差不多，我想也是治病的书，可光是治病，不至于藏那么严呀。要不就是气功，可书摊上的气功书上，各种穴位比它标的还细呐，而且用这么费劲的字写，至于的吗？反正我也搞不清。”

“你怎么不问问别人呢？”

“附近的人都不会认识这字，外头人我又信不过，我怕万一是一宝书呢？”

“卖了不就得了？”

“谁能估出价来？万一卖赔了我还不得后悔一辈子。”

“那你是哪儿来的？”

“是拉石料那儿的人拣的，都说是玉石枕头，我看未必是，就花 600 块钱给买来了，我也知道他们是蒙我呐，山里人能不知道什么是玉？那些天我也是心里难受，连赌气带赌命，豁出去了。”

心里难受？为啥？为生孩子？

“这是多会儿的事？”

“就上个月。”

“你怎么知道里面有书？”

“我当时就琢磨，枕头哪儿有四棱见角的，回家再琢磨这些眼儿，也觉

得有点那个。”

“那你是怎么想到这个法子给打开的？”

这下大山可自豪了，“你以为那么简单呀，开始我是捅，怎么捅也不行，也拿水灌来着，跟死膛赛的。我拿鏊子凿，你看，费老大劲才凿出这点坑。我气急了，拿火烧它，你猜怎么着？烧到后来变透明了，就看见里面窟窿眼儿的走向，还有好多销子。我还发现，这些销子必须同时推开才能把盖儿打开，我就想起来，老辈儿说，皇上墓里都有消息儿，都是用水银控制的，我觉得这个也肯定是。但我上哪儿找那么多水银去？万一不行不白费钱嘛。

后来我看见气泵，觉着跟水银差不多，那水银不就是要它个沉吗？噫，怎么样？”

“你还真有两下子！”这小子并不象他外表那么笨，“你没自己学篆字？”

“当然了，我买了好几本书呐。可你也知道，我一看书就头疼，要不是我妈逼我，连小学我都上不完。翻着书看了点儿，好象是文言文儿，看不懂，加上太忙，就想拉倒。这不你来了？正好。”

“要真是宝书，你就不怕我看？”

“咱俩是多少年了，是不是宝书先不说，就算是真的，我也不会瞒你呀。”

这话我相信一半，“行了，要真是医学书，咱俩都甭看，能卖就卖，卖不了就烧。要是气功的书，也不是我说泄气的话，我都花了三、四百块了，买书、听报告、参加培训班，没戏，多数是蒙人的，剩下的那个也学不来，这书还是得扔。”

“嗨，说不定真有绝招呐！”

“这么多武侠小说你白看了？这么说吧，气功这玩意儿我信是真有，可不会象小说写的那么玄，强身健体是没问题的，出些特异功能也有可能，问题是你看看人家是怎么练的，有的是特刻苦，面壁十年，你行吗？”

“不行，老婆早跟人跑了。”这小子还力求有点幽默感。

“就是的。”我一直好为人师，这回有了好听众又上劲儿了，“要不就是吃了什么奇花异果，可哪那么容易呀？”

“没错，那羊啊驴呀的整天吃草，也没见哪位飞上天去。”

哈，这家伙也挺逗的，“还有的是师傅给灌的气儿，你上哪儿找师傅去？”

“找不着。”就象是说相声里那位捧哏的。

“别说找不着，就是真找着，人家要不要你还得另说着，人家得看你有没有那个造化，其实就是看你的筋骨如何，也就是体质啊。不行的，就是苦练一辈子，那道行也高不了，找这徒弟，人家不是砸自己的牌子嘛。真是那有灵根慧骨的，你甭去找，那师傅得上赶着找你来。我是不行，我看看你怎么样？”

掐了掐大山的内关、足三里，“有感觉吗？疼？麻？酸？”

“没有，不过我这儿有麻筋儿。”大山撸起了袖子。

“废话，谁都有。你要真是，刚才一掐早就叫妈了。我告诉你吧，天底下有那灵根慧骨的没几个，这就是人们常说的练者如牛毛，成者如麟角的道理。怎么？就凭这两本书就想当气功大师？不是我给你泼冷水，你这条腿的经络已经完了，经络不通你还练什么呀？我看你呀，就在这儿窝着吧。”

大山的脑袋让我给说耷拉了。这一大段自以为是的演说，连我自己都佩服起自己来了。

俩人各自感叹了一会儿，这小子好象还有点儿不服，“那你说，这俩‘喇叭’是干啥用的。”

经他这一提，我也想起来了，“我还真说不好，要说是拔火罐是绝对不象，也不象犀牛角、羚羊角、鹿茸那类可以入药的东西。”

就这俩“角”就把大山给镇唬住了，他哪知呀，其实我也不敢肯定那犀牛和羚羊角是不是可以入药，但我敢把半生不熟的东西楞往上端，蒙上就蒙上了，没蒙上就算是说笑话，“更不象牛鞭、虎鞭，是不是？”

“哈哈。”大山也只能跟着一块儿傻笑。

“得了，我看看再说吧。这篆字我也忘得差不多了，你把那些书给我拿来吧，我琢磨琢磨。”

既然大山今天表现不错，不能让他一无所得，“你也先别泄气，这书放那儿不说，我看光这个盒子也未必不值 600 块，有功夫你到天津问问去，我看这不算古董也是个文物，光这机关和这做工就够现代人学习的。”

“是这么个理儿。”大山还挺识劝，也是宁信其有不信其无，“我现在就给你拿书去。”

哎，你可千万别再扣上了，要不还得费劲儿，我是特意为了给你看，刚才才盖上的。”

快十点了，连比划带讲的，加上下午又干了一场，也没什么劲儿了，先睡觉，甭管好书赖书的，明儿再说吧。

第七章

都快 10 点了，我还赖在炕上看看小说呐，其实一点儿也没看进去。醒的并不晚，但怕见到英姐不知该说什么好，反正短时间内说不清楚，先躲躲再说，她下午才走，那时争取去送她，是死是活一定要让她说个明白。

“小莲，秋雨是在你这儿吧？”是一个陌生男人的声音。

“噢，是财旺哥呀，他在厢屋，还没起那吧。”

我赶紧爬起来，衣服还没穿利落财旺就进来了，“好小子，还睡呐！”

“哈，财旺！呦，这身西服够价儿呀。”

“那是。我一听说你回来了，赶紧往二爷那儿跑，谁知你小子还在这儿窝着呐。”

“难得放假，还不兴睡个懒觉？”

“也没有睡到这会儿的，走，到我那儿喝酒去。”

“等会儿，我先刷刷牙。”

“罗嗦。哎，我说，大山呢？”他冲小莲问。

“他一早儿就走了，得晚上才能回来呐。”

“得，那咱们走。”

“那你不吃早饭了？”小莲问了句，不知是客气，还是对我真关心。

“算了吧，我那儿有点心。”财旺替我回答了。

一进大门，那狗就跑上来和财旺亲热，然后又用鼻子嗅我的裤角儿，吓得我也不敢动弹。

“没事，这以后它认识你了，进去吧。”

“这狗还真棒！”

“敢情，两万多块！”

“你可发了。呦，买上汽车了！”那是一辆新型北京切诺基牌越野汽车。

“大款嘛！”

“你这楼也够气派！”

“咱就是干这个的嘛，谁说盖房的没房住？嗯？哈哈。”牛气哄哄。

“四叔，您来了。”慧云正抱着孩子站在屋子里。

“喔。”不知为什么，我的脸一阵热，好在是背光，不一定有人注意到。

厨房里，英姐走了出来，“小雨，睡到这会儿。”

没想到她会在这儿，让我一愣，“喔！”在此之前，一直不知道英姐还会不会再理我，现在见她跟没事人似的，我也就释然了，“嗨，昨儿晚没睡好。”这也是在暗示她。

她一笑，“想啥心事儿了？”

没想到她还敢逗我，一时不知说什么好。

“想我们四婶儿了呗！”

慧云也敢逗我，好！

“哈哈！”大伙儿一笑。

我觉得自从进了这个门，自己的表现就跟傻子似的。

英姐赶紧给我打圆场，“菜还没做得呐，你们先转转，看看人家住的吧，比你们城里也不次。”

这房子的确建得不错，那天没来得及看。一楼有厨房、厕所、洗澡间、储藏室、锅炉房等，中间是个大厅，各种家用电器都有，沙发的档次也相当高。楼上是三间房，一间是所谓的书房，一间是客房，一间是卧室。

“怪事，人家平房都睡床了，你这楼上怎么是个大通铺呀？”

“这叫中西结合，你看这玩意儿，轱辘起来多方便呀。”

“你倒是真敢干啊。”

“那当然，我可不是那种土财主，一味地跟城里人学，结果还是四不象。”从外表还真看不出他是农村人，连说话都时不常地冒出点普通话的音来。

就着一层的楼顶，弄成了开放式的阳台。二层的房顶上有太阳能热水器和贮水罐，这村没水塔，要用自来水就得自己打井，自己建水塔。这房与分割两院的围墙之间还有两米多宽的走道连通前后院。后院里还有厢房，也不知放了些什么东西。要说，从这阳台上本可以将叔叔家的院子一览无余的，但在那院里恰好有几棵大树遮挡了一下，这样就看不清正房里的情形了，只有厢房暴露在眼前。

今天又是一个难得的好天，我们就在阳台上抽着烟聊了起来，无非是些你在干什么，我在干什么之类的话，我没法说真话，好在财旺为了夸耀自己而滔滔不绝。“我这次回来也不过是临时动议。”

“恐怕也有突击检查的意思吧！”

“傻了你，突击检查哪有大白天来的？我还生怕有人跑不及呐！”

“你还够开放的。”

“你说给堵屋里又怎样？诈他俩钱儿还是揍他一顿？传出去我名声也不好听，他要一把火烧了我这房我也不值。”

“反正你仨月也不回来一次，要这房也没啥用。”

“嗨，我还没大方到那个地步，再者说，老了我还是得回来。”

“那你让人家独守空房就忍心呀。”

“我也没拦着她呀。”

“那你弄个大狼狗干啥？”

“狗管个屁用，只不过能防防那些扒墙头儿的。哎，你要有心我给你开绿灯。”

“得了吧，我就是为了躲我媳妇才跑出来的。”不过你可听清楚，我并没回绝。

“哈哈，不至于吧！”财旺照着我的肩膀给了一拳头，还真有劲儿，但我没好意思咧嘴。

“看你这大方劲儿，在外头有不少小秘吧。”

“目前嘛，长期的有俩。”

“我操！”除了自叹不如外，我真是无话可说。

“我看你还是给她找个作伴儿的吧。”说完这话，我都觉得假惺惺的，本是不该我操心的事。

“找谁呀？我爸打心眼里就瞧不上我，非跟我弟住那个破地方，我也不戴见他。她妈离不开宝贝孙子，不来，我还找谁呀？我不怕偷人，就怕有人惦记我的钱。”没错，有钱人就怕穷亲戚上门。

底下英姐喊上了：“快下来吧，菜得了！”

“马上！”财旺回道，人却没动。

“怎么把我姐给叫来了。”

“咱两家怎么个好法你还不知道吧。”原来，财旺他妈是带着他改嫁过来的，他爸嫌他不是自己的种，他妈后来有点半疯，也不喜欢他了，只有我爷爷一家对他不错，他的两个孩子，都是英姐和我婶儿给伺候的月子。

“而且我从小就喜欢你姐，为这，上中学时没少跟她那个铁锁打架。”

“你准是打不过他。”

“要是一泼儿对一泼儿的，我还不怵他，可惜，那时候都散了团儿了，一个对一个的，我还真打不过他。不过，话说回来，要是我真娶了你姐，我也混不到现在这样了，你看铁锁，现在也不过是个跑单帮的。”

“那你现在还喜欢她吗？”

“她要肯嫁我，我立马就敢把我的建筑队给散了。”

我为英姐的魅力感到自豪，不过……“那你一点便宜也没捞到？”

“要真捞到过什么，我也就不至于为她操心了。如果是对我不理不睬的，我也就死了心了，可她还不，这玩意儿，真摸不准她是怎么想的，你替我问问？”

“我才不管你们那事呐。”我放了心，心想：财旺有钱，长得也不错，对她还那么痴情，要是他都得不了手，一般人就更没戏了。昨天她反应那么强烈，看来还真不是装的，我这干的是什么事呀！但今天好象又没事了，这玩儿……

财旺还在那儿感叹呐：“就这手碗儿，要是年轻几岁，我敢说，能把半喇北京的男人迷得团团转。”

“哪至于呀？你这是情人眼里出西施，越是得不到就觉得越好。”

“我也知道是这么个理，可就是转不过弯来，有时我真恨不得把铁锁那小子给剐了。”

“我看你还没喝就醉了。”

“这就叫酒不醉人人自醉。嗨，算了，吃饭去。”

菜还真不错，慧云把孩子放到了楼上，四个人推杯换盏地喝起来了。我与英姐也和没事儿人似的了，和陈慧云也不再生分。

财旺大概没想到英姐也在这儿，高兴，频频劝酒，也猛灌自己以显示他男子汉的海量。

“秋雨，放假也不陪老婆多呆会儿，怎么往这儿跑啊。”

“嗨，老对着黄脸婆有什么意思呀。”其实王丹挺漂亮的，可我只能这么说。

“你没找俩相好的？”这小子真是肆无忌惮。

“……”

“你以为都跟你是的？”看来慧云并非一无所知。

“嗨，要不怎么显示男子汉的魅力呢？”他看了一眼英姐，见没人理他，只能对我说，“对吧，秋雨。”

“倒也没错，只是谁会看上我呢？”酒也壮了我的脸，胡说呗。两位女士都瞧了我一眼，哈，你们看上我了？

“你说，谁他妈规定的非得是一夫一妻的？”这小子喝多了，比狂，行呀。

“统治者呗。其实最初人和动物也没什么差别，男的有本事就妻妾成群，没本事的就得打光棍。所谓的本事，一是指体力，二是智力，反正是在竞争中能够获胜的。人嘛，最根本的要求就是生存和繁衍后代，这是一切生物，也包括植物在内的天性。适者生存，于是一部分人不但获得了女人，而且获得了其他失败者的服务，从而获得了物质和精神方面的更多享受，这些人形成了不同的档次，也就成了不同层次的统治者。可是底下人不干呀，抢、烧，他们的日子也过不安稳，怎么办？建法律，讲道德，即用武力也要怀柔，呐，给你点儿吃的，给你女人，只要把最好的留给我就行。别闹了啊，再偷我的东西就是犯法，偷我的女人就是缺德。几千年下来，人们习惯了，就以为这是应该的，社会就这么逛荡来逛荡去，就逛成现在这样一人一个了。”累死我了。

“哥们儿行啊。”财旺也不管辈份了。

“是啊，就这样一人一个不挺好的吗？”有人还不糊涂。

“社会是安定了，可人的天性也给压住了，这玩意儿你可以压住，但消灭不了，它总还是在那儿呆着。”

“什么是天性啊？”

“人不是为了繁衍吗？只有生的越多，种群传下去的可能性就越大，为了多生，一个雄性就得多找几个雌性，一个雌性也必须保证拥有雄性，一个不保险，就得多找几个。虽然后来生孩子并不重要了，可这种本能却遗传下来了，所以，婚外恋是天性的表现，不合乎人们后来制订的社会规范，却并不违反天意，你们仔细琢磨一下，内心深处有没有这种天性的涌动？”

“小雨，刚喝两口你就开始胡诌白咧的，你知道什么天性？”

“嗨，巧英，这都是学问啊。甭听她的，秋雨，接着说。”

我当然没说完呐，“‘爱美是人的天性’，这话你们都承认吧。男人可以通过体力和智力获得财富和地位以养活和保护异性，从而财富和地位才对异性有吸引力，男人们也才为之在社会上去拼斗，当然斗来斗去有时也忘了当

初是为啥了。女人们呢？体力和智力都不足以与男人抗衡，获得不了财富和地位，也就养不了男人，那就让男人养好了，可怎么才能吸引异性呢？多亏了人有爱美的天性，越美吸引的男人就越多，于是乎……啊，要不你们俩都长这么漂亮干啥？是为了给狗看的？姐。”

“就是给狗看的，你随便看吧。”

“哈哈……”众人高兴。

“知识分子就是有学问，秋雨，我敬你一杯，干！”

“谁不是知识分子，咱们也都是高中毕业生呐。”

“可人家是大学生呀。”

“什么呀，恐怕都是他自己瞎琢磨的，大学生有什么了不起，不就多读四年书吗？我就不信那计算机里都是这玩意儿。”

“光看书就算有学问了？还得有见识，还得会思考，看我，书读的不多，但见识有，所以秋雨说的我说不出来，但我能理解。你们不行。”

“什么理解呀，你们这叫臭味相投。”

又是欢笑。

“你说了半天天性，那爱情是什么？”呀哈，还有这么认真听讲的呐，看着慧云闪亮的眼睛，我晕了。

“爱情嘛……”糟糕，我真晕了，找不出条理了。

“完了不是？敢情你肚子里一点儿正经八本儿的没有。”英姐的话引来一通笑，也解救了我的尴尬。

“谁说的，我备过课，就是这会儿找不着了。”好不容易有漂亮女子要听我讲课，却没了词，真丢人。不过慧云并没有失望的神情，就是的，你得相信我肚子里不是没有。

“哎，四叔，您那个动作是什么意思？”

“什么动作？”

“就这样。”陈慧云右手握拳，再伸出食指按在鼻尖处，再慢慢低下头，这样手指就沿鼻梁上行，到了鼻凹处停顿几秒后，再慢慢抬头，待食指尖回到鼻尖时才完。哈，真象。

“嗨，那就是托托眼镜呗，大惊小怪的。”财旺不屑地说。

“那电视里面的知识分子托眼镜都是用大拇指和食指扶住一个框子，抬抬就得，没他这么复杂的。”

其实这只不过是个毛病而已，反正在思考问题或尴尬的时候总得干点什么吧，“那你说我这是什么意思？”

“我主要是想起外国人的一个动作。”她右手握拳而只留中指，然后迅速举到脸前一尺左右的地方顿住。

“哈哈……”

不过笑的只有我和慧云两个人，剩下的两位面面相觑，“这是什么意思？”

“你说吧。”慧云推给我。

“这是美国的一个骂人的动作，意思是‘去你妈的’，是吧，慧云。”

“噢。”那两位才恍然明白。

“是呀，所以我才怀疑你的动作另有意思。”

什么呀，不过是酒桌上没话找话罢了。“没错，我这动作也是句外语。”

“嗯？什么话？”哪有人总时不常地自己唠叨外语的？

“就是‘去你奶奶的’。”

“哈哈……”

这顿饭吃了一个多小时，饭后还要来个卡拉 OK。

财旺要帮英姐刷碗，我就帮陈慧英摆弄机子。

“啪嗒”，好象是盘子掉到了地上，“啪”，听着象打手背的声音，我看了一眼慧云，她装作没听见。

财旺会的歌儿还真不少，还都是港台歌曲，甚至是粤语的，唱得也不错，就是底气太足了些。

我基本上是挑大陆的，要说是在广州上的学，可我没语言天赋，至今粤语也不行。我唱不出颤音来，但自觉音调、节奏和感情掌握的还行，喝了酒也放得开，听反应确实还不错。

慧云唱得最好，那水平决不次于专业歌手，于是我和她来了两段二重唱，特别是唱那首《明明白白我的心》时，感觉极佳。

英姐只是端茶倒水的，怎么让她也是不唱，说是不会，最终还是没唱。

两点多了，英姐说是该走了，四人兴尽而散。回去的路上，她答应我去送她，太好了。

第八章

这里离英姐所住的村子有五、六里地，有一个小时也就走到了，所以也不用着急，遛遛哒哒地走呗。英姐的心情好象不错，嘴里轻轻地哼着什么小曲儿。我的酒劲还没过去，但并没喝多，我很喜欢这种状态，即胆儿壮又不糊涂。不过，现在我还是在斟词酌句的考虑着头一句话该怎么说，对女人的心理我一般没把握。

“姐，你真的不会唱卡拉 OK？”

“没唱过。”

“小时候你不唱得挺好的吗？”

“那歌我不是不会，自己唱倒没问题，可没在电视上唱过，你们都唱的那么好，我可不想在那儿现眼。”

“都不是外人，你怕什么？”

“慧云唱那么好，我也不想跟她比。我不想让你笑话，也不想赏财旺那个脸。”

“我看他老逗你。”

“逗去呗，顶多是过过干瘾。”

“他没用过强？”

“借他俩胆儿！要是一对一的，你姐夫捏他还不跟捏小鸡儿似的？要是论拨儿的，你姐夫在村里那还是说话算数儿的，财旺呢？有几个真给他卖命的？”

“看财旺那意思对你可是真心的。”

“这我知道。”

“那你对他是啥意思？”对财旺说是不管，可我也想问个清楚。

“人家对我好，我有啥不高兴的，再说我也没必要得罪他，我爸雕的那些石狮子他都包了，这回我家盖房子，他给弄了不少便宜料。”

与财旺和铁锁一比，我觉得自己太没本事了，心里酸溜溜的，“那你跟他好不就得了？”

“我要跟他好早就跟他了，你别看他说的那么好，我知道那小子谁也拴不住，慧云次吗？又怎么样了？嗨，我说，你是给他作说客呀，还是吃醋哇？”

“吃醋呗！”我讪讪地说。

“哈哈，傻小子。”

后背挨了一巴掌，我的心情才好受了些，同时也壮了胆。我拉起英姐的手，“姐，你还生我的气吗？”

“怎么不生气！”她撅起嘴，然后凑近我的耳朵，“你说咱们这是不是乱伦呀？”说话有点儿酒气，但挺好闻。

我急急地解释：“怎么会呐！咱又不是亲的，人家堂兄妹还有结婚的呐！你别逮着个词儿就瞎用，我可受不了。”其实我也觉得有些玄，但为了不犯法，我就只能按照自己的意愿去改法。

“噢，我想也是。”但愿她是真信，“不过，另外我是觉得有点对不住你姐夫。”

“我不知道你这是头一回。”

“那你把我当成什么人了！”挨了一个白眼，把手也弄丢了。

“哎，你别生气，是我不好，谁让我老梦见你呢？我是真对你好。”

“对我好也用不着这样啊。”

“姐，你真的没梦见过我？”

“你总问这干啥？”

“我是想看看你心里有没有我。”

“有你咋的？没你又咋的？”

我不走了。

英姐大概没想到这句玩笑会让我这么伤心，连忙回过身来，拍拍我的脸，笑一笑说：“咋了，生气了？跟你开玩笑，我总梦见你还不行吗？你不想想，姐心里要真的没你，不早就把你踹一边儿去了？”

对了，“我想也是。”

“嘁，得意了？”她和弄了一下我的头发，我就喜欢她这样亲切的小动作。

“姐，时间还早呐，咱们到那边去坐坐。”我指了指山上。

她歪着头看了看我，“你可别又想玩儿邪的歪的。”

“不会。”才怪呐。

现在差不多是在两村的分界处，这里的山都是矮矮的，光秃秃的，大人们不到这来，孩子们也轻易不会到这儿。到了山顶，我觉得那块象个和尚似的石头有点儿扎眼，又指着另一个山包儿说：“去那儿吧。”

这个山头儿也不高，再下去一点的地方有块平展的大石头，站在那儿往四外望去，都是乱石头，没人，没树，没风，连鸟儿都没有，一切都是静静的。我们也走热了，把毛衣都脱了，就着一块大石头并肩坐在地上，手叠在一起。石头晒得很热，烤得屁股暖暖的，挺舒服。

“姐，你什么时候还来？”

“下礼拜六吧，狗二催着搬呐。”

“还有十天呐，我要想你该怎么办？”

“想我做啥？你还是跟小莲忙活吧。”

“姐，你又逗我。”

“你不是乐意吗？”

“叫你给搅和的没兴趣了。”

“那你对谁有兴趣呀？”

“就对你有兴趣！”

“去，没正型。我看你还是找慧云吧，那小妮子有时火烧火燎的。”英姐斜眼看了看我。

试探我是不是？“你不是让我找挨揍吗？”我倒先揍了她大腿一下。

“想吃腥还怕挨打？没事，我给你兜着。”

怎么兜？要牺牲她自己？也许是说着玩儿，要是真的我可不干，“那不行，只要你跟我好就比什么都强。”这是心里话，我宁可不吃腥，也不能让英姐吃亏。我把头靠在她的肩上。

“姐老了，又什么都不懂……”

“什么呀！人家说三十如狼，四十如虎，你还早着呐。再说，你在我眼里永远那么好看。”她的乳房鼓鼓的，软软的，隔着衣服嘛都能摸到，肯定没带乳罩。

“哎哎，你别又这样，给我老实呆着。”她推开我的手，“我问你，你是真的放假还是两口子打架才跑出来的？”

“也没打架，”一提这事，我就没了情绪，“我是实在受不了了。”

看见我的情绪骤然转变，英姐也严肃了，“到底发生什么事儿了？跟姐说说。”

“嗨——，你以为我在天津一定混得不错吧。”我不太愿意把自己的窘境说出来，特别是看到财旺过得那么滋润，更觉自己无能。但看着英姐那关注的神情，觉得这世界上也只有这么一个倾诉对象了。开始还是轻描淡写地说，可后来就忍不住了，一股脑儿地都倒了出来。

“我是觉得这个城市再也没有我呆的地方了。我没脸见我妈，就想到了这儿，想到了你，在梦中只有你对我好，我想不会错。要是见不到你，或者你不理我，我，我……”我越说越激动，心里象有什么东西给堵住了。

英姐一下把我搂在了怀里，“姐可从来没忘了你呀！”

“姐！”我终于哭出了声。也是怪，十来年没流过泪了，可这两天就哭了两抱儿。

“小雨！”英姐捧起我的脸，要擦去我的眼泪，可是她的眼框里也是泪，没等掉下来，她又抱住了我的头。

我的泪水打湿了英姐的衣襟，她的眼泪也滴在了我的头发上。

英姐的胸膛温暖、柔软、宽阔，使我的情绪渐渐地稳定了下来，但还在轻轻地抽泣，“这些事我对谁都没说，本来对你也不想说，怕你瞧不起我。”

“姐怎么会瞧不起你呢？看你这样，姐真心疼。”

“姐，这世界上只有你对我最好了。”

“姐可不最疼你嘛。”

她象抱个孩子似的轻轻晃着我，真好，我也有玩儿的了“姐，要是我真的娶了你，就不会有这么多的烦恼了。”

英姐没说什么，也没推开我的手，眼望远方，大概是想起了悠悠往事。

“姐，我想吃你的奶。”我仰起脸来说。

英姐楞了一下，用我刚能听见的声音说：“你想吃就吃吧。”

慢慢地解开了她的小褂儿，把背心托了上去。英姐的乳房已不再象姑娘那样耸立，但依然饱满硕大。英姐紧紧地抱着我，怜爱地抚摸着我的后背和头发。我一手抱着她的腰，一手捂着一只乳房，用嘴巴吸吮着另一只。不会有乳汁，但我还是觉得有一股暖流缓缓地流到腹间，我当时以为这只是爱的暖流，后来想想，可能也含有物质成分，反正这暖流使我振奋和兴奋，使我从半个婴儿完全变成了男人。

我直起身，慢慢地解开了她的裤带，伸进手去摸着她的臀部，然后嘴巴又回到原来的位置，英姐没有阻止我。

过了一会儿，我站起身，竟自脱掉自己的裤子，然后，把英姐的鞋裤也脱了，连同其它的衣服一块儿铺到地上，再把英姐放到上面。我干的慢条斯理，也不征求谁的意见。她没有一点表示，让干什么就干什么。

做完这一切，我慢慢立起身，微叉着两条略显细弱的双腿，背着手稳稳地站在那儿，静静地注视着地上的人。

英姐枕着小包袱，躺在那儿平静地看着我。她的身上只剩下了退到颈部的小背心，双手放在腹部，随着悠长的呼吸而上下微微地起伏着。她的身躯丰满而匀称，皮肤的颜色与脸和手比起来，显得异常的洁白和光滑，在阳光的照射下，散发着一层柔和的光。

静，周围什么声音也没有，连呼吸声和心跳声似乎都融化在了空气里。

我们都没有故意去遮盖自己的私部，任由阳光和空气去抚摸它们，任它们自由地去表现自己。

我慢慢地跪下去，用手合上她的双眼，轻轻地吻她膝、她的腿、她的腹部、她的乳、她的脖子、她的嘴、她的鼻子、她的眼、她的额头，然后轻轻地趴到她的身上，她也把双手轻拢在我的背上……

没有急风暴雨，一切都是那么和缓，那么轻柔，那么从容不迫。我们拥在一起，连在一起，一起呻吟，一起颤动。一切就象是在梦中一般，我们不在乎云在看，太阳在看，更不管有没有人，有没有鸟儿。我们抱在一起，已分不清彼此，就象是天地初开时的两团气。我们都已没有了思想，没有了意识，象是进入了永恒的世界，任时间在一分一秒地流逝……

跨过漫长的岁月，一切都终于过去了，时光又回到了现实世界。

你什么眼神？王八蛋！这是爱，你懂不懂，是真正的爱，跟乱伦扯不上一点儿关系，我他妈忘了你在这儿了，早知道就不说这么细了。你是羡慕啊，体验过吗？谅你也没有，这是心灵的体验，不是有肉就行的，这对我来说是第一次，是刻骨铭心的一次。

我们各自穿好自己的衣服，两个人都不说话，谁也都没有走的意思，先是默默地互相注视着，然后又拥抱在一起……

她轻轻地推开我，提起地上的包袱，牵着我的手向山外走去。到了路上，又相互注视了一会儿，最后，还是英姐先开了口：“你就甭送我了。”

“嗯。”我木木的。

她退了一步，拉脱我的手，低着头轻轻说：“我走了。”

我没表示什么，只是看着她。

她终于转过了身，缓缓地走了。

远了，远了。

她已走上了山梁了，终于站住了，终于转回了头。
我的心已向她奔去，可身躯却不会动。
她走了，身影慢慢地消失在山梁后。

第九章

我好象失去了语言，失去了表情，好象也失去了听觉、嗅觉和味觉，甚至连自我意识都消失了，脑子里没有任何东西，甚至连英姐的影子也没有，而是陷入了一种混沌的境地，好象皮肤所包围的只是一团气，当然，从英姐那儿吸来的热流并没消失，依然在我的腹内翻腾不息。这热流不光是我嘴上吸的，好象底下也吸了，或者说是英姐送给我的。你知道武侠小说里常说的采阴术吗？我想这可能就是，不过这不是我主动干的，我哪会那个呀。

我就象行尸走肉一般，稀里糊涂地走到大山家，进屋就躺下了。

半夜，我醒了，觉得浑身发热，就把窗户也打开了。夜晚的空气异常清新和凉爽，深深地吸了一口，顿时觉得非常舒坦，我感到身体里充满了活力。看看表，才 12 点多一点儿，却已没一丝睡意，干点儿什么呢？脑子里空空如野，没什么可想的，也不想看什么，还是意守丹田吧。自从接触了气功以后，每当失眠时，我就这么做，还管点用。当没事干时，为了逃避空虚感，我也这么做，尽管没什么气感，但总得熬时间呀。

盘腿坐在炕上，先让身体尽量放松，然后，想象头顶的百汇穴从天上吸进一团气，让它直落腹内。又从地球深处吸起一团气，从会阴穴导入腹中。在腹内，两团气揉合在一起，变成一个气团，然后就守着它。其实，这只是一个引导过程，每次都是想象，并不是感觉。这次也没觉出真有什么气进来，可是，当我把目光从体内反视到腹中时，却感觉到已有一团气在那儿了。这可是宝贝！我赶紧镊住心神，一心一意地“看着”它。觉得那是一团雾一样的东西，让它聚它就聚，让它散它就散，还可以让它旋转，或是稍作移动，可以让它变成红的、黄的或是透明的，可以让它变凉或变热。我觉得还是热的使肚子更舒服些，变成红黄色的半透明球状更好玩。我盘着腿，双手的手心拢向小腹，就象惟恐那球会跑了似的。那球旋转着，同时向周围散发着光芒，把身体都快照成透明的了。我把它当成能量球，想试着再给它增加些。从天上吸气，没有，从地下吸，没有，用丹田和命门从四外吸，也还是没有，倒是四肢内开始有气体在游走，向着那球体在聚集，引得四肢有点紧缩。我不知这样是否好，若是造成痉挛可不妙，还是老老实实地守着吧，也别吸什么了。

不过老守着也没什么意思了，我想，何不试着通通小周天？但这个气团太大了，经络可能容不下，一点点来吧。我就让气团将散发的热力聚集在一起，变成一丝向会阴流去，刚一到那儿就刺得穴位一抖，接着气息就开始聚集，穴位也跳得更利害，热，麻，引得我的男根也挺立起来，但我不敢往那个方向分心。终于，气息开始向尾闾穴流去，这时，我不得让更多的气体从腹中的气团上分出，以加强气流的速度和力度。尾闾穴的反应更为剧烈，牵得我浑身颤抖，我知道这是冲穴时的必然现象，也就不在乎了。一般来说，

这个穴位没有师傅引导，十天半月的也未必能通得过，但我觉得丹田气还相当足，就继续往那儿增兵，终于，随着全身向上一跳，那股气息直入脊椎，并几乎毫无停滞地流过命门穴，跨过大椎穴，借着余威直向玉枕穴冲去。猛觉得脑子里“轰”的一声，只感到气息象是汹涌的洪水，一下撞到了坚固的堤坝上，就什么也不知道了。

不知过了多久，我悠悠地醒来，没有什么不适的感觉，似乎有好多气体在头内盘旋，是清凉的，看来玉枕穴竟给冲过来了。连忙起身坐好，咬住牙关，用舌尖抵在上颚与牙齿的交汇处，导引着气息进入任脉。终于品味到了那气体，香香的，甜甜的，如琼浆，如甘露，是我从未尝过的美味。我不敢奢侈，继续让气息沿前胸下行，终于又回到了丹田，这时才发觉，丹田内原来的气团已经没了，好象都已分布在了任督两脉之中，使其一会儿热，一会儿凉，说不准是什么感觉。此时，我觉得即疲乏又轻松，倒下去，又沉沉地睡了。

早上起来，见窗帘摘了，窗户敞着，我忘了是怎么回事，见大山正在院子里转磨磨，好象要叫醒我，又不敢。抬头看见我，他迎过来问：“没事吧？”

“我没事儿，挺好的。”我不知道大山指的是什么。

“昨儿晚上可把我吓坏了，以为你让狐狸给迷住了呐。”

“昨儿晚上我怎么了？”我感到有些奇怪。

“你自己不知道？”

我仔细想了想，咦？还真的记不得昨天都干了些什么，“发生什么事了？”

“什么事？好家伙，你昨儿晚上 9 点多才回来，不言不语的，问你啥话都好象没听见，跟傻了似的，比前儿晚上还利害，要不是小莲拦着，我非得到山上给你喊魂儿去不可。我这正想到财旺家问问去，你昨儿是不是喝多了，可咋又浑身上下一点酒味儿也没有呢？你昨儿晚上在哪儿吃的？”

“不知道，你等我琢磨琢磨。”

“先吃饭吧！”

见他们俩眼神怪怪的，我问：“你说我昨天到财旺家喝酒去了？”

“是啊，听小莲说的。”

小莲也应到：“我看着你俩走的。”

“就是，昨儿晚饭时财旺又来找你着，他没给你吃迷魂药吧！”

“怎么会呢？”

“财旺说，到你叔家找你时，说你去送你姐了，是吗？”

“是吗？”

“是我问你呀！”

“哦，不知道，你让我想想。”

“你没忘了今晚的事儿吧？”

今晚的事？什么事呀？小莲的脸红什么？“没有。”实际上答的是有口无心。

“那就好，今儿个你打算干点啥？”

“我呀，出去遛达遛达，你忙你的。”

“今儿可别再把魂儿丢了！”

把魂儿丢了？是呀，我怎么好象得了失忆症了？先到叔叔家，我要验

证自己是不是去送英姐了。

只有婶子一个人在家，“ 婶儿，我叔他们呢？”

“都到地里去了。昨儿在你姐家吃的？”

“哦。”我随口答到，看来我还真是送她去了。

“看你，回来也没说一声。”

“我回来太晚了，就没过来。”

“你姐夫还没回来？”

“没有。”见婶子还要问什么，我赶紧说：“ 婶儿，您呆着，我到地里看看去。”

“晌午早点儿回来。”

“噢。”

出来后，我寻思是不是该到姐那儿去问问？我慢慢走上了通往英姐那村的路。没错，这块石头我没踢动，弄的脚还挺疼的；还有，姐在这儿采了一朵花儿；那个水坑也对，我往里扔了几块石头；还有那棵被火烧过的树……我就这么一边走，一边搜寻着记忆里的东西。

到了我们昨天分手的地方，我停住了，前面的东西眼生，再回头看看，的确是曾走过的。再往山上走，那有一块象和尚似的石头，对了，我们从这儿上去了。于是，我又向山上走。

走到了昨天呆过的地方，低下身，寻找着蛛丝马迹。在这块平展的大石头上，有一小块儿什么东西，在近午的阳光下闪亮着，仔细一看，可分辨出是风干了的分泌物。

我靠在大石头上，皱着眉头思索着。慢慢地，脑子里慢慢地有了一些图象，并越来越清晰，眼角也沁出了泪水，最后竟失声痛哭起来。

我清醒了，觉得刚才都是在做梦，只有现在才真正地醒了，我记起了，记起了英姐，记起了我们所说的话，所做的事，我们的情，我们的爱，记起了当时发生的一切。我象再一次拥在姐姐的怀抱一般扑倒在地上，回忆着、品味着。我感到身下的石头是姐姐温暖的躯体，头上的风是姐姐轻拂的手，身上的阳光是姐姐火热的爱……

我是否要长期地留在这儿？在大城市里似乎还有好多我抛不掉的東西，那么英姐能不能抛弃自己的家人跟我走？我是否能给她幸福？她对我的爱是真的，还是自己的一厢情愿？我对她的爱真的能到天荒地老吗……没有肯定的答案，我对自己没有信心，虽然我一直是行端立正，但内心深处却是阴暗的，我喜欢看黄色小说，看黄色录像，恨不得奸尽天下所有的女人，恨不得揽尽天下所有的财宝，所以根本算不上一个好人，那么从今以后就能变好？我一直是个弱者，不善言辞，不工心计，眼高手低，除了一些小聪明外，几乎一无所长，干不成什么大事，那么我现在行了吗？一个人的秉性太难改了，自己永远变不成一个值得爱的人，我的容貌已无可改变，我选择了错误的城市、错误的单位、错误的妻子，一切基础都没打好。要想改变这一切需要花费巨大的努力，而且结果也未必能如愿。三十岁了，干什么都晚了，除非我能乘坐时间机器，到达唐朝，也许我的智力和知识能够显示出来。或是重新投胎，从幼儿，或是小学，哪怕是中学、大学开始，再一次走向社会，我就将知道对一些事情如何选择，如何处理了。晚了，一切都已无法改变，我的容貌，我的能力，我的处境，我的人姓，都已无可改变。

云在轻轻飘，太阳在静静地照，山石默默。

姐，对不起，我爱你，但我改变不了我自己，我将按照原来的路继续走下去。我无权保有你，我无颜承受你的爱，你对我的看重使我无地自容。我们相爱过，这也许是真的，但却是不牢靠的。我衷心地谢谢你对我的给予，尽管时间很短，但足以使我死而无憾。我将把这段情，这段象金子、象珍珠、象宝石般的情，深深地埋入我心底的深处，也许将永远不再翻出。真诚的爱使我感到无比的幸福，但也使我产生了隐隐的痛苦，因为爱的本身也需要滋润，也包含着我所难以承受的希冀。我将恢复以前的我，那个没有幸福，但也可以对任何事不负责任的我，那个即痛苦又轻松的我。对昨天的你，我就把它当作神的闪现，对于明天的你，我还是当成以前的你吧，是个姐姐，但也是个女人，是我的小情人。姐，对不起了，如果不是这样，也许终有一天我们会彼此失望，那时我们不单会失去彼此的人，也会失去彼此的情，那样将会使我已获有的珠宝也失去，我不干……

我卸下了爱的激励所包含的寄托，卸下了对爱我及我所爱的人的责任，收藏了已经得到的东西。我的心轻松了，轻松得飞到了天上。

第十章

醒来时已是下午 5 点多了，奇怪，在这山里呆了一天，却不渴也不饿，但得赶紧回去。

到了叔叔家，婶子正在做饭。

“你干啥去了，中午吃饭等了好半天。”

“随便瞎转转。”

“好嘛，大山和财旺这找你。”

“找我啥事？”

“都没说。”

“那我去看看。”

“晚上在这儿吃不？”

“不了。”

我先去了财旺家。慧云开了院门，“谁呀？”

“是我，吃了吗？”

“呦，你还活着呐！到屋里坐吧。”

“不了，财旺找我？”

“还是找你喝酒，你到哪儿去了？大山也找你。”

“没上哪儿，瞎转悠。”

“大山说你把魂儿给丢了，真的？”

“听他瞎说。”

“不是吧，大山可说的有鼻子有眼的，说你昨儿晚上从前村儿回来就犯了病了，今儿好了？”

“好了。”

“大山还赖我们给你吃了什么药了，我看倒没准儿是巧英给你吃了什么了。”这丫头诡密地一笑。

“你怎么知道？”我也逗她。

“哈，不打自招。”

“你准备给我也吃点儿啥吗？”

“哼，我的东西可迷不住你。”

“不一定。财旺呢？”

“吃完饭开车走了，他说先到巧英那儿问问是怎么回事，如果晚上不回来那就是走了。”说这话时，慧云的表情可是不怎么高兴。

“噢，”就怕这没准儿的事。

“不在这儿吃点儿？”

“有啥好吃的？”

“中午剩的呗，要喝点儿也行。”

我是真想进去，可怕财旺回来，“我可不敢，咱们孤男寡女的在一块儿，让人看见算怎么回事呀？”

“哼，我看孤男寡女在一起，对你来说恐怕也不是头一次吧。”

“那是秘密。”

“呸！”

“嘿，等哪天你专门请我时我再来。”见四下无人，我凑近她说：“最好再准备点儿迷魂药儿。”

“我凭啥要请你？”

“说不定到时候我能帮上你什么呐！”

“那时候你就不怕是孤男寡女了？”

她身上的味儿让我有点儿兴奋，若不是在大门这儿，我真恨不得把这女人抱在怀里，而现在只能是挑逗一下而已，“也许到时候我还巴不得是呐！”

“没好心眼子！”

“你脸红什么？”

“去你的，别光在这儿贫嘴，要不进来就赶紧走。”

“好哇，赶我！”若是真想将来亲近她，现在最好还是不让别人看见，“行，我走，拜拜！”大着胆子给了她个飞吻。

慧云一瘪嘴，没说出什么话来，一扭头进去了。

这小妮子真他妈的勾魂，要是在市里，这样的女人我根本靠不上前呀。看她开头时情绪好象不大好，准是没给喂饱，而且对财旺到英姐那儿不愿意，改天我非把她办了不可。于是便开始在脑子里设计起各种实施方案来。

噢，财旺知道我说是在我姐那儿吃的晚饭，今天到那儿一问可就对不上茬了，他要是不回来，过些日子也就完了，若是回来呢？他也不至于到叔叔那儿多嘴，留给他们的也不过是个谜，就无所谓了。姐姐会不会担心我？不会，大山准对财旺说我好了，财旺也得转说，行，没事，我们的事漏不了。财旺这个王八蛋，他倒会找由子，恐怕一是借机往我姐那儿凑，二来也许是猜到点儿嘛了，不是连慧云也往那方面引话吗？对了，我姐不至于也把魂儿丢了吧？嗯，要那样，财旺会回来说的……

嘀嘀咕咕地到了大山家，大山急忙迎了出来，“找着魂儿了？”

“找着了。”

“怎么回事？”

“可能是昨儿晚上黑灯瞎火的，摔了个跟头，脑袋磕石头上给磕迷糊了。”

“那就至于找一天？”

“可不是嘛，费了劲了。”我不想说得太清楚。

“赶紧吃饭吧。”大山也不多问，一是怕我烦他，二个大概是怕把刚找到的魂儿再给挤兑跑了。

“您好点儿了吗？”小莲这才问一句。

“没事儿。先给我来口水喝。”

吃完饭，再呆会儿就 8 点多了。县里的电视台正在放《家有仙妻》，挺有意思，嘿，我要是有这么个手镯多棒，啊……抽着烟，喝着茶，吃着瓜子，我看得是津津有味，大山好象却坐不住，我也没当回事，后来他也就自己点上一枝烟，跟着一块儿看上了，还一边嘟嘟着：“咱怎么赶不上人家这好事呢？可惜那是俩喇叭。”

我也在琢磨这事，不过没说，我对漂亮的女主角及其表演也感兴趣。

演完一集就 9 点了，上了趟厕所还得接着看下一集。回来见小莲稳稳当当地坐在那儿嗑着瓜子，大山却地上直转圈儿，我奇怪，“我说你干啥呢？”

“我说秋雨，转了一天了，你该睡了吧。”

“没事，我在山上睡了一觉了。”说完我才想起来这是撵我呐。

“嗨，我说你的魂儿到底是找回来没有哇。”他扭一下头，眨一下眼，撇一下嘴。

唉哟，这几天还真是丧魂落魄的，这么大的事都忘了。“噢，好，我睡。”

“喏，把这两壶开水提过去。”

我明白，是让我洗干净。屋子里又多放了一套薄被，但我仍只务了原来自己用的那一套。

等我往院子里泼完水，过了一会儿，小莲端了个盘子走进来，“您嗑点儿瓜子吧。”

“好，你放那儿吧。”

小莲把瓜子放在我身边，自己就低着头，倚在了靠门口的炕沿上。小莲的穿着不是什么新的，但很合体，一点也不俗气。她的头发没象现今农村一般妇女那样剪成短发，而依然是长的，好象今天才洗过的，用手绢扎在后面。

悠悠哉地嗑着瓜子，看着小莲的侧影，我心里想着应该怎样收拾她。刚才满脑袋里都是英姐和慧云，把她都给淡忘了，现在才觉得眼前才是最实惠的。我觉得小莲已是自己的俎上肉、网中鱼，可以好好享用一番，用不着着急。我觉得有点儿象过去入洞房的感觉，嘿真好，当回新郎官！这辈子可值了。

一会儿，院子里传来了大山的咳嗽声，接着，堂屋门“哐当”一响，还有造作的插门声，信号很明显。

“到炕上坐吧。”

“嗯。”小莲脱了鞋，蔫溜溜地爬到了炕头。

天儿不是很冷，这屋里又明显地烧了火，我远坐在炕脚，穿着背心和秋裤，觉得正好。

那小莲坐在炕头，身上还穿着当外套的毛衣，滋味大概不好受。我诚心要逗逗新娘子，就假装不好意思地不说话，直到见小莲已如坐针毡，才下了特赦令：“要觉得热，就把毛衣脱了吧。”

小莲二话没说就脱了。

嘿，看场脱衣舞不错，“再脱一件。”

小莲挺听话，可脱的是袜子，有意思，“那小褂和裤子还不也脱了？”

小莲看了我一眼，紧闭着嘴巴，真的就脱了。

我也不是不紧张，但见她真听话，我就活了，觉得现在自己就跟皇帝差不多。

小莲现在上身只穿了一件背心，看不见乳头，显然戴了乳罩。下身则是件很时髦的紧身内裤，大腿就光光地露着。

我的坏还没发完呐，“干脆都脱了得了。”

小莲看了我一眼，又抬头看了看电灯，没动。

“你不脱，我脱。”咱先来了个光溜溜，虽然身上的肌肉少了点，但对某些部位我不觉太惭愧，但小莲根本没敢看。

“过来，我给你脱。”小莲没动，我就把她拉了过来，一下抱在怀里，然后那手就钻进衣服里乱摸了起来。

小莲轻微地扭动着身体，“把灯关了好吗？”

“怕啥呀。”我还想开开眼呐。把她也脱了个溜光，然后放倒在炕上。小莲急忙拉过被角盖住自己，却让我给扯开了，“你不怕热呀。”

她只能用双手遮住某些部位，但又让我给拿开了，“让我看看怕啥的。”

她只好闭上眼，任我去端详。她的身体不算白，但结实而匀称。乳房不大，但挺立而富于弹性。对女人的裸体，我已是久违了，自从我的性功能不再让王丹满意以后，她就没了挑逗我的兴趣了，我也不再好意思提什么要求，更何况孩子也在逐渐长大。黄色录像倒是看过几个，但效果都极差，而且那还是许看不许摸的。昨天倒是有机会，可不知怎么搞的，那似乎只是一团光影，根本没进入到记忆中。现在可就不同了，看个满眼，摸个满手。我觉得自己的腹内越来越热，似有一股气体在翻腾，脑子里猛的灵光一闪，对了，昨天晚上也是这样，我的小周天已经打通了！但现在已无法多想这些，还是眼前的活儿最要紧。

不知是害臊还是怕我注意她的假眼，小莲一直没睁眼，我爬到了她身上，吻着她的嘴和耳朵，“你的身材真好，我要让你好好美美。”

小莲“嗯”了一声，也不知是在答应还是因为别的原因，反正听在耳朵里，觉得很受用，我就努力地压制着腹内的冲动，更起劲地忙乎起来，把一些看家本事都拿出来了，待到她已开始摇晃脑袋，并用两腿夹住了我时，我也受不了了，便挺起了身……

眼馋不？不跟你细说了，再说就黄了。

第十一章

我再给你来个“鬼眼”吧，不过也不全算，有些是小莲后来跟我说的，我再来点儿艺术加工而已。其实我前面学的那些话也不可能句句都是原话，对不？

大山没睡，叼着烟在看电视，但那只是他的眼睛在看，耳朵却在外面，

心里说不清是个什么滋味。

也不知过了多长时间，似乎听见我在那屋喊了一声什么，他神经质地从凳子上弹了起来。他没敢出去，就站在门口听，那屋有人出来了，他赶快又坐回到凳子上。

门“哐”的一声被推开了，原来的插门声只是个样子。进来的是小莲，毛衣、乳罩和袜子提在手里，头发披散着，满脸的严肃相。进了屋，把手里的东西往旁边一扔，端起大山跟前的凉茶水“咕咚咕咚”地喝了起来。

大山摸不清是怎么回事，眨巴着眼看着小莲。小莲一转身进了里屋，他也跟着走了进来，“怎么了？”

小莲坐在床边，没理他。

“到底是怎么回事呀？你们弄了没有哇？”

“哼，还不如不弄呐！睡觉。”

大山知道，只有在小莲得不到满足时，她才敢对自己耍这种态度。可今天大山觉得自己还有气呐，不过他不敢撒，她要是象以前那样，来个一言不发，自己今晚上这觉就甭睡了。

“到底是怎么回事，你倒是跟我说说呀！”

小莲没理他，尽管自己务被、脱衣。

大山还站着，“他欺负你了？”

小莲闭着眼，翻过身，给他来了个大后背。

看这样儿，大山知道是不可能问出什么了，只能先套话，“我不跟你说了吗？即便不在那儿睡，你也得多呆会儿，要不都控出来了，那不算忙活了吗？”

“有个屁可空啊！”

只要说话就好办。大山急忙脱衣上床，用手去搬她的肩，“他没放啊？”

“我看他又把魂儿给丢了。”

“真的，我去看看。”说着，大山就要起来。

“你干啥去？他死不了！”

“到底怎么回事？”

“谁知道哇，没弄几下儿，他就喊不行了，然后就栽旁边去了，我以为他是个快手儿呐，可一看，他根本没放。”

“噢！”大山一副恍然大悟的样子，其实他还是不懂，“噢，你说他魂儿又丢了是怎么回事？”

“我看他在那儿猴倭着，等了半天也不动撼，不知是怎么了，推了他两把，还是没动，我就出来了。”

“是不是犯了什么病，死过去了？”

“他那气儿出的好着呐，睡的跟死狗赛的。”

“噢，没出人命就好。”

“哼，你看你找的人！依我看，他准是让老婆给打出来的，什么放假呀，他那孩子是不是自己的还难说呐！”

“不至于吧。”

“你清楚？我说不行吧，你偏要这样，丢人现眼的，明儿快让他走！”

“别介，请个人那么容易呢？你再委屈委屈。”

“委屈委屈？找条狗都比他强，顶不济我还能替你生个狗儿子呐！”

大山觉得这话把自己也给骂里了，不过他知道小莲不是在冲自己发火。

“别说气话，不一定是怎么回事呐，明儿我问问他。你呢，再坚持几次。”

“几次？有一次还不够哇！”

“这么着吧，过几天我到县城去一趟，给你买个金戒指还不行吗？”

“哼，为了生孩子，你可真舍得下本儿。”

“行了？”

“什么时候去？”

“再过过，小月她们撵掇我去呐，说好了，还是一人给我 10 块钱。”

“别是倒找 10 块吧，小月那丫头老跟我套近乎，我看都是冲你！”

“我才不希罕她呐！她跟狗二还拉近乎呐。”

“我知道你希罕谁，可你看看你那模样，人家搭理你吗？”

“你别瞎猜好不好，让财旺知道了不把我另条腿也打折了？”

“今儿你可是打自招了！”

“你不是知道人家不搭理我了吗？还操什么心。”

“要真操心，我早把你踹一边儿去了。”

“实际上咱俩最好，别的都是瞎掰。”

“别碰我，我烦着呐！”

“哎，我可告诉你，对秋雨你可不能耍脾气，不管怎么着，那也是我的好朋友。”

“哼，你还想得他什么济是怎么的。”

“甭管怎么着，你再忍几次，有啥话以后再说。说实在的，这不是为生孩子嘛，要真是为找乐子，我就，我就……”

“得了，睡你的觉吧。”

“睡，不过，咱们可都说好了啊！”

两个人都不言声了。大山不想睡，脑子里乱糟糟的，对刚才的事也说不清是高兴还是不高兴。小莲呢？虽然在生气，可并没有象刚才表现的那么大，那有一半儿是做给大山看的。

对于再试几次，她没意见，虽然我后来的表现叫人不满意，但开始的手段还是挺……

“小莲，你听是不是下雨了？”

“是吧！”心说：这家伙也没睡着哇。

“我得把车盖上，傍晚可没看出来要下呀。”

“你倒是穿上点儿呀。”

“一会儿的事儿。”说着，就蹿了出去。

厢房的门自然是一推就开了，他轻声叫了一句：“秋雨。”

“呃。”

咦？居然有声儿，但他没好意思进里屋，“你还没睡？”

“没呐，怎么不进来？”

“不了，下雨了，我来拿盖车的塑料布。你又把窗户敞开了？别冻着。”

“没事儿，挺舒服的。”

“噢，那我走了。”他准猜不出是怎么回事，听说话不是好儿好儿的吗？小莲是弄错了还是在说谎？

第十二章

当大山进来时，我还真是在窗前好好地坐着呐。

当抚慰小莲的时候，又何尝不是在为自己酝酿情绪呢？虽然内气在腹中鼓荡着，但我管不了那么多了，当时我的下体膨胀得厉害，这是好久都已没有的感觉了，好！当进入到小莲的体内后，还没弄几下，便觉得浑身的气血都在激荡，腹中的气团翻转得越来越厉害，似要冲出体外。“不行！”我本能地感到，如果精关一开，自己的生命就将一下子流失掉。我大叫了一声，以使自己的精神从肉体的诱惑中解脱出来，并拚命把意念往回一收，就觉得那股气息再一次顺着会阴和尾闾冲入脊梁骨内，顿觉万事皆空，浑身一软，脱离了小莲的身体，瘫倒在炕上……

也不知过了多久，才从练功状态中悠悠醒来。推开窗户，雨夜的清风吹得我神清气爽，当大山走了以后，才想起刚才发生的事，也不知小莲是什么时候走的，但没什么可遗憾的，现在的这种状态，比喝了什么东西都美，比干了世界上最漂亮的小姐都满意，我现在什么都不愿想，只是沉浸在这种感觉之中，不再有烦恼，也不再其它的欲望。

雨越下越大，一个霹雳把我从天国中拉了回来，才意识到雨星被吹到了屋里，便关上了窗户，躺到了炕上，却不困，就追寻起自己增功的源头来。

虽然已记起了那天在山上与英姐之间发生的事，但也只是一个模糊的印象，当时的感觉已没有了，后来是怎么到的大山家则怎么也想不起来了。那天晚上打通了小周天是无疑的，可为什么是那么地突然呢？自己参加过四、五个气功培训班，老师也给自己发过气，但都没任何感觉，自己练站桩曾连站了一个月，后来也时不常地意守丹田，也没什么效果。自己对气功抱有多么大的希望呀，可后来终是放弃了努力，原因是多方面的，其一，外面常揭露出气功骗子；其二，不具备宽松的环境；其三，守丹田时，脑子总是静不下来，不是家里、外面的乱七八糟的事，就是上下五千年的事；其四，自己是个对外气毫不敏感的“木头人”似是无疑，因为连老中医都找不到我的穴位……难道真的有什么契机吗？是英姐给我的吧！那天吸她的乳头时，真似有气体流入，自己射完精后，也好象有股热气从她的体内又回流到自己的腹中；要不就是那里的地脉有什么特殊？要不为什么自己在那儿时迷迷糊糊的？那个和尚似的石头是不是有什么灵气？还是我从山上下来后被外星人给截走过？要不怎么对那段时间发生的事丝毫也想不起来了？大山放在这儿的石头盒子有没有什么古怪……

实在是想不出个所以然来，反正这是气功无疑，而且到现在也没出什么偏差，自从信起气功以后，我对灵界、命运之类的东西已不再象以前那么怀疑，那么现在的结果只好归结于冥冥之中的神秘力量了，至于这种力量赋予我什么使命，我的命运将发生什么样的改变则不得而知了。

算了，不想这些了，既然“神”没给自己作出明确的指示，那就是还没到时候，想也白想。既然“神”已开始关照自己，就不必再与命抗争，一切结果以后自知。下一步呢？想干什么就干什么吧，反正一切也不由自己作主，“神”也会保佑自己的，不然他花那么大精力改造自己干嘛？那么现在究竟该干啥？也不困呀，练气功可不行，书上说，阴天下雨不能练，日蚀、月蚀不能练，饭后不能练，后半晌不能练，殉地不能练，忌日不能练……还是想想现实中的事吧。

天津是一定要回去的，“神”对自己的期望说不定会应在那儿呐，男人嘛，应以征服世界为己任，怎么也得再回去闯闯看，如果到时候还是有劳无功，再来个“躲进小楼成一统”，去过神仙的日子也不为晚。当然现在不是时候，自己的气功水平还得再加强，大山的事还得办完。

何谓征服世界，其实就是征服人！要征服男人和女人！靠什么？钱、权、才华、风度、功夫。

钱和权有一样就行，可以互换嘛，但这两样或是要靠继承，或是须有后台，自己都没有，那只能靠才华去取得了，自己的智慧属于小聪明类的，而且还不是很突出，看看练了气功以后能否在记忆力、思维能力上有所突破吧。

风度呢？爹妈给的，不太好办，也许在练了气功以后会在气质、身高、外貌上有所改变？

功夫呢？也就是床上功夫，这方面自己的先天条件在黄种人里都不算很好，怎么才能提高呢？射精肯定要丧失功力，要不就不射，那除非是不干，要不怎么控制呢？对了，以前不是看过一本《夫妻双修功》吗？那里面好象是说，应把作爱变成练功的一部分，通过男女之间的能量交换，不但可以坚持时间长，而且可使女人感到更美满，男人也可以强壮身体，并且还能开发智慧，太棒了，就用它，先拿小莲试试，如果真行，就用这法子办陈慧云，姐那儿呢？真不知该怎样对她，按理说应该让她美美，可又不能把姐夫给比下去，不然她的后半生的幸福就完了，可也不能让她看不起我。到时候动不动感情呢？也不知道她现在是否后悔了。还有机会吗？……

我就这么胡思乱想着，迷迷糊糊地也睡着了。

早晨起来，雨还是没停，看来大山是不出车了，虽赚不了钱，但能省钱。他见我蹲在厢房的屋檐下刷牙，就喊过去吃早饭。虽然下雨天应该在厢房里做饭，但小莲却还是用的外面的灶。

还没等大山把雨具送过去，我已跑过去了。吃饭时，小莲没怎么招呼我，但脸上也没挂相。我一会儿说雨，一会儿说出车的，脸上没有一点儿的不自在，用不着嘛。那两口子总拿眼撒摩我。

因为下雨，小莲也没刷碗，收拾一下，沏上茶就进了里屋。我的烟只是在不得意后才开始学的，但计算机房里不宜吸烟，所以烟量并不大，自从昨天晚上起，忽然觉得吸烟没什么意思了，这会儿也就没吸，大山大概是怕把我的烟瘾逗上来，所以也只好忍着不吸。两个大男人，话不多，再不吸烟，就显得有点儿尴尬了，大山也许是这样，我则无所谓，我知道，真要练好气功，就得随时随地地练，更何况现在已有小成了呢。我是有话则说，没话就去意守丹田，虽然没有内气，但也很自在和惬意。我也想开了，对于一些练功的忌讳，多半是在收发外气时才有，自己光守丹田，不练周天功就是了，以免突然哪个穴位开了，跑进点儿不好的气。以前我总是幻想有朝一日成为气功大师后要怎么样，而现在真的有了大目标后，倒不急于求成了，觉得现在才走上了正道。

我在单位不怎么喝茶，大山也不象总喝茶的主儿，古话说：“茶是话博士。”现在不管用，他最后还是拿出了烟，“秋雨，抽一支吗？”

“不了，你自己抽吧。”

“昨儿晚上你敞窗户睡觉没冻着？”

“这不是挺好的吗？”

“你昨天晚上没放？”大山问完这话，松了口气。

“嗨，也不知道是怎么回事，突然一阵困劲儿上来，我就倒那儿睡了，对不起啊，没完成任务。”

“那今儿晚上再……”

“还是明儿再说吧。”

“那你今天想干点儿什么？”

“我想研究研究你的‘天书’。”

“那好。”

“没嘛事，我就过去了。”

“呃。”大山还木在那儿呐。

我对自己的从容气魄很是满意，这就是风度！至于自己会气功的事，还不想对任何人说，真人不露相嘛！对于今天暂不与小莲“交锋”，我觉得那“双修功”得先试一试，否则跑了气可不妙，即使象昨儿晚上那样也不好，如果是一而再的，自己的形象就完蛋了，反正不急在一时，若是自己连小莲都“降服”不住，对自己的自信将十分不利。今天的气候不适合练功，但愿今天晚上雨能停下来。

进了屋，坐到炕上，先守了一会儿丹田，没有气感，没关系，主要是为了镊住心神，以便专心致志地看书。先拿起那两个“喇叭”，虽是白天，仍没看出有什么蹊跷之处。那石头盒子大概也不会有什么了，大山不是曾把它给烧成透明的了吗？咦？放书的槽儿里有三个字：“仔细看”，什么意思？算了，还是看书吧。薄本的内容原来就猜个大概了，这次先起琢磨起那本厚的来。我觉得自己绝没走神，书上的每个字差不多也都认识，可就是怎么也看不明白是什么意思，最后，我确定，这书是按某种次序写的，找不出规律是休想看懂的。随便按几个次序试了试，比如竖着读、横着读、隔字读、倒着读等等，结果都不行，便不再试了，但并没有放弃希望，首先，大学里的计算机软件课里，有一部分就是关于密码破译的，虽然记不得全部方法了，但还可一试，家里的大学课本也一直没舍得丢；其次，那个薄本读起来似乎没问题，说不定书的后面说了阅读方法了呐，何不慢慢看来？正要翻看，就听大山喊我吃饭，才发觉，4个多钟头已过去了，竟是不知不觉，很好，因为除了看小说以外，我从未这样专心地研究过学问，就单凭这一点，何愁自己不能成为一代大学者？

到了下午，天气终于象期望的那样放晴了，我开始研究那本薄的书。虽然没有用密码写，但毕竟是篆字，而且是古汉语，所以，看起来也不是很轻松，好在它的内容并不难懂。

这真的是一本关于气功的书，前半部分的内容基本上没有超出我的知识范围，就是气功的基本原理，及如何打通小周天。多少有些令人失望，因为按照这本书去练，我依然不会有任何结果，但不能放弃希望，还得仔细地读，后来终于涉及到大周天功的练法了。

所谓大周天，简单地说就是人身体的各个部分，除了任、督两脉外，在人体的四肢、腰部等处还有十条经脉、奇经八脉、十二经脉别三类等。大周天功就是要把所有的这些经络全部打通，这时候，起码能够做到百病不侵了，下一步的修练，就有成神与成仙之分了。

成仙，就是要练得身体通透，逐渐地，肉体就将与自然相合，而灵魂将会飞升到极乐世界。对这部分，似乎作者自己也不甚明了，所以也不能过

于相信。

至于成神，则比较容易理解，那就是练出各种特异功能，比如说，看气、透视、预测、搬运，乃至穿墙、土遁等，这些恰是我所追求的。具备这些功力的前提是要有极强的内气，以充满全身，并打通所有的俞穴。

内气的修练，或说是聚集，需要从天地间采集。天，指的是九霄之上，那里充满了元阳之气；地，指的是九泉之下，那里充满了元阴之气；采集，就是先聚集起身体内的气息，在腹中形成一个“丹”的雏形，然后从百汇、会阴或是涌泉穴吸入丹田之中，与原丹相合，从而增强此丹的能量。

真是令人欣慰，因为稀里糊涂地，自己的原丹已经有了，这样就可直接进行采气和打通大周天了。书里列举了很多练功的禁忌，我都知道，而在打通小周天时可能发生的种种走火入魔之事，自己竟不曾发生，着实让人即兴奋又后怕。

书的最后两页才提到那两个“喇叭”，才使我真正认可了这些书是“天书”，并使我对那厚本的内容更加向往，可惜，又用了半个晚上的时间，穷尽所有的方法，仍是不得要领，不得不放弃。

对于我的发现可不能对大山说，吃晚饭时，我只简单地说，那薄本的确是练气功的书，但内容绝没超出街上所售的书中所讲。两个“喇叭”的秘密八成是在厚书中，而要看懂它，看来真得要有缘份才行。为了让大山相信，我还讲了《镜花缘》中的故事，说是有一个石碑，就放在人来人往之处，人们全都看不懂，因为大家都认为那是用外国字写成的，可有一个女的，却说那是用楷书写的，她能清清楚楚地看明白。这事我半信半疑，但我对自己还是有信心的。大山对我的话好象没什么怀疑，还在鼓励我试试。

还是说说那两个“喇叭”吧，书中原来已记有名字，叫“灵管”，颜色深者为阳，浅者为阴，是一无人识得之植物的花朵，产在古印度某神庙附近，被一有道高僧所发现，并探知其用途，但因老僧认为那不是有道有德之人应使之物，故深藏不露，直到他功德圆满之前，才告知自己所看好的一个隔代小僧。哪知这小僧原虽是个好苗子，但毕竟修行不足，于是俗心便起，携此灵管跑到中国。

此管有何用途呢？原来正是吸取天地之气的工具。使用的方法是，在山清水秀之地，天晴月好之夜，于子时先聚气成丹，然后运行小周天功，并置雄管于百汇、雌管于会阴，此时，天地之元气即可随之流入体内。得知若此，怎不令人兴奋？此生成神有望也！而若卖之，此两管又何止值几万、几十万呀！这些又怎能告诉大山呢？

是日夜里，天上繁星闪烁，我觉得这里虽然算不上是山清水秀之地，但并非绝地，也没什么人类的污染，也算是练功的好地方。于是，从 11 点起，就依书中所提之法而行，然而体内气感全无，更别提运行小周天了，自然对那灵管之妙也无从体验。

第十三章

看了整整一天的书，晚上练功又把胳膊累得酸疼，我倒是睡了个好觉，

第二天醒来，已经 11 点多了，两顿合一顿，这饭吃得还挺香。大山出车了，饭桌上只有我和小莲两个人，我们谁都没说什么话，我多少有些不好意思，前天晚上的事，虽记不太清楚了，但能猜得出自己半路下马，小莲是不会很高兴的，从王丹那儿，我已知道女人得不到满足时的心态，尽管因为收获不小，自己对此事不太在乎，但毕竟是有愧于人，也正是因为如此，我觉得有必要及早扭转自己的形象。

“天书”是没什么可看的了，对武侠小说也没什么兴趣了，吃完饭没回厢房，跟小莲要了裁剪教材，在正房里屋看了起来。

小莲端来一杯水，就坐在了饭桌边上，“好懂吗？”

“这有什么难的，不就是先量好几个尺寸，然后按照书中提供的加减公式算一算嘛，剩下的就是画线、下剪子、包缝、缝合，我包你一天就会。只是衣料我认不好，还得你教我。”

“那好办，我这儿有好多破布头，我拿给你看。”说着站起身，向套间走去，我也跟了进去。

这套间就是在里屋又向外面扩了半间，一般是人多时，给孩子或老人住的。这个套间里倒是还码了土炕，炕上只有芦苇编的席子，角儿上有几床被褥用单子蒙着。地上只有一个大躺柜，看来是让外间的新式家具给挤到这儿的，实际上，这玩意挺能装东西的，一般农家还少不得。

我帮着把压在柜子上的一些东西放到炕上，小莲左手扶着柜子的盖板，脑袋半扎在里面，用右手翻找着装碎布头的包袱，紧绷的裤子把她撅着的屁股的轮廓勾画得清清楚楚，再一扭一扭的，真让人来兴趣，我就壮着胆子摸了上去。小莲的脑袋差点儿撞到盖板上，她侧过身看了我一眼，我有点儿脸红，但并没把手拿开，甚至还用力捏了捏，然后嘻笑着问：“你这裤子是什么料子的？”

她蹑蹑地说：“就是普通混纺的。”合上柜子，将包袱提在手上，低头倚在那儿，我的手也就够不着她的屁股了。

我也不知什么叫混纺，但也不想搞清楚，见她近在咫尺，没有跑的意思，右手就又到了她的领口上，“那你的褂子呢？”音量可跟褂子一点儿不挨边儿。

可能是做饭或是吃饭热的，小莲没穿外套，“是……”

我的耳朵里只进得来声音，却进不来词汇，心里只是合计着一步步该怎么走。我解开了她的两个扣子，“我知道，你的背心是纯棉的，对吧？”

“嗯。”小莲扶住我的手，但没推开，半阻半按。

“你的乳罩是什么材料的？”

“我也不知道。”

“再让我看看，挺漂亮的。”

“还是今天晚上再说吧，啊？”抬起的脸上红艳艳的。

“不行，到了晚上，弄不好我又迷糊过去了。来，让我亲亲。”

“真的，来人怎么办？”

“不会的。”说着，两个人已经滚到炕上去了。说实在的，本来是准备在教小莲量尺寸时再比划的，没想到这个时机也不错。我的手和嘴都在不停地忙乎着，小莲也是半推半就的，衣服就全都下来了。等摸到小莲湿乎乎的下体时，我自己也感觉到腹中已有气体在翻腾，但还不太强烈，昨天晚上就已想到，可能只有在这种时候才会形成丹气，看来推测还是准确的，我准备在

动真格的时，再使用“双修功”。

正当渐入佳境之时，就听大铁门“咣”的一声，我们激冷下子坐了起来。外面一个女人的声音：“小莲在家吗？”

小莲也不答话，忙不迭地穿衣下地。不是大山，这让我松了一大口气。

差不多穿好了，小莲才在外间开了口：“是小月吗？进来。”并迎到了堂屋。

“你那儿干嘛呢？”

“天热，我正要换件衣服。”

“噢。大山又出车了？”

听小莲答得不慌不忙的，相信她们不会到着套间来，我也就放了心。来的女人看来也没什么事，大概是吃饱了撑的，这让我很气愤，同时也暗暗庆幸：如果这女人再晚来会儿，我的小周天发动起来，这么一吓，我非走火入魔不可！以后再也不能这么干了！

听听她们说的话，没什么意思，内视一下，咦，丹气居然还在，何不在此时试试“双修功”呢？于是，也不管外面的人，自己上炕盘腿，练了起来。虽然气息不太足，但全部路径都走了一遍，没问题，很好嘛，虽然玩儿的不够尽善尽美，但知道了小莲对自己还不讨厌，还验证了聚丹气的方法，又试验了“双修功”，可谓收获颇丰。也不敢多练，走了三周就停了，聚气不易，就让那股丹气在腹中停着吧，看到底能存多久。

那女人走时我知道，小莲往外送时，我凑到窗户前看了看，觉得姿色平庸，小莲跟她一比倒成了美人儿了。等我走到外屋时，小莲也进来了。我俩相对释然地一笑，谁都没说“吓了一跳”之类的话，往一块一抱，又吻上了，哈，安慰赛。

还是小莲先推开了我，因为我又要动手，“行了，大山该回来了。”

其实还早的很，但我也不是真想动，现在见好就收，“刚才那是谁呀。”

“是小月，小三儿的媳妇。”

“噢。”只记得小三儿那个鼻涕虫的形象，想象不出他大了时的样子。

“我该做饭了。”

“那咱们的节目只好晚上再演喽。”

“哼。”小莲笑着，瞥了我一眼，哈，居然可称得上“妩媚”，亲一口。

“对了，你再把炕烧那么热了啊。”我想出去转转，等大山回来后再来。

吃完晚饭，我没看电视就回屋了，丹田气早散了，也就不再守着了，用小说打发这段时间吧。

小莲进来后，我俩倒都有些不好意思了，于是，好多动作只能关了灯进行。

两个人赤裸着躺在一个被窝里，互相抚摸着，我决定今天晚上要试试那两个灵管到底灵不灵，这样有些话必须提前说清楚。

“小莲，咱们先说会儿话。”

“嗯。”

“你信气功吗？”

“不太信。”等了一会儿，她又说：“但你要信我也信。”

“那你还是甭信好了，不过，我确实是在练气功，练气功是不应搞女人的，所以我才从家里跑到这儿来了，你能理解吗？”

“你就是为这才不太愿意答应大山的吗？”

“是的，那天我半截儿掉下去，也是因为出功了。”

“噢，那你为什么不跟大山说清楚呢？”

“第一是我的功夫还没练好，第二我师傅让我保密，所以，我对任何人都没说，那天我实在是驳不开大山的面子才答应的。”

“那你不是很喜欢我了？”

“不不，我要是不喜欢你，我也是不会答应的。”

“既然你要练武功，我还是走吧。”

“不用不用，今天下午你不是看见我不碍事了吗？现在我不怕干这事了。”

“那你跟我说这些干啥？”

“我有两个目的，第一，到了 11 点你就走，也不用理我，我得练功，到时候我就没法和你温存了，你别介意啊。第二呢，我今天晚上可能还不放，行吗？”

“那我怎么怀孩子呢？”

“现在不还没到关键的日子吗？而且我下次可以给你。你也不用担心别的，我会让你舒服透的。”

“……”

“你真的特想要孩子吗？”

“当然了，谁不想要呢？”

“你也是为这才乐意跟我上床的吗？”

“……有点儿吧。不过，能怀上你的孩子我特别高兴。”

“为什么？”

“我早就喜欢你了。”

“是吗？从什么时候？”

“打小儿呗，你还记得小时候你经常帮我吗？”

是吗？好象是有一次帮她打过草，但那只是出于好玩，另外就是有一次她妈打她，我给拉开过，我确实是有些可怜她。

“我记得好象财旺他们比我帮你多呀。”

“但他们是吃饱了撑的，拿我妈找乐。你不一样，从眼神里能看出，你是真关心我，还有你的那种嗯——风度吧，真好。”温文尔雅？卓尔不群？
“所以我从小就想跟你好，但那时只能是心里想想，没想到能有今天，我真的很高兴。”

我说为什么第一天晚上她怎么那么听自己的话呐，原来她也乐意当我的新娘，我没话说，只有把她紧紧地抱在怀里。

“我叫你秋雨哥行吗？”

“叫吧。”

“秋雨哥。能和你这样在一块儿我就心满意足了，怀不怀孩子都行，但要是有你的孩子，我就更高兴了，我会好好把他抚养大，你要愿意，我就让他去找你，行吗？”

“行。”看他到时是什么样儿吧。

我到底还是没放，到了 11 点就开始练功了，但可以保证小莲美够了，为了不让大山听到叫声，她只好用毛巾堵住了嘴巴。

第十四章

这两天，我早上都要来到与前村交界的地方的山上练功，在此之前，还要给那石头和尚磕头，我相信，在冥冥之中一定有自己的师傅，虽不知是谁，但礼多人不怪嘛。

那灵管确实管用，当我运行小周天的时候，就觉得从百汇穴上流入一丝暖暖的气流，会阴穴则流入凉凉的气息，这样，我的内气每天都在不断地加强，小周天的路径已不仅限于任督两脉了，而可游荡于整个前胸和后背，甚至左臂的经络也已打通了，我想离打通全身脉络的日子也不远了。

到山上并不能使用灵管，但可以复习前日晚上的所得。

射精也可以了，只要到最后不把内气集结于丹田，而是让其在胳膊上循环，或是扩散于后背之中，前边也就与常人无异了，这让小莲非常满意，但我在白天并不再与她调情，得巩固已得的结果，当然，随着练功时那些美妙境界的增强，性生活给我带来的乐趣也就不那么强烈了，由此，也就体会到那些有道高僧为何可以不近女色了，他们并不需要克制自己的欲望，他们自有解脱之法。

我甚至也可以一天不吃不喝了，即使吃也仅限于清淡之物，大山和小莲对此好象都很心急，我自己也着急，我不想变成仙人，我现在最强烈的欲望就是让自己重生“欲望”，因为自己以前是以失败者的形象离开天津的，有朝一日，还应以强者的形象再回去。所以，我坚持练功不迭，同时也强迫自己吃东西，到了下午和晚上，就使劲想女人。我不愿把英姐当作性幻想的对象，对小莲又没什么可想的，就只想陈慧云。

站在山上望，到叔叔家的新宅子去听，但没有任何陈慧云的信息。我甚至有点儿希望如此，怕一旦得手，自己的兴趣又没了。

这天，我在山上又呆了一天，傍晚时，一边往回走一边盯着财旺家的大门，忽然听到一个女人唱歌的声音，扭头一看，眼睛为之一亮，原来在水塘边，陈慧云正在哄孩子。看看周围没人，我拿起一块石头扔了过去，水溅到了陈慧云的身上，“唉呦，缺德的。”

我嘻嘻一笑，走了过去，“你在这儿干啥呢？”

“这不是在这儿跟孩子逗鸭子那嘛。”

她正在奶孩子，白白的大乳房就露在外面，见我过来也不掩饰，我这气儿可就越出越短了。在这里，人们的确不太在意这些，可那一般只限于没文化，而且比较拉蹋，或是已有了几个孩子的妇女，这些年，随着人们文化素质的提高、计划生育的普及，以及户外活动的减少，这种景色可不多见了。

“看什么看，瞧你那样儿，以前没见过？”

“没有。”

“你没结婚？”

“那是别人的，你这玩意儿我以前当然没见过喽。”

“嘁，还不都一样？”

“哎，可不一样噢，你这个白白的，胖胖的，特别好看。”既然话已说到这儿了，我也就可以目不转睛了。

“德性，看，看，让你看个够。”陈慧云红着脸，拉开了孩子的嘴。

“我看看。”干脆就把脑袋往跟前凑，只是还不敢摸。

“去你的。”她推开了我，拉下了背心，并往周围看了一眼。

“你看你看，奶都流了，多可惜呀。”

“有什么可惜的，我们有的是，你眼馋了，想吃吗？”

“当然想吃了。”

“想吃拿钱来。”

“多少？”

“800块钱吃一次。”

“嗯，要是当奶吃呢，的确比牛奶贵多了，要是当肉吃还真便宜。”

“你把我当窑姐了？”

“我没说呀。不过800块钱对我来说还真不是个小数，这样吧，我给你家当长工，行吗？白天我给你干活，晚上你给我吃奶。”

“美的你。”

“要不我豁出去了，不就800吗？今儿晚上我就去。这可是你开的价儿，可不能反悔哟。”

他妈的，正是带劲的时候，大山过来了，“秋雨，你们在这儿干啥呢？”

“噢，是大山呐，我正跟秋雨叔叔明天的事呐，明天去赶集，要是我起不来可记得叫我啊。”陈慧云先搭了腔，并看了我一眼。

大山没说过这事，但我已从小月和小莲那儿听说了，“哎，大山，你怎么没和我说过这事呢？我也得去。”

“噢，我以为你从大城市来的，看不起这儿的集市呐，再说，需要什么东西我可以给你捎来呀。”

“我得理发和洗澡，你怎么捎呀？”

“噢，那就一块儿去吧。该吃饭了，慧云，你还没作饭吧，一块儿到我家去吃吧。”

“你们又没作我的饭。”

“我不吃，那份给你。”我说。

“对对，秋雨这些日子确实不怎么吃饭。”大山见她没推辞，显得挺高兴，连我的饭也不管了。

“真的，你病了？”

“没有，我现在喝西北风也能活着，走吧。”

小莲见我们陪着陈慧云进来，皮笑肉不笑地赶紧打招呼。吃饭时，我们主要是谈论明天要买些什么。陈慧云没什么可买的，说主要是去看看她妹妹。我说还得给婶子和嫂子买衣服，并嘱咐慧云别告诉她们，大山和小莲知道我得圆教小莲学裁缝的谎。陈慧云说可以到她妹妹那儿去买，保证便宜，她还可以帮我参谋参谋。

吃完饭，我和大山都说要去送陈慧云，她说：“对了，我还得到二奶奶那儿托咐孩子，还是让秋雨去吧，他不也得问问他叔婶还捎什么别的东西吗？”

这丫头挺会随机应变的啊，“对，我是得问问。”

“那好吧。”大山没办法了。

正要走，小月领着三个女人进来了，我都不认识，大山还得介绍这是谁的媳妇，那是谁的闺女。没有长的多好的，我也就没记住。她们是来订证明天几点在哪儿集合的，听说慧云要走，也要一起去送，还要到她家去看看。

妈的，还不都是想亲近大款家！没办法，本来要在半道上沾点便宜的，现在只好算了，反正还有明天。

大山说明天要早起，还得累一天，要我好好休息一下，节目下次再说。按理说，这几天正是关键时刻，是不应该停顿的。我算过日子，知道这几次不能玩虚的，我也挺想有个儿子的，就说：“不碍事，下个月我就不在这儿了，我可不想让你白费钱。”

大山当然同意，要儿子要紧，“那好吧。”

晚上，我把小莲想象成陈慧云，好好干了一场，到了11点再继续练功。

我现在倒不急着打通其它胳膊腿的脉络，而是要开天目，好让陈慧云跑不出我的视线。

当练气练得差不多的时候，我就把气息集中到印堂穴上，我知道那里是人的第三只眼的位置，现在好多穴位已经开了，可以收发外气了。我就让气息从印堂、百汇、玉枕等穴位上进入、窜出的，以刺激大脑中的松果体，但那里没什么特殊的感受，倒是觉得双眼一片清凉。等收了功，睁开眼一看，好家伙，一切都清清楚楚的，呀哈，倒把近视眼给治好了，也不错嘛！应该心满意足了。

第十五章

第二天一早，大山就把我给叫起来了。习惯性地先戴上眼镜，好家伙，我差点晕过去，原来近视眼已经好了，那眼镜对我不合适了，再拿它看东西自然受不了了，高兴！可照镜子一看，自己的双眼是微微鼓起的，就是金鱼眼呐，以前不知道，因为戴着眼镜看不见，不戴眼镜又看不清，只记得小时候自己是个大眼双眼皮儿，所以还一直挺自信的，现在一看，满不是那么回事，而且鼻梁子上已被支架压了两个窝儿，总之是不好看，麻烦了，这眼镜还摘不得，怎么办？眼下也没有别的平光镜呀。我赶紧用小刀旋开了眼镜架上的螺丝，取出了两个镜片，得，就戴着这个空架子吧。

我还没吃早饭，人就陆续到了，陈慧云也没用人叫，自己就来了。

“呦，秋雨，你的眼镜怎么了？”看来只有她注意到了。

“嗨，早晨一着急，把镜片给摔碎了，你看倒霉不？”

“那你还去得了吗？”

“我更得去了，得配付新的呀。”

“现在你就跟瞎子似的吧，我给你当拐棍吧。”

“行啊，我看看扶手在哪儿。”我装着看不清，向陈慧云的头上摸去，她自然是躲开了，逗得别人也一通笑。

上了车，六个人成两排坐在车帮上，车厢中间拉了几道绳子，以便人拉着，免得掉下去，我一个大男人只好坐在最尾处，陈慧云就紧靠着我坐在中间。小莲不来，我猜是她知道自己的假眼在太阳底下不好隐藏，而且这里有好多她不愿与之在一起的人，她也知道这里有的人也不想让她去。女人的心思有时也挺好猜的，特别是象小莲这种人，装了半天，从脸上还是什么都能读出来。

小月坐在最前面，与大山搭搁，大山似乎不想与她显得太亲近，就冲她说：“你也不怕灌一肚子风？”小月这才悻悻地回过头来与别人说话。

大山的倒车镜明显没放在正当的位置，而是照着车上的人，看陈慧云那呗。我呢？一言不发，就象老和尚入定似的闭目养神，陈慧云的手几次扶到了我的屁股底下，或是趁车摇晃的时候用肩膀撞我，我没反应，急什么。

这车开了足有一个半小时才到了县城，看来到这儿来一趟还真不容易。村里人要买些重要的东西，一般得走上十里地到乡政府所在的镇上，要到县里，也得走到那儿才能坐上汽车，所以到县城来是人们心中的一件不小的事，因此，有的东西在别处能买到的，有机会也要等到来县城时才买。当然，这里的東西也的确便宜些。

停放好车，定好集合时间后还不到 8 点，这时的国营大商店还都没开门，但其它的各种专业市场都已开了，比如菜市、肉市、粮食、牲畜、种子、农具市场等等的，个体户开的服装、鞋帽、家具、小百货等也都早早地待客了，所以早来的人们并不用等什么。

大山过来起腻，“慧云，我也想买衣服，你领我到你妹妹的店里去吧。”

小月却插了一句：“我知道在哪儿，我领你去，慧敏妹子我也认识。”

大山对她好象气儿特粗，“你去能买到便宜的吗？”

“嗨，一样，难道你还想白拿呀，上次我看见慧云挑了一套衣服还给了她钱呐，慧云，你说是不？”

“可不嘛，都是乡里乡亲的，向着谁不向着谁呀，这买卖不好干，得罪人不少。我给她钱还因为她还有合伙的呐，我不能让她不好说话，不过小月去和我去一样，便宜的折扣都是固定的。”

“那你现在上哪儿？”

“我还没吃早饭呐。”

“然后呐？”

“你没看这还有个瞎子等着我伺候那嘛，再以后我也说不准到哪儿。”

“要不中午下馆子？我请客。”

“算了，昨天晚上已经吃你一顿，还能总贪你的便宜？再说，要是那样，你从我妹那儿省的钱不就又没了？”行，条条道都给堵死了。

“就是呀。”小月又来了一句。

“那就随你们的便吧。”大山只好转身走了。

小月追了上去，“哎，你要真想大方一把就请我好了。”

“美的你，一边去。”可小月还是跟上了他，我和慧云俩人会心地噗哧一笑。

我还是什么都不想吃，陈慧云难得出来化钱，等这顿早饭已饿得她够呛了，但吃了一半就停住了，“得，留点儿肚子等中午吃好的吧。”

我们先到了国营的眼镜店，我并不真是为了配眼镜，就说等回了天津再说，要不做好了也没法取，陈慧云说给我送去，我说加上车票钱我可花不起，两个人参谋着买了一付现成的平光镜。

到了美发店，我理了个最便宜的，一是这里的手艺我看不上，二是在市里我也没花钱吹烫过，自觉只是个中等人，好发形也配不上，要保持知识分子的形象，时髦的东西也不宜。

陈慧云又要剪又要烫的，时候短不了，我要去浴池，就分手了，约好 11 点半到慧云的妹妹店里碰头。

县城我不陌生，也不大。洗完澡，再卖些小零碎，期间没碰到大山和小月，但遇到了我们村同来的那两个女的，我很高兴让她们看到我是自己一个人在买东西，心里希望她们的舌头长一点儿，起码要传到大山、小莲的耳朵里。

到了那家“上海服装商店”，才 11 点多一点儿，两个女的站在屋里。慧云的妹妹叫慧敏，好认，也挺漂亮的，与慧云有几分相似，但眉眼重些，冷眼看上去挺黑，仔细看，原来皮肤是青色半透明的，怎么会有这样的人呢？

我说明来意，她让我坐那儿等，也不热情，让我失望，大概人家是见过世面的，我的自惭心理又出来了，那点家门口的能耐也不敢使了，好在我也不在乎，就老老实实地坐那儿等着。

一会儿慧云来了，听说大山他们还没来过，不想和他们撞上，衣服也先不买了，匆匆地出来，到了个不错的馆子，要了个单间，大山肯定不舍得到这种地方来吃饭。

“慧云，你的发型不错。”

“是吗？你的也不错，挺精神的。对了，以后如果只是要洗澡的话，你不必跑这么远的路，我那儿有电热水器。”

“那好啊，今儿个我没洗痛快，晚上我再去洗洗？”

“哼。”陈慧云给了我一个媚眼，“今天我请客，你想吃什么尽管点吧。”

“除了你的奶，我什么都不想吃。”有了媚眼儿垫底，我的胆儿也大了。

这话说得早了点儿，因为一会儿服务员小姐就送茶来了，还站在那儿等着我们点菜。

“真的，你吃什么？”

“你若非要我吃，就给我来听啤酒，再来盘煮花生仁吧。”

“用你给我省钱呀。”陈慧云有些生气。

“好姐姐，我是真的只能吃这些了。”我满脸苦笑地说，“实在不行就再来个拌西红柿吧。”

服务员大概没见过这样吃饭的，不知是怎么回事。陈慧云可能看出我是真心的，只好依了我，她自己又要了四样菜，每样半份儿，外加一听啤酒。

“你真的不饿的慌？”

“要不是你在这儿，就冲这堆菜我也没法在这儿呆。”

“你这是怎么了？”

“实话告诉你吧，我在练气功。”

“噢，我说你每天都往山上跑呐。”

“你都看见了？”

“那当然。”

“那你为什么不出来和我说话？”

“昨天不是出来了吗？嗨，我为啥非和你说话？你练的是啥功夫？”

“床上功夫呗。”

“呸，坏坯子。再说了，那床上功夫得在床上练，你跑山上干啥去了？别是跑到前村练去了吧。”

“你要这么说我可不理你了。”我是真有点儿生气，虽然已和英姐有了一腿，可我不希望别的人往这方面想。

陈慧云似乎没想到我会生气，连忙说：“好好好，算我说错了，我认罚。”她一口气把那罐啤酒都喝了，“小姐，再来一听。”

看她那样，我也有些不忍，“行了，我也不该生气，我也喝。不过你喝那么多，不怕孩子也醉了？”

陈慧云的脸已经红了，用不知是真醉还是假醉的眼睛看着我，“那你就先把有酒精的奶给我嘍出去吧。”

“行啊！”我也来个似醉非醉，至于肚子里的热气是酒精的作用还是其它的反应就不知道了。

我站起来，走过去就掀陈慧云的上衣，当她的两个大奶子扑棱着跳出来的时候，我肚子里的气已经自己乱窜了起来，我也顾不得那些了，嘴里含着一个乳房，一只手就去捏另一个，可能是憋的时间太长了，那奶水象喷泉一样滋了出来，弄了我一袖子，我赶紧用嘴去堵，可另一个乳房的奶水就冒了出来，虽然灌得我满肚子舒服，但也弄了个手忙脚乱。慧云眯着眼呆着，也不管，也不知是因为解脱了压力还是别的，反正看样子是浑身舒服极了。

外面突然争吵声大作，紧接着东西就乒棱乓啷地响了起来，看意思是有人打起来了，我们这间的墙板也被撞得咚咚响，我这个气呀！走吧，今天没戏了。好在没带什么东西，两个人收拾好衣服，拉着手就往外走，还没出去多远，一个方凳子就冲我们飞了过来，我是能躲开的，可我要是躲了，慧云就得挨砸。我急了，右胳膊被陈慧云死死地抱着，只能抡起左臂用力向外搪去，就听“啪嗒”一声，木凳子应声而碎，把几个打架的给看呆了，我也是一愣，但管不了那么多了，银台上也找不到人了，正好开溜。我俩挤出堵在门口看热闹的人群，跑出好远才站那儿喘气。

陈慧云刚才吓得要命，这会儿却是满脸的兴奋，“哎呀，早知道有打架的，咱们还不如使劲要菜呐。”

“沾便宜了？”我知道她不在乎这点钱，但贪小便宜是女人的天性，所以并不觉得她有什么不对的地方。再说了，打架造成的损失不知要比我们那点饭钱多多少呐。看她那一脸天真的样子，可爱极了，我忍不住在她脸上亲了一口。

“嘿，有人！”她本能地躲了一下，“哎，你的胳膊没事吧。”

抡了抡，没觉有异，“没事呀。”

“我看看。”陈慧云撸起我的袖子，“咦，连个红道子都没有，你真的会气功呀。”

这一点连我自己都没想到，心里高兴，但装出无所谓的样子，“那当然了。”

“你好棒哟！”陈慧云学着电视里的人物，扶着我的胳膊跳了一跳，然后在我脸上使劲亲了一下。

此时我觉得自己能顶天立地，“恐怕还有你的奶的功劳呐。”

“是吗？对了，你吃了我的奶，你是我儿子，叫妈！”

“咩——”。

“暖！好儿子，咱们看电影去。”

见赶集的人们都在堵在饭馆门口或趴在窗户玻璃上看热闹，小贩们也都冲着脖子向那边张望，没人顾及到我们，就忘乎所以地情人般地勾肩搭背地走了，幸福啊！

到了电影院一看，这场早开演了，下一场要是看完就误了 3 点半集合的时间了，好在我们也并非真为看电影来的，买了票就进去了。至于到了里面我们都干了啥，你就想象去吧。

散了场已经快 2 点了，还得挑衣服呐。到了那儿，大山他们早过去了。我随便买了两件衣服，还买了一块小花布，慧云问干什么用，我说保密。慧云非要让我来套好西装，我是坚决不干，我知道这钱慧云肯定要替自己出，我可不想表现得那么差劲，而且我真的不习惯那种约束，结婚的西服后来就几乎没穿过。

到了 3 点该走了，才想起该买些水果，“慧云，我到那边水果摊上看看。”

“我这儿不是买了吗，够你吃的。”

“我还得送人呐。”

“好吧，我也到那个店里转转，买完了你來找我啊。”

“这香蕉怎么卖？就来这把儿吧。”那女贩子直看我，我也没在意，递给她 50 块钱，可找回来的钱里还有一张 50 的。

“老板娘，不对吧，我给你的是张 50 的，不是 100 的。”

“噢，是吗？谢谢！”又重给我找钱，当我提东西要走的时候，那女人小心地问：“先生可是姓宋？”

“是啊。”

“叫宋秋雨？”

“对呀。”怪事，她怎么会有认识我？这女人看上去快 40 了，黑黑的，脸上已经有了几许皱纹，姿色一般，那模样恍乎有点儿熟悉，可也太恍乎了些，我实在是想不起来，“你是……”

“啊呀，真是你呀，我是许秋叶呀。”那女人满脸的兴奋。

“噢——小叶子。”终于想起来了，原来是我的“小情人”。

“对对，是我。”见没忘了自己，小叶子高兴得要跳起来，她跑过摊位，拉起我的手就说了起来。

故人相见，我说不好自己是个什么心情，冷也不是，热又热不起来，在这大街上与这女人这么粘糊实在是不习惯，可也没办法，她问什么就说什么呗。

“嗨，你这香蕉还卖不卖呀！”终于来了个救驾。

“不卖了。”小叶子只撇了一下头。

“别介，你还是做你的买卖吧。”我真心地劝道。

“就是呀，给你钱都不要。”

“哎，我说你烦不烦呐，我不愿意挣你的钱，你还不走？”

“我还偏要买你的。”得，还赶上个楞子。

“你还是好好招呼人家吧，我也得走了，要不然大山他们该等急了。”

“好吧，那我赶明儿回村找你去啊。喏，再给你来一把儿。”

“好吧。”我现在只求脱身，也顾不得给钱了。

“老板娘，给我称 5 斤。”

“行，给 50 块钱。”

“啊呀，您这刀子也太快点儿了吧，10 块钱一斤呀！”

“就这价，爱买买，不买你给我走人。”

“他妈的，我买了。”好嘛，什么人都有。

边走边装东西，抬头一看，慧云正冷冷地站在那儿，我向她轻轻一摆头，“走哇。”

慧云看了我一眼，没说话，我俩跟谁都不认识谁似的，往停车的地方走去。到了没有熟人的地方，她站住不走了，“是个老相好？”

“快走吧，有话咱回去说，行不？”

“不行，你不说清楚就甭理我。”好嘛，跟媳妇似的管起我来了。

“嗨呀，你这是吃的那门子干醋哇。”

“我就要吃，你给我说清楚。”

“一时半会儿的，你让我怎么说的清呀。”

“你以前有没有和她上过床？”

“没有！”

“以后会不会和她上床？”

“不会！”这样审案子倒也省事，“我的姑奶奶，你还没看清她那模样吗？”

“行了，即往不咎。”

“谢谢大人。嗨，你认识她吗？”

“不就是许支书的二丫头嘛，还能不认识。”

“那就好办了，能省我不少口舌。”

“我是今天即往不咎，回去我还是得审你。”

“我的妈呦。”

“有你叫妈的时候。过来，看我给你买的毛衣合适不？”

“天都热了还买它干啥？”

“那一件不是给滋上奶了吗？我赔你的，现在嫌热就留着呗。”

好嘛，大名牌儿，少说也得几百块，看来她是生着法地要给我花钱呐！

“你还真有钱呀，看来在床上我是不能偷懒了。”

“哼，没羞的，只要你别再跟别人好我就知足了。快放起来吧，别让人看见。”

“哪儿还有地方呀。”

“我帮你弄。咦，这是啥？发卡，怪好看的，给我买的？不对，只有长头发的人才用得上，宋巧英也是短头呀？你说，这是给谁买的？”

“这是——给我媳妇买的呀。”

“你会跑到这地方来买这么个破玩意？你说实话。”

“真是给她买的。”

“好秋雨，你就跟我实说了吧，啊？”

“是——是给小莲买的。”

“好哇，你跟她还有一手！”

“你别冤枉人，我们可是清白的，总在人家那儿住，买点礼物是应该的嘛。”

“放屁！要真的没事儿，你早就该实说了，我问大山去。”

“你别去。”

“得，露馅儿了吧，你买那小花布我就觉得有毛病，还要买发卡，感情够深的，一家子的事还没说清楚呐，这儿又有个房东，那儿又有个小贩儿，今儿个又玩儿我，你你——”

“不许你胡说！”

“我就胡说了，你打我呀，你不是会气功吗？打死我呀！我算瞎了眼了，还给你买东西。”她拿起毛衣就撕，看来还真不是冒牌货，弄了半天也没扯破，就扔在地上，使劲踩了两脚，然后扭头就走。

“你站住！”可哪儿还喊得住哇，拾起衣服，胡乱放到包里，还得提着她

的包，滴滴镗镗的，根本追不上了。

第十六章

虽然我俩是最后到的，可慧云却挤到前面去了，我当然还是在车尾。我俩都在尽量掩饰着对立的情绪，不知别人是否看得出来，好在这些女人都与我不熟，而财旺的媳妇也没人敢惹，所以，也没人惹我们，她们只是互相欣赏着各种货物，议论着彼此所砍的价码。不知为什么，大山倒显得高兴了，还哼上了小调。我看了几眼慧云，见她根本不扫自己一眼，也就不再企盼什么了。经过了今天，彼此基本上有了了解，一些误会总会解除的，不过慧云的性格我还是摸不太准，这似乎只能归结于自己对他人心理分析的不善。此时看来还得先来个冷处理，等她气消了，又想男人了再说。

我又在意守丹田了，可是，脑子里却出现了一个美丽的裸体少女的形象，这是谁呢？摇了摇头，从气功状态中醒来，才有了理性的思维，对了，这是小叶子，妈的，怎么把这陈年老账翻出来了。真的，这些年的梦中，只有英姐的形象，甚至这个少女长的也是英姐的面孔，今天才想起来，原型却是这个小叶子。

我在老家从两岁一直呆到快 7 岁，这最后一年，爷爷把我送到了学校。村里的小学校用的是破山神庙，总共有三间房和三个老师，二、三年级占了主殿，四、五年级在西殿，一年级在东殿。两个年级在一间教室里上课的方法是后来才知道的，比如老师先给二年级的学生讲课，三年级的学生就先脸朝后，自己学习，等后半节时，再让二年级的学生背过去，三年级转过来听讲。随着年级的提高，学生越来越少，一年级的人最多，又最不懂事，所以独占了一间教室。那时上级可能对这些学校都不怎么管，村里一切都是支书说了算，小孩要上学，说一声就是了。老师也都是村里人，最高水平的也就是初中毕业吧，他们没工资，是在村里拿工分的。

那天一早，爷爷领着我，到了村里的小百货商店，那时候叫合作社，给我买了一个铁的铅笔盒，一根铅笔，一块橡皮，一个小刀，一根小木尺，再买两个本子，就到学校去了，当然还有书包，那是堂哥用过的。进教室时，学生们正在上课，老师是个女的，扎了两根大辫子，现在想来也就十六、七岁吧，但我当时觉得她是大人，长得挺好看，可惜一直也不知道她的名字。

爷爷对老师说：我跟支书说了，让小雨子在这儿上学吧。老师说：行啊，财旺，你到后面去，你就坐在这儿吧。这么着就算上学了。老师说：小叶子，你和小雨子看一本书吧。我一看，都讲到第八课了，后来是怎么跟上的就记不得了，而为什么没从开学时就来就不得而知了，反正大人们有自己的道理。这里的学生都比我大一岁，英姐也在这班上，因为个头高，坐在后面。财旺的个头较矮，按理是应在前面的，可能是上课总捣乱，老师也管不了，干脆来个眼不见为净，趁机给支到后面去了。英姐原来有个大个儿的同桌，财旺过去就把人家赶走了，但从那时起，上课时他也不再捣乱了，但学习也肯定没进步。

头两天我就和小叶子用一本书，后来，老师跟一个二年级的学生要来

了旧课本，那些书被撕了几页，还用笔划的乱七八糟的，有些课的内容与我们正用的还不一样，所以还是免不了要时不常地看小叶子的书。那时候，男孩子是耻于跟女孩子们玩的。下了课，男孩子们就是疯跑，我不跟他们玩。女孩子们玩的花样就多了，踢毽子、跳房子、耍子儿、跳皮筋等等，挺好看的，只是不能去掺和。英姐玩什么都是主力，关照不了我，大山还太小，没来上学，我就更显孤单了，有时就窝在教室里不出去。也不知是因为小叶子笨，还是因为她爸爸是“官”，或是她自己也喜欢孤独，所以她也不太和群，倒也常跟我在教室里呆着。记得有一次，财旺他们关上了教室的门，然后趴在窗户上喊：嗨，快来看，小两口儿！闹得我特不好意思的，但小叶子还是变成了除英姐和大山以外我所最接近的人。

有一天，我们都没去上课，而在小叶子的家里玩过家家。小叶子的姐姐有点傻，就是缺心眼儿那类的，也跟我们一起玩儿，她姐当是小叶子的妈妈，说孩子病了，请我装的医生去看病。那肯定是热天，小叶子脱得精光，我用个不知什么东西当听诊器还听听，然后就打针，要扎屁股。要吃药了，我要把尿当汤药给她喝，她当然不干，她姐就说：要不就尿在屁股里吧。这就是我所经历的第一次性游戏，后来还玩过几次，可能是到冬天才停止的，小叶子屁股上铜钱大的一块黑痣，给我留下了很深的印象。

我是在郑州正式上的小学，再回来时，我们就没了接触的机会，英姐陪我的机会倒是多了。互相盖尿，是在我们更小的时候的事，后来我们也玩过家家，但都是生活化很浓的，从没做过与小叶子干的那些事，也没觉得怎样，看来，这些事只留下了记忆，对我的心理似乎没什么影响，渐渐地就把小叶子忘了。

14岁那年，差不多是倒数第二次到老家来，有一天雨后，为了追逐彩虹，我自己遛达到后山来了。当我沿着山沟的水流走着，闪过一块大石头的时候，猛然看到一个缀着黑痣的雪白的屁股，顿时心里一阵狂跳，人也不会动了。小叶子听到后面有声音，双臂抱在胸前站直了身体，半扭过身来，也愣愣地看着我，一会儿，她慢慢地垂下了手臂。傍晚的斜阳照在她的身上，白晃晃的，湿漉漉的长发上流下的水，顺着后背形成了几道小溪，雨水积成的小洼只及她的脚踝。也许这是我第一次知道了美，当然，自己没那么多意识，只是在震惊中欣赏着。也不知过了多久，小叶子又把手举起来了，她托起了自己刚刚成熟的双乳，并慢慢揉动起来。肚子里憋的慌，这才使我从迷朦中清醒过来，但我没有走过去，而是转身跑掉了，到了没人的地方才站住，一泡尿被我滋出3米远。

快到家门的时候，看见了英姐，忘了是怎么惹着我了，就把她摔到了地上，骑在她的后背上，照着她的屁股狠狠打了起来，直到叔叔听见哭声，跑过来给扯开才完。那是我唯一的一次打英姐，晚上我也享受到了奶奶唯一的一次臭揍，可我没哭。这次打人的原因我没对任何人说过，其实我自己也讲不清是什么道理。

第二天，到山上拾柴，英姐要报昨日之仇，两个人就在山上轱辘了起来，我的手都被树枝划破了，可没在意，觉得这样美极了，当英姐打我屁股时，就趴在地上，即不反抗也不吭声。后来，我们抱在一起呆了好半天，我试图剥开英姐的衣服，但没成功，可手却把她的身体游遍了。很多事我当时还不懂，也只能到这儿了。就是那次，英姐说要嫁给我，我真心实意地答应了。以后我们又玩儿过一次。之后，我一去数载，对这些承诺也慢慢地忘却

了，不是我没良心，小孩子的事就那么回事。

奶奶去世时，我们才再次相见，英姐已经定亲了，我们谁也没提过去的事，而且到处都是人，也没亲近的机会，没想到，到了“中年”却圆了孩童时的话。

若说小叶子是我的启蒙老师也还可以，因为是从她那儿才注意到了女性的生殖器，欣赏到了女人的裸体，并感到了第一次的性冲动，但要说她是我小情人则并不太合适，因为不管是在梦中还是在清醒的时候，那个裸体少女的面庞都是英姐的，连那块痣都不属于她了。

小叶子可能出嫁得早，12年前到这儿来，我没看见她。

以前到老家，多是爸爸送，或是随哥哥来，14岁那年，我则是自己来的。那时候车少，还得在北京住旅馆。在旅馆，我第一次梦遗了，可引诱我的即不是英姐，也不是小叶子，或初中班里的校花，而是早已忘记了的那个第一任老师，这让我感到奇怪，也无可奈何，也不知她到哪儿去了，我真想再相见她。

这次与小叶子的邂逅，让我把那些陈年往事又过了一遍。小叶子是比我大一岁，可当时长得挺矮小的，性格也内向，脸长的也算顺溜，现在怎么变得这么老相，这么平庸了呢？还有，她的性格好象也大变了，要是那次看到她时，她是现在的性格，那结果会怎样？要是今天没见到她就好了，慧云也不会与我争吵了，也不会破坏记忆中小叶子的形象了，也不对，若不是见到她，恐怕储存这个人的那部分记忆就再也不会与正在活动的部分联系到一起了，那也就和彻底忘记差不多了。

稀里糊涂跟车进了村，我的回忆也到头了，可我的情绪却还没出来，我得先下车，别的人和事还都没回到脑子里，人就直不楞瞪地进了大山的院子。

在车上晃乎觉得慧云往我这边看着，也没在意。直到后来她才告诉了我她当时的情况。

这一路上，她的心思也没闲着，开始时确实是一肚子气，一脑袋浆子，后来气是消了，可却有好几种决定，象眼前的绳子，一根根在那儿摆着，却不知道应该握住哪一根。她终于忍不住，往我这边看。她已确知我是会气功的，也知道了我的眼已不再近视，她理解了早上我在车上是在练功，那时是闭目沉思状的，可这会儿，我的眼睛却是直愣愣的，她以为我是沉浸在痛苦之中呐，心里舒坦了许多，我肯定了她的说法。她又想到我劈碎凳子的英姿，还有电影院里那让她久违了的缠绵，渐渐地原谅了我的一切。不过在面子上还有些磨不开，所以，下了车也没理大山对她的招呼，就到我叔叔家接孩子去了，她希望我也去送衣服，这样就可以拉上话了，可我却直接去了大山家，而且等了好长时间也没见我出来，心里不禁又有了气：好你个宋秋雨，我哪一点比不上那个独眼龙，你竟然迷在那里？你再来找我，看我理你才怪呐！眼泪竟悄悄地流了出来。

当我知道了这些以后，再加上其它发生的事，我的肠子都悔青了。

第十七章

晚上我才把给叔婶他们捎的东西给送过去，套出慧云并没提买衣服的事，放了心，也没多呆，就回去了。

我对电视也不再感兴趣了，靠着被窝垛躺着，要想想怎样处理与慧云的事，可大山却遛达进来了，说起赶集的事，先问我都上哪儿去了，买了些什么，我就敷衍了事地说呗。

“今天中午，你们喝的不错吧。”

“你知道我不怎么吃东西，更别说喝酒了。”

“那是。”又沉了会儿，“你们吵架了？”

“谁说的，你看见了。”

“那还用看？明眼人都瞧的出来，你们后来一句话都没说，那脸儿也不对。”

我不掸他那茬儿，还得大山白呼，“也是，那小娘儿们儿，谁都摸不透她的脾气。”

“没事干，你摸她的脾气干啥？”

“嗨，这话说的，你对她就不动心？”

“那意思是你对她动心了？”

“这个嘛，人之常情，对不对？”

“是吗？”

“秋雨，你也甭跟我装糊涂，你对她怎么样我不好说，那小娘儿们儿肯定对你有意思。”

“这话怎么讲？”

“你这人太狡猾，咱别玩虚的，你就实说，是不是吵架了吧。”

“我们吵没吵关你什么事。”

“当然——，当然是不关我事了。”

“那不就得了，你少操心不好吗？”

“我，我说错了，关我的事，行了吧。”

“那你先说说，怎么关你的事了。”

“我想跟她好，要没你，她还不至于对我这样，你一掺和，把我的好事都给搅了。”大山挺起身，理直气壮地说。

我真想笑，心说，就凭你？“这么说，她以前对你不错？”

“还行吧。”

“你也得了手了？”

“那当然。”

听了这话，我险些跳起来，但最后还是忍住了。想问个清楚，可又怕打草惊蛇，终于还是语调平静地说：“我要真碍你的事，我走得了，反正我的假期也到了，你们俩接着好吧。”

大山是背对着我坐在炕边上的，我的表情变化他没看见，这一招激将法可能让他意想不到，“我，我，”这时再回头看我的表情就有些晚了，“实说吧，要不是为了生孩子，我连白给你 3000 块让你走的心都有。”

“我才来几天呢？她要真对你好，就这么容易搅和了？”

“反正有没有你就是不一样。”

“那她是不是真的对你好哇？”

“我不说了谁都摸不准她的脾气了嘛。”

“干啥非要摸她的呀？拿出你的男子汉的魅力来，让她来摸你的脾气不

就得了？”

“你耍我呀，我有个屁魅力，还不就是仗着她缺男人嘛。”

“这村的男人又没走光死绝的，她为啥非要跟你好呢？”

“还不就是她让我干啥就干啥，小莲对我管的又不严？”

“你能干啥？”

“力气活呗。”

“哪儿有那么多力气活呀？”

“我常到那儿问呗，反正倒垃圾什么的少不了我。”

“就这么着比划上了。”

“想的美呀，也就是摸摸手啥的，捏下屁股就顶天了。”

这就够我嫉妒的了，“你不会玩儿硬的？”

“我有那心，没那胆儿，她要告到财旺那儿，他还不扒了我的皮？”

“至于的吗？”

“你是不知道，看这小子嘻嘻哈哈的，好象挺大方的，其实手黑着呐，听说有一次他和慧云一块去赶集，有一个小子无意碰了慧云的大腿，他就把人家给打了个半死，然后扔给那人50块钱就走了。”

真的？到底哪个是真正的财旺？他那天不是挺大方的吗？假的！他真的值得为点小事就把人打坏吗？可能，但那是吓唬慧云以及象大山这类想偷嘴的人的。他手黑？肯定的，要当好孩子头和包工头，手不黑不成。我怎么办？趁机撤退？不行，大山还都敢呐，“那你怎么还敢往前凑合？”

“财旺跟我不是有交情嘛，而且我确实帮了忙呀。再说，我这模样恐怕让谁都放心。”

的确，我就小瞧他了。“呀哈，没想到你小子还真有点智勇双全，再加上百折不挠的精神呐！不过，这就算你得手了？”

“当然不是喽。”人都架不住捧，让我捧更不容易，何况还是恰到好处呢？大山有些得意忘形，“我全跟你说了吧。她呀，还总跟我的车进城，就上个月吧，我设好了圈套，就带她一个人。中午她大概是喝了不少啤酒，上了车就挺兴奋的，还主动和我说话，半道上她要尿尿，我把车停在路边就跟过去了，看见她的大白屁股，我胆儿也壮了，就扑了过去，这小妮子半推半就的，我们就轱辘上了，真他妈的带劲儿。”他似乎又沉浸在那种状态之中了。

看着大山眉飞色舞的劲头，恨的我牙根疼，真想臭揍他一顿，可是还得忍着，“干了全活了？”

大山醒了过来，人又泄了气了，“哪儿呀，要真那样，我死都值了。说起来真他妈的气人，我也太急了点，道本来就不宽，我那车靠得也不够，正来了一辆驴车，拉的还是大长柴禾，过不去，那车把式就扯着脖子喊，我是不在乎呀，可慧云不干，我们的好事就这么给搅和了。我差点跟那小子玩儿命，可他块儿太大，我没敢动，再说要是闹大了，给财旺知道了，我的命不丢在那儿也得给财旺他们拿去。”

我可算松了口气，真想给那位车把式磕俩头，“有第一次就有第二次，接着来呀。”

“那赶情好了，可不知是酒醒了，还是她害怕了，以后我连他们家大门都没进去过。要不我怎么愁呐，要不我怎么会花那钱买这么个‘天书’呢？”

噢，敢情这“天书”是这么来的，看来还得谢谢慧云呐！

“对了，你的气功是不是照着这本书练的？”

不好，他怎么知道？“小莲告诉你的？我要照这本书练，八辈子也练不成。这么着吧，我多会儿把这书给你抄出来，你自己去练着试试。”我真想把小莲揪过来问问为什么要背叛自己。

“我信，我信，小莲说了，你另有高师，这次回来就是专门练功来的，要不怎么这么快就可以不吃不喝了？而且你丢魂那天，还没看书呐，这书要真是好东西，你也不会瞎摆着了，对吧？”

耶，这家伙解释的比我想的都周到，“我不想让别人知道这事。”

“我知道，不传之密嘛！你看我这张臭嘴。”哈，他还能用上这等成语，不易。见我露出了不高兴的样子，他也没敢多问，“可是你不能老不放呀，要不我不是又白等了吗？”

“我自有分寸。”

“那是。噯，听说功夫高深的人都不近女色，是吗？”

“你知道的还不少。”给他来个不置可否。

“小莲说的。”对了，我不吃不喝的，认谁都会怀疑，看来小莲还是保护了我们之间的和谐。

“慧云生气是不是因为你给她吃了闭门羹了，中午她准拉你喝酒去了，这娘儿们儿一喝多了肯定要发骚，要抗住她可真不易耶。”

见他总把他自己往正道上引，我又何乐而不为呢？“这回你可放心了？”

“那是，即使你不练功也未必抗不住她，大城市来的人，什么漂亮姑娘没见过？更何况你还跟……啊呀，你看我这臭嘴，又来了。”大山真的打了自己两个嘴巴子。

我很想知道大山那没说出来的话是什么，可想不出有什么来，今天也最好就到这儿，言多必失，可别再勾他的话了，今天套出了他和慧云的事已经足够了，至于他与小月的关系不问也罢。

“你今天还练功呀？”

“那当然。”

“好好，练吧，我不耽搁你了，不过那个这几天挺关键的，你就费费心吧，对小莲即使再看不上眼，你也得给我个面子，谁让咱们交情那么深呐，啊！”

“嗯。”看来这小子还真相信我能抗住慧云的诱惑了。

“那我走了。”

出了厢房，大山在院子里站了一会儿，又打自己的嘴巴了，心说：我怎么这么笨呐！本来是要套宋秋雨的话的，可把自己的秘密倒全都说出来了！他到底是个啥心气儿，他跟慧云到底有啥事，自己还是没问清。他说了啥了？还不都是自己把原来猜的全都当事实讲了一遍？他要真是那种好人也不至于干那事儿啊。我真他妈的是个废物，人松话就软，倒替他说了许多好话。自己也是个大人了，怎么一见他还是觉得矮三分呢？自己不是有他的把柄吗？不行，还是不能惹他，谁让我求他办事呢？今天也不是一点收获都没有，嘱咐他的话都说了，他好象的确有根，这就行了。要横以后再说，只是今天已经问过的话没法再问了。

他怎么想的我当然是不知道了，但我听见他的脚步声出了房门就停住了，还有他扇自己嘴巴的声音，结合后来他的表现，也就不难猜出他的心理来了。

第十八章

说是星期日搬家，可实际上一些零七八碎的东西都早已经逐步地过来了，只有一些生活必需品和大件的家具没动，等到了明天一起过来，然后吃顿稳居餐就算结了。

星期六上午，我没到山上去练功，说是要帮着忙乎，可实际上我是在等待英姐的到来，因为是说好的，只是没定几点，如果不是怕过于显眼，我真有心到半路去迎，可到了中午也没见人影，真让人失望。

“姥姥，姥爷！”这一声喊，把所有的人都从饭桌上给抻起来了。见门外没有英姐的身影，我才把目光转到跑进来的孩子身上，嚯，这小家伙长的是黑、高、壮，那模样与身材也十分相配，应该是小柱子，今年应该是9岁，可个头已经到了自己的肩膀了，他不象英姐，那就应该是象姐夫喽。

柱子当然没见过我，但好猜，“你是我老舅吧！”

“你是小柱子，对不对。怎么这点儿才来？”虽然没什么亲近感，可毕竟是自己的外甥，我还是揽住了柱子的肩膀。

“我非要来，可我妈又要我去上学，没办法，这不，刚放学，我们也没吃饭就跑来了。”

“你妈呢？”

“可能还在半道儿上呐。”

“叔，我还是看看去吧。”我主动请命。

刚出大门就迎到了英姐，尽管有见面的准备，可我们还是楞住了，互相连称呼都没有，只是看着对方。虽然在肚子里早已翻过几个个儿了，可我还是有见了女神的感觉，不是西方神化里的神，是农村的那种娘娘神类的，既亲切，又神圣。还是她先回过神来，“小雨，你瘦了。”

一句话，说得我心里热乎乎的，眼睛也潮了，迎过去接过她手中的包袱，同时拉住了她的手，“姐，我好想你呀。”

英姐挤出了一丝微笑，拉脱了我的手，“走，进去吧。”

再吃饭，别人都有说有笑的，只有我呆坐在一旁，时不常地看英姐一眼。

“小雨，你真的不吃了？”英姐力图不让我这样。

“他说早上吃多了，你看他瘦的，不过精神儿好象还不错。”婶子替我答了，我也就不置可否地一笑，以前小时候，也是这样，有时高兴就活泼些，有时就蔫了巴叽的，三脚踹不出个屁来，好象挺有主意的，大家也都习惯了。

这里饭刚吃完，院外边就传来了几个孩子整齐的喊声：“傻柱子，滚出来！傻柱子，滚出来！”柱子就往外闯，我和英姐急忙跟了出去。

柱子到了院门口，站在台阶上，双手叉着腰，叫到：“谁想找死？”顿时没了声音。一个瘦小的孩子向前跨了一步，“我想，怎么样？李天柱，今天到了我的地盘儿，看你还能横多久！”

一个小女孩儿拉住这小子的胳膊，“哥，不许打架，要不我找爸去！柱子哥，快进去！”

“你一边呆着去！”那小子一把把他妹妹推了个屁敦，可她却没哭，还在那嚷嚷，一个身坯与柱子不相上下的孩子，连扶带架地把她弄到后面去了。

这时，英姐到了门口，把柱子拉到了身后，“小国力，你想干啥？”

“干啥？上一次他们打伤了我的军师，还绑架了我妹子，这个面子我们得找回来。”“对，我们得找回来！”他身后高矮不一的五个男孩子应和着，有的还扬了扬手中的棍子。

“活该，一群废物！”柱子就想往前窜，他姥姥差点儿没拉住。

“他们没绑架我！”国力的妹妹在后面叫着。

“这事我知道，破点儿皮有什么了不起的，人家他妈都没想交涉，你来起什么哄？小香草不也好好的在这儿那吗？再说，你们平时不都讲什么‘胜败乃兵家常事’吗？”

“那我们也要让他偿偿常事！”

“哼，你们总到我们村儿，哪次他们欺负你们落单儿的了？”

“那是我们有大人跟着，他们不敢。”

“我在这儿呐，我看你怎么个敢法！”

“……”一帮孩子都哑了口，最后还得是国力说话：“好，李天柱，看在你妈也是咱们村的人份上，这次就饶过你，限你 24 小时之内，”可能是怕星期日他还走不了，就停了一下，“再宽点儿，限你 48 小时之内离开这里，否则我们就对你不客气了。咱们走！”

“有种的别走，我……”柱子还没说完，就让他妈堵住了嘴巴。

“母老虎！”一个孩子转身嚷了一句，见英姐作势要追，赶紧一溜烟地跑到孩子堆的前面去了。

哈，跟香港的枪战片似的，挺好玩儿的，其中似乎还有点儿言情的内容。一家人拉着不太情愿的柱子回屋了。

都收拾利索了，我就拉英姐的衣服袖子，“姐，咱们出去说说话。”

英姐看了我一眼，“嗯，我也正想问你些事呐。柱子，你哪儿也不许去，给我老实在这儿呆着。”

出了院门，我们往后山上走去。

“姐，你是不是有点‘护犊子’？”

“唉，我从小也不喜欢‘护犊子’，可到了自己这儿也没办法了，你讨厌我吗？”

“哪能呐！我现在觉得当妈的就应该这样。你对孩子们的事怎么那么清楚？”

“嗨，平时我也不管，上次我们村的孩子把这村的小金岭的脑袋给砍破了，柱子这才回家对我说的，上次来，我也是到小金岭家去看看，没事儿，我给留了 50 块钱就算完了。”

“50 就行啊！对了，那个小香草真有点儿象是柱子的小情人，是不是？”

“哪儿呀，就那次，这帮孩子被打跑了，香草可能是摔了一跤，让柱子他们给逮着了，刚一哭就给放了，从那儿他们就没见过面，哪儿来的情份呐。”

“反正那小丫头对柱子有情，我看出来了，也许以前她就看上他了。”

“情情的，我看你的情也太多了些了。”

“谁说的，要说真情，我只对你才有。”

“对小莲一点儿也没有？”

“不过是为了完成任务罢了，哎，她说她对我早就有情了，你说怪不？”

我不无自豪地把这事告诉了英姐。

不知不觉地又到了小时候我们定情的地方。英姐问：“慧云那儿你没办办？”

“你怎么老不教我学好呀。”

“你还学得好吗？”英姐看着我，笑了一下，然后从嗓子眼里挤出了一句：“我也是想让你把我给忘了。”她坐在草地上，悠悠地望着远方。

“我能忘得了吗？你看这地方，还记不记得？”

她什么也没说。

“哼，要不是因为你，我和慧云也不会掰了。”

“到底是怎么回事？”

“昨天我们一帮人到县上赶集去了，在那儿我们搞得不错，可先有个小叶子认出了我，跟我说话，她就不乐意，然后她看到了我给小莲买的发卡，就火了，其实我还给你买了条项链呐，她没看见。她发火我可以理解，可她不该说我和你不清不白的，我也火了，这不，到这会儿我们还没说一句话呐。”

“咱们干的事也……再说，谁也没看见，让他们瞎猜呗，你火儿什么？”

“我也不知为什么，说我什么都行，可要往你身上泼脏水，我就受不了。”我坐直了身体，从背后抱住她，“姐，看来我是真的爱你。”

英姐急忙掰我的手，“嗨，你放开，让别人看见怎么办？你这是爱我还是坑我呀。”

也是，我只好放开手，“姐，你知道吗？在你身边呆着舒服极了。你能发出一种祥和的气，我现在感觉得特清楚。”

英姐看了我一眼，见不象是在调逗自己，就说：“嗯，别人也这么说，反正多调皮的孩子，只要被我一抱就老实。”

“这就对了，这是你的气好，我的气功肯定是你传我的。”于是，我就把自己会气功的事，原原本本地告诉了英姐，听得她半信半疑的，不过能不吃飯的事假不了，眼睛也真的不近视了，这她知道。

“你不信是不是，你看那边那个树了吗？我可以一掌劈倒它，走，去试试。”

英姐真的跟着我往山的深处跑去，其实呢？刚才我们坐的地方就有树。到了那儿，我就比划着运气，也是真想显摆一下，有时不用性刺激我也能运出气来了，可这会儿，越是急着用就越是出不来，只好睁开眼，苦笑着说：“我的气出不来了。”

“你也甭在那儿受罪了，我信了还不行吗？咱们回去吧。”

“别蒙我，你肯定是还没信，我可不想让你把我当成江湖骗子，这么着吧，我不是跟你说过我的密方了吗？你吻吻我就行。”

“你又要变着法儿赚我是不是？”

“不是，再说了，试一下你不就知道我的真假了吗？”我也不管那套，扑过去就吻她。

也真是，刚一吻上，我就有了气感，而且浑身张开的穴位也能吸收到她身体上发出的罡气来，不过，我现在不想去劈什么树了，而是把气从舌头上度入了英姐的口中，当然，我的身体也一样散发出了元和之气，英姐也不催我了，她的身体在瘫软，终于被我压到了身下，在我的摆弄下，发出了愉快的呻吟。我开始脱她的衣服了，英姐也没反抗，只是说：“小雨，这样不行的，会让人看见的。”

“哼，谁要是看见，我就一拳打死他。”

英姐不再说话了，两个人的身体又连到了一起，在地上翻滚着，我的功夫开始发挥出来了，我觉得那份激情达到了前所未有的高峰。

当英姐已经不能动弹的时候，也是我体内的气息流动得最为澎湃之时，站起身，赤裸着跑到树下，把腹中的气体运到了左臂上，麻、热、胀，我感到自己充满了力量，原本是要劈树上的横叉的，可手却冲着树身挥了过去，“咔嚓”一声，胳膊粗的树真的让我给拦腰砍断了，非但没觉得疼痛，或是经此一震使得真气飞旋，反倒觉得浑身的经络又通了不少，我异常振奋。

雄纠纠气昂昂地走回去，英姐还浑身赤裸地躺在那儿，昏迷着呐，我急忙俯下身给她度气，英姐终于醒过来了，我扶她坐起来，“姐，你看我不是真的把树给劈了？”

她冲那边看了一眼，“小雨，你还真棒。”

这话听了在心里特受用，我温柔着说：“你是指我劈树还是干这活儿？”

英姐不置可否地一笑，把头靠在了我的胸膛上。

“姐，你跟了我吧，你看我现在已经不再窝囊了，我能打败任何人。”

英姐宽容地一笑，“你也不能每次打架之前先搞个女人呀。”

“这……”我没词了。

“好了好了，先穿好衣服吧。”

拾掇好了，我们又抱着呆着，“姐，你就不留恋刚才的情形？”

英姐揉着我的手说：“傻小子，那也不能当饭吃呀。嗨，本来我是不想再见你的，可还是来了，把柱子带来了也没管住自己。”

见她自责的样子，我有些心疼，“那你还是爱我，是不是？”

“要爱也不一定非要这样呀，咱们说好了，这可真的是最后一次啊。”

“那我这身本事怎么办？”

“留着给你媳妇用吧。”

“我跟你说过了，我俩合不来，有了你，我就更不爱她了。喏，这个项链给你吧，我给你戴上。”是个人造水晶的。

“不用，你的心我领了，要不你给慧云吧。”

“我们俩都掰了。再说，她个大款，怎么会看得上这么个便宜东西呢？你看她戴的那个金链子，不得上万呀。”

“两个人有情，不一定非要送金呀银呀的，我看你们那气儿有会儿就好了，就跟小孩儿打架似的。这么着吧，我给你们凑个机会。”

“随便你吧。你先等会儿啊。”我双手握住项链，然后闭上眼，把自己的气息和一些意念传到项链上。过了一会儿，我睁开眼，“行了，这个项链你还是戴着吧，我给它发了功了，戴着它百邪不侵。”听说过这些事，是不是真管用我也不知道。

“好吧。”英姐见我一脸真诚的样子，只好答应了。“小雨，你的气功还真挺神的啊。”

“可不是嘛，刚才我跟你交换气息的时候感觉怎么样？”

“挺玄妙的，你第一次出功真是因为我吗？”

“八成是，刚才我的功夫似乎又长了一大块。”

“可我也没觉得失去什么呀？好象现在肚子里还暖暖的呐。”

“当然了，我又没光吸你的，咱们是互通有无，互相帮助，共同进步，

再来几次你也能成气功大师了。”

这话把她给逗乐了，“什么词儿呀，你就瞎用，有这一次我就够了，我可不想当你的那个什么气功大师。”

“嗨，胸无大志，可惜。”

“你说我能养人，为什么柱子他爸没出气功呢？”

“这还得靠缘份，咱俩可能是特投缘，真的，即使不干那事，我抱着你都能长功。”

“得了，不早了，该回去了，咱们俩只能到这儿了，你老婆要是不能让你长功，你就去试试慧云吧，你们不还没真比划过吗？要是再不行我也管不着了。”

我只好跟着往回走，多少感到有些不忿，心说：慧云我要搞的，但我不信你真能舍得我，多会儿我还要到你们村去串门儿，只要你还爱我，我就要把你培养成气功大师，到时候我们当一对神仙眷属。

第十九章

吃完晚饭，跟家里人说说话，逗逗柱子就 8 点多了，我坚持要给柱子 100 块钱做见面礼，推了半天还是收下了，这还不都是冲英姐的面子，要不我知道谁是谁呀。

英姐还是到慧云家睡，怕柱子在人家家里捣乱，就留他跟姥爷姥姥睡了，柱子倒是在哪儿都行。英姐让我送她过去，但我终是没进慧云家的大门，我觉得这样去太没面子，要靠自己的力量去争取，如果慧云自己找上来，自然就更好了。我跟英姐说今天是和小莲办事的日子，不能回去太晚，她也就没坚持。

今天和英姐办的这事儿还真好，到现在肚子里的气还足足的呐。晚上我又给了小莲一顿饱餐，这是连续第三次下种了，应该差不多了。

办完事，我把从集市上买来的花布和发卡给了小莲，“这是我偷偷给你买的，别人都不知道呦。”

她愣了一下，但随后就恍然地点了点头。别上发卡，然后就光着身子站在炕上，展开花布在身上比试起来，这还是她头一次露出小女子的神态，撩拨得我性趣大发，抱起她来了个二进宫，管它什么优生不优生的呢。

到了 11 点钟，我照旧用那灵管练功，原来，体内的元气越足，那灵管的效用越高，只吸了一会儿就觉得太足了，那就冲右臂，成了！再吸，冲左腿，又成了！子时还没过，我的四肢就都通了，没费事，这要是再跟英姐干一次，再这么练练，说不定马上就能成神了呐！

这会儿还不累，体内气也特足，我就让气在体内随便走，并主要去留意头脑的变化。

亮了，亮了。我觉得自己的整个脑袋都亮了，不用睁眼，四周的物体就开始恍乎地映射到大脑中，正要使这种反应更加清晰，就听有人敲大门。

“小莲！快开门呀。”是慧云的声音，我赶紧收功。

大山出去打开了大门，“是慧云呀，啥事呀？”

“秋雨呢？他姐病了，让他赶快去呐，我去二爷家。”

我出去了，“慧云，怎么回事？”我猛然觉得看见了两个裸体的人，吓了一跳，仔细一想，噢，我的天目开了，刚才自己是一激动，眼睛瞪得过份了，才一下子发出了透视功能。

“你姐病了，肚子疼的受不了，我这不赶紧找人，看看是请大夫还是送医院。”

“那我赶快备车吧。”大山说。

我努力让自己冷静下来，询思着：姐姐真的是病了吗？吃晚饭时还好的呐，是我给她灌的气有毛病？对了，姐不是说要帮我的忙吗？说不定是假病，要是那样还是不惊动别人为好。

没想到，我一这么自以为是，差点儿把小命给搭里面。

我问：“大山，你的车不是可以随叫随到吗？”

“没错。”

“那你先安心睡觉，真需要上医院再来叫你。”大山也想去看看，可看我胸有成竹的样子，加上小莲也出来了，就没说什么。

到了门外，我对慧云说：“你领我去吧。”

“我还得去找其他人呐。”

“我先看看再说，你忘了我会气功了吗？”

“要不你先自己去？”

“我怕你们家的狗。听我的，走吧。”

慧云犹豫了一下，“好吧，那就快点儿。”

“甭那么着急，你先说说是怎么回事。”

“开始我们俩聊天，到了10点多她说饿了，我就给了她几块蛋糕，她正吃的时候，我一胳膊她，有一大块就直接进去了。然后我们就睡了，刚才她就喊疼，给她拿热水焐也不行，越揉她越疼，没辙了，我就跑来找你了。”

我放心了，这肯定是英姐的花招了，“你找我算是找对了，保证到那儿就好。我的功夫更高了，现在我看你就跟没穿裤子一样。”还真是，她的身体只摸过，还没看过，现在就清晰地展示在眼前，走起路来，小腰一扭一扭的，两个大奶子一颤一颤的，真让人垂涎欲滴。

“什么时候了，你还开这种玩笑。”

也是，急什么，呆会儿不就有好瞧的了？“咦？你的项链怎么换了？”我注意到自己给英姐的那根项链，现在到了慧云的脖子上，那项链在夜色里发着金黄色的光辉。

“这是我抢来的，怎么，你不愿意是不是？嗨，先甭说这些了，快走吧。”

到了那儿一看，我也有些慌了，英姐脸色蜡黄蜡黄的，只穿了裤叉背心，已经让汗水给湿透了，人都有些昏迷了，看来真不是装的，这可怎么办？抬头看了看慧云，见她正满脸询问地看着我，“这村有医生吗？”

“原来有，叫财旺给弄建筑队去了。”

妈的，他倒会给自己找保险！“别处还有吗？”

“他们前村有，不过人要跑一个来回怎么也得一小时，开车得绕道，要直接送镇里的医院，黑咕咙咚的也得这么长。你不是会气功吗？先试试？”

我心里不禁暗暗叫苦，埋怨自己真不该打那保票，已经到这份儿上了，怎么办呢？反正现在也不急在一时半会儿的了，先看看再说吧。

肚子里的气息依然很足，我扔掉那假眼镜，把腹中的气完全调到双眼

上，向英姐的体内看去，啊，真的能看见，我历来不喜欢看动物的内脏，可这会儿也管不了这些东西怎么会长在自己喜欢的英姐身上了，只是全力审视着，一下看清了，在胃部的出口处，正向外渗透着丝丝的胃液，那里别着个打针用的半拉针头，正随着胃部的蠕动起伏着。“她吃进去个针头，正卡在胃口上，一般大夫治不了，得开刀才行。”

“那你能给取出来吗？”

这简直是小孩子说的话！我真想骂她，可看着她那一付崇拜的样子，转念一想，气功不是可以隔空移物吗？再说了，这可是硬东西卡着呐，再折腾几下她还不得疼死？我抖擞起男子汉的威风，“我试试。”

把浑身上下的气息又重新聚集到腹中，也不知是原本的气就足，还是紧急动员令使身体发挥了潜能，我感到很有信心。来不及运行周天功了，就把气直接运到了双手上，“你让她侧躺着。”

慧云赶紧过来，把英姐扶得脸向左躺着。我闭上了眼睛，可依然能看到那根断针，我把右手放到英姐的背部，向里发气，想象着那股气体推动着针头，左手放在她的身前，想象着去吸它，但我不敢让这些气体形成回路，因为这不是光走气，弄不好会把血气吸入体内，气功可就怕血污之类的东西。

动了，成了！就见那针头在她体内开始移动了，并逐步向前胸穿去，只是视线正在变得模糊起来，干脆不看了，把那部分气也用过去，并嘱咐慧云：“你看着点儿，我手这儿是不是有东西出来。”

“嗯。”慧云答应着，因为我的左手是不断弓起又放下的，透过缝隙是可以看见肚皮的。

“出来了，我去拿夹剪。”慧云到财旺的书房去了，我还在鼓足最后一点气息继续努力着。终于夹出来了，我也似乎虚脱了。

“你快歇会儿吧。”慧云放好英姐，给她盖好被子，又来看我，现在英姐刚才的情形又跑我身上来了。

“不行，”我坐了起来，感到视线有些模糊，以为是累的，“她的胃还在往外渗胃液，那会腐蚀到别的器官的，我得给她封住。”其实我根本不懂什么医学，只是瞎猜。

“你还行吗？”慧云有些害怕。

“你家里有什么补气的东西吗？”

“有人参，行吗？”

“拿来吧！”我一半是逞能，一半也真是为了姐姐，救人救到底，再说了我所深爱的英姐，也在乎不了许多了。不过，如果知道后来是那样，恐怕我就不那么冲动了。

我拿起一根人参，嘎吱嘎吱地嚼了下去，真灵，一会儿腹中又聚起了气，我再一次将它们运到左手心，也不再透视了，对着针头出来的地方发了出去。等觉得差不多了，才又一次瘫倒在炕上，感到身体里空荡荡的，一丝力气也没有了，想要集中意念从天地间吸点儿气都不行了。

“呀，真的好了，针眼都看不见了！”慧云这才注意到我，她上炕，把我揽在怀里，“秋雨，你怎么了？醒醒，醒醒啊。”

我强睁开眼，“我没事。”

“要不要再吃棵人参？”

“不行，那东西好象把我的身体都抽空了，太燥，可能王八血好些。”

“你让我上哪儿弄那玩意儿去呀。”

“你的奶可能也行，”我挤出了一丝坏笑，“记住，今天的事别对别人说。”终于还是昏过去了。

天呐，两个半死的人躺在这儿，这可怎么办呀，还不让说。还是先救这个吧，他说我的奶也行，是真的还是假的？那天劈凳子他也这么说来着，甭管真假，试试吧。她把奶头放到我的嘴里，“你倒是嘬呀！”可我已经一动不动了，她只好用手往里挤，还好，还能往下咽，慧云就把所有的奶都给了我。我当时是开玩笑，但也许是出于本能，反正这句话救了我的命。那人奶极易被人体吸收，又饱含元气，刚才移针时，我的元气就用完了，一根人参，又把我体内的先天之气给调了个一干二净，普通人也许不会这样，可我的脉络都是畅通的，进去容易，出来也方便，如果不是这人奶，我也许就将因精血枯死而损命，起码也是个全身瘫痪，这是自己强出头的结果，好在命不该绝，否则那本天书的秘密不知还要等多久才能有人继承了。

英姐终于悠悠地苏醒过来，看着裸着乳房呆坐在炕上的慧云不知是怎么回事，等看到我的样子，她着急了，慧云就把事情的经过跟她说了。

“你真糊涂呀！”英姐气急败坏地说，“我不跟你说了嘛，他那气功才刚会，以前他哪儿干过这个呀，你这不是坑他吗？！”

慧云害怕了，蹑蹑地说：“我看他好象挺神的，哪知道呀，谁让他自己吹来着。”她也委屈，眼泪都下来了。

英姐不再理她，扑到我的身上，心疼地哭了，“小雨，傻孩子，你怎么这么干呀，你要是有个好歹的，让姐我可怎么办呀！小雨，你醒醒啊。”

我感觉到了，勉强睁开眼，想笑却没笑出来，“姐。”

“你现在感觉怎么样啊？”

“浑身的气儿好象都没了。”

“活该，谁让你逞能来着！嗨，现在可怎么办呀？”

“我没事儿，睡会儿就好了。”我又闭着眼迷糊过去了。

英姐看见了我嘴角儿上的奶，“慧云，你给他吃奶了？”

“哦，他说我的奶能长功力。”

“行了，刚才我不该对你发脾气，对不起。你也算尽了力了，去睡会儿吧，我再试着给他补补气吧。”说着，也不管慧云干什么，自己脱了衣服，又把我脱了个溜光，然后躺下，把我紧紧搂在怀里。

英姐已经对慧云说了好多事儿，一些秘密也让慧云给诈出来了，现在她知道英姐要干什么，觉得不太好意思看，就抱了孩子到旁的屋去了。

第二十章

第二天一早儿，大山就来敲门了。慧云赶紧起来，到卧室一看，我俩还在被窝里搂着呐，她进去推醒了英姐，便去开门，“你怎么来这么早啊。”

“我这儿还惦着呐，一晚上也没怎么睡，还用车不？”

“没事了，不用了。”

“巧英她好了？什么病呀，你昨儿晚上咋乎那么厉害。”

“是大山呐，进来吧。”英姐说话了，慧云想我们应该是收拾利索了，也

就让开了大门。

“巧英，你都好了？”大山大步走了进去。

“你知道秋雨会气功了是不？那我就不瞒你了。”英姐把昨晚的经过简要地对大山说了，“柱子他大伯那儿你认识吧？”

“我知道。”

“那好，你去一趟，拿十个王八来，就说我要的，其它的话别讲。”

“暖，我还上去看看秋雨吗？”

“你快去吧，回来再看。”

“哦。”大山答应着，审视着两个女人的脸色，可好象还在犹豫什么。

“你磨蹭啥？还不快走。”慧云火了，大山乖乖地出去了。

两个女人来到了卧室，我已经给穿戴好了，虽然还没醒，但脸色已差不多恢复常态了。

她们坐在炕上，望着我。

“也不知道他是否还能回到以前那样。”英姐替我拢了拢头发。

“也许行吧，你看他不挺好的了吗？”

“但愿吧，要不然我得恨死我自己，嗯，还有你。”英姐剜了她一眼。

“我哪知道蛋糕里会有那东西呀，还正赶上咱俩逗的时候。”

“也许是命吧，都甭说啥了，只要他能好了就行。”

“嗯，会好的，我看你给他补的气还真管用。”

“我能补啥气呀，还不就是抱抱他。他一直昏沉沉的，底下那玩意也硬不起来。”

这话让慧云感到脸发热，“也许过过就行了，今天咱们再试试。他不是不能吃人参了吗，咱们吃了再给他不就不燥了吗？”

院外传来了拖拉机的声音，隔窗户一看，两个男人走进了院子，英姐迎下楼去，慧云也赶快放下我，拉下衣服盖住乳房。

“柱子爹，你怎么来了。”

“英子，你没事吧。”李铁锁抱住英姐的双臂，审视着她，“我昨儿半夜到的家，今天正要过来，大山就去了，他都跟我说了，看来你还真好了，走，看看咱兄弟去。”

他进了屋，先坐下来替我把脉，“唉呦，他的身体怎么亏得这么厉害，好在又补了点儿什么，你们给他吃什么了？”

慧云赶紧说：“熬了点儿人参，又灌了好多牛奶。你看他到底碍事不？”她是病急乱求医，以为又来了一位高人。

“你多会儿成大夫了？”英姐有些奇怪。

“我哪儿懂什么医道呀，这些日子在外面住旅馆，刚跟人学了点，不过这小子不死真是命大，你们好象是给调养的也不错，来，咱们给他灌点儿生王八血。”

“不说这玩意挺猛的吗？他受得了吗？”

“要不是你们给垫了些底儿还真不行，这会儿虽然还嫌猛点儿，不过冲一下也未必没好处。看来他还真会气功，各种脉象虽弱，但却一丝不乱。”他捏了捏我的胳膊腿，“我看行，咱们试试吧，反正这病别的大夫也没法儿。”

“我去弄吧。”大山这才说上话。

我的眼能睁开了，看到一个黑粗高大的男人，“是姐夫吧。”

“是我，小雨兄弟，你觉得怎么样了。”

“我没事，就是有点儿乏。咦，看东西有点儿模糊，我又近视了？”揉揉眼，可不是嘛，这可麻烦了。

“小雨，姐对不起你呀。”

“哪儿的话呀，你都好了吧？”

“这不，跟没事儿人似的，可苦了你了。”

“没关系，这证明我还有点儿用啊。”刚才我已经闭着眼试过了，身上还不怎么样，可肚子里一点儿玩意也没有了，心也有些发虚，要说一点儿不后悔是不可能的，但已经这样了，也只能高尚到底了，不过希望还是有的，“来，我下地试试。”

别人劝不住，同时也想看看我究竟如何了，还真不行，腿发飘，险些跪在地上，没办法，只好再回去躺下。

“小雨，你也别着急，再好好养养，你毕竟有底子。”英姐现在只能这么安慰我了。

“那好吧，我想再睡一觉也就差不多了。你们也不用都守着我了，我叔那儿今儿不是要搬家吗？我是去不了了，你们还不去看看去。”

“行，你先把这甲鱼血喝了，然后再好好睡一觉。柱子爹，你先过去吧，呆会儿我也过去，对了，怎么对爸妈说这事呢？”

“我看说气功之类的他们未必信，还得瞎操心，不如就说你是肠炎，吃点儿药就好了，小雨是晚上起的急了点儿，闪了汗，有两天就好。”

“我看可以，大山，你也记住了？”

“小雨，姐夫我得好好谢谢你，等你能动了，到我们那儿养着去，保证你十天之内好得和原来一样，现在我先过去看看噢，你先睡会儿。”

“秋雨，我也先不陪你了，晚上还是回去吧，我给你做甲鱼汤。”大山说着，也跟着李铁锁下了楼。

“我说姐夫，你看秋雨还好的起来吗？”

“玄。”

“把脉这玩意可不易，你是刚学的吗？”

“早就会点儿，不过我谁都没说。”

“好，这才叫真人不露相呐。依你看，秋雨这气是从手上散的吗？”

李铁锁站住了，“你是不是怀疑是从鸡巴上散的？”

“哪能呢？”大山红着脸说。

“气功这东西我也不大懂，但要搞女人绝亏不成这样，再说了，要从中医上看，半晚上要把一身的气都灌到一个女人身上，如果不给胀得七窍出血或是成了傻子，那就应该成半拉神仙了。你看慧英和柱子妈谁象得了那么多气的。”

“我看那气色倒比平时还差着了。”这是实话。本来英姐应该是比以前强些才对，可她给我又是吹气又是按摩的，加上操心费神的，再说那气也不是按照经络灌的，所以那精气神儿也没好哪儿去。

“今天这话咱说哪儿是哪儿，你要瞎琢磨我管不着，但你要是到外面胡说八道的，小心我撕了你。”

“那是那是。”大山赶紧应承，他没听过李铁锁干过什么狠事儿，但一样怕他，他心想，有的事还真不能随便说，多一事不如少一事。

到了傍晚，李铁锁领着柱子先回去了，我依然在慧云家过了夜，两个女人对我可真是尽心服侍，我终于可以下地了。

星期一下午，英姐要回去了，慧云躲到楼下，让我俩单独话别。

“小雨呀，姐对不起你呀，气也没了，身体也坏了。”

“哪儿会呀，那气是你给的，我不过是还给你罢了，至于身体，我原来也就那么回事，现在也好了呀，不就是再补补吗。”

“那身气功没了也实在是可惜，只是你姐夫回来了，我也没法接你去了，等过几天我再来，姐一定要让你跟原来一样喽。”

“那我不就又因祸得福了吗？”

“臭样儿，狗改不了吃屎。”

“对了姐，我给你的项链你为啥不戴好，那是能防病抗灾的，要不可能不至于此的。”

“我上次来跟慧云说过我什么手饰也没有，这次猛不丁的出来一个，而且不是农村人常戴的金货，她就怀疑上了，我想将来你俩好，若她老是猜忌咱俩也没劲，你哪天也备不住就说了，还是干脆招了得了，你放心，一个女人若是对哪个男人上了心，且不容易变呐，这不，她依然爱你呐。至于说财旺，我看他早晚会把慧云休了的，慧云是个好女孩，就是见识还不够，你要嫌大城市不好，就回这里来，人人都疼你，日子差不了。要是将来你带她到了市里，她也不会拖累你，说不定会比你混得还好呐，相信姐的眼光好了。”

英姐的话真假不论，但那份深情厚义让我感动，我没话说。

“那条项链嘛，她想要，我也想给，要是她有个病灾的你不心疼？”

“差着好几级呐！”

“就算是吧，但你姐夫人不错吧，我这辈子也就这样了，你还让我怎么着？”

“姐……”是呀，我还能怎么着。

“你好好保养吧，我得走了。”

我也得走啊，没精力，也没心情跟慧云缠绵了。

第二十一章

那日傍晚，我刚回到大山家，堂哥就来找我，说我二哥宋秋风来了，让我过去吃。

我二哥是郑州某区公安分局的联络处长，到津出差，从我家得知我出走，调查一番猜到我会到此，故找了来。但他没给我捅出去，只说是我妻子病了，这里的电话不方便，寄信又慢，这次出差也顺便来老家看看。

不过他这话也够绝的，老婆病了还能不回去？岂不太绝情寡义了。

吃完饭我要到大山家收拾一下东西，原来的眼镜片还得重新装上。

我对大山说：“我老婆病了，我哥是叫我回去的，我明天就得走了。”

大山说：“我算计着小莲要是能怀也就怀上了，给你拿钱去。”

我说：“不用了，就算咱俩好，我帮你一回，再说小莲长的不错，我也不亏，你若是真的过意不去就把那石盒子送我吧，回去我再琢磨琢磨。”

“嗯，好吧。”毕竟省下 3000 快是实在的，而这个可能的“宝贝”也只是个可能。欺骗一个好人真是不该，但我一是恨他与慧云的关系，二是觉得

只要他自己不觉得被骗就不算被骗。

“你将来还回来吗？”

“说不准，但你放心，我不会认这孩子的，祝你们日子过得越来越好。”

“你们不是明天走吗？那我晚点出车，顺路捎上你们。”

“好吧，那我就回去了。”

这期间我还一直不曾与小莲说一句话。

他们两口子把我送到大门，“你们回去吧。”我向他们摆摆手。

在他们也向我摆手时，借着门灯我猛然发现，站在大山稍后处的小莲的左手是放在心口处的，手里拿着的敝然是我送她的发卡。我的手就顿在了空中好几秒。

我二哥对这里一样有亲情，又知道郑州的情况，又懂事、会说话，还与堂哥年纪相当，所以跟叔叔一家还得有一顿好聊，不会太早睡得太早，就向慧云家拐去。

我堂哥来慧云家找过我，所以她知道我要回去了，但不知我明天就走。依依惜别之情同在心中，我们还没说话，就自然地拥抱在一起。

“你真的是为休假吗？”

“实际上是与老婆吵架了，但也正好有干部假，所以就到这儿来了，可她病了，我怎么也得回去。”我不好意思说在单位也混得不如意。

“……”她看着我，但话没说出来。

“是不是舍不得我？”

她看着我点了点头，突然眼泪夺目而出，“我还没尝到你的滋味呐。”

看着她真情的流露，我心中涌起了温暖的爱意，我吻着她的泪水，“我何偿不感到遗憾呢？我会再回来找你的，你也可以到天津来找我。”

我泪水也要出来，赶紧抱住她，房间里一时只有心跳声和她轻轻的抽泣。

平复了激动，我端起她的脸，“谁让那天我刚摸摸你，你就要哼哼呢？”

说到这些，她也就不再哭了，“可你那手好象有魔力似的，摸哪儿都特舒服。”

“那就是气功大师的水平。谁让你那天非要吃醋了，要不咱们当天晚上不就成了好事了？”

“就怨你，你不会让着我点？”

“好吧，就算我的错。不过如果那天真干，你还不把全村人都吵醒喽？”

“坏死了你！”她用拳头擂我。看着她腮上还挂着泪珠，却慢脸娇羞的样子，真让我幸福得快晕了。

可是我的快乐并没持续多久，“可惜，我现在快成废人了。”

“真的吗？”她也清醒了过来，“我看看。”

她紧张得忘了含蓄，一下把手就伸到我裤子里了。我感到她的火热，那么肯定我的家伙是冰凉的，结果无论她怎么逗弄，它也还是象条死蛇。

我越来越羞愧，她则越来越失望，最后猛地抱住我哭了起来，“我的命怎么这么苦呀！”

唉，让我说什么好啊。只能抚着她的头发和后背，等她好点再说话。

我站累了，就扶着她坐到沙发上，“慧云，相信我吧，我会好的，我还是会成为气功大师的，为了你，哪怕再多的苦我也会吃的。”

“是的，我相信你。”这是在安慰我，可能也是在安慰她自己。

不该总陷在“性”的范围里。“慧云，你是不是真的爱我？”

她肯定地点点头。

我感激地吻了她一下，“可我有什么可爱的地方呢？”

她歪着头看着我，“学问呐、长相呀、风度啊都不错，嘻，还很幽默。”

“哈，你这丫头，瞎说那吧。”

她把头埋在我的胸脯间，“真的，我不太会夸人，但刚见你时，就觉得你长得挺帅的。

这我也琢磨过，真要 and 电视里的人比，你确实不行，但这么有气质的活生生的人毕竟还是头一次接触，跟这儿的土包子比起来，你还不是个帅哥？加上那天你到我家，那番谈吐也不是一般的城里全都行的吧。你的歌声也充满了感情，听了让人心动。那天在县城里，你表现得更棒了。还有你挑逗人家时说的话，水平真高。哈哈！”

这番话真让我受用，但我说不出什么。

她自顾自地说着：“那天后来我不过是在开玩笑，但也确实是吃醋，谁让人家爱上你了呢？唉，跟你姐作对手真是我的不幸。不过你也知道她把你交给我了吧。”巧英姐对我的爱是盲目的，她的爱则含有理智的成分。

她抬头从我脸上找反应，我只有报之以苦笑，拧一下她的脸蛋就算是回答了。她嘻嘻一笑就躺在了我的腿上。

“你呀象是山林中的湖泊，即让人感到欢乐又使人宁静，有安全感，不象大海那么深邃、宽阔，也不象大海那样无情且变换莫测，不象小溪那般活跃，亦不似它们那样浅薄。坐在你身边是一种享受，溶化在你的怀里是一种幸福。”

她也似乎不太在乎我的心理，只想把自己的话都说出来。

她平时只能以看电视、看小说度日，大概经常向往浪漫的生活，可没勇气去闯，她可能觉得我正是那可以带她逃离森林的猎人。

她从自己的诗意中脱了出来，“雨，你爱我吗？”

我犹豫了一下，仔细分析，今天以前我对她大概全是“性”趣，但是她刚才的一番表白无疑改变了我，于是我真诚地说：“是的，我爱你。”

她默默地看着我，然后露出了一个微笑，“你爱我什么？”

怎么说呢？要真说出来，可就跟电视里的台词一样了，我才不喜欢拾人牙秽呐。“你说我象湖泊，那我就得说你象红毛狐狸，看起来美丽，抱起来温柔，活泼、聪明、狡猾，还会迷人。”

“嘻，我才不会放那种骚屁呐。那其他女人象什么？”

“英姐象黄牛，也象大象，小莲象兔子，我老婆象绵羊。行了吧？其他女人我不认识。”

“哎，对了，狐狸就狐狸，怎么还是个红毛的呀？”

“那天在电影院，我拔了你底下的一根毛，回来一看，红色的，哈。”

“哈，坏蛋。”她反手拧了我大腿一把，“你愿意娶我吗？”

麻烦了不是？“我当然愿意了。”实为半真半假，真为实情，假为理智，我知道财旺不会放过她。

她似有所知，但未捅透，“我知道很多事只能想，却作不得，无形的势力太大了，而我们不过是个小人物，我会把你永远留在记忆里，你也永远不要忘了我啊。”

这种善解人意真是打动我了，“放心吧，我会在我的心里给我的小狐狸

搭个窝的，等我练好了功夫，能打败你的财旺时，我就来接你。”

“嗯。”

我们沉浸在对那个时刻的幻想之中。

“云，我想我该走了。”

“好吧。你等会儿。”

她起身从保险柜里拿出 6 千元给我买补品，推辞了半天，我还是拿了 1 千。

唉，后来的惜惜依别不说也罢。

各位网友：

本人在 96 年完成了此书的前 19 章，然后匆匆写下后面的内容提要就搁笔了。现因能发表，故欲将其写完，但刚补完两章，就觉兴味索然了。耐着性子，象小学生做作业似的又写了五章，可连自己都不能满意，主要是风格统一不到一起了。当初的激情没有了，工作也忙了，就去他妈的吧。好在已完成的部分似可独立成篇，那就这样吧，反正中国的半截子工程这么多，也不在乎我着一个，是不是？

如果哪位有兴趣接着写，只要站主没意见就尽管去做，“版权”我是不在乎的，如果将来真的涉及钱的问题，就依这里主人公与我的关系，估计谁也无法否认我对此书的拥有权，哈。

